约翰福音导读与问题解答

导读

一、本书的主题——耶稣的见证:史百克先生在《默想约翰福音》中讲 到,约翰不仅在他的福音书,就是他的书信和启示录都是耶稣的见证: "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在启示录中一再用 的那一句话就是: "耶稣的见证"。约翰福音的主题就是耶稣的见证。约 翰所说的耶稣的见证是什么?就是耶稣自己!祂自己就是这见证。在约 翰福音里说了许多话,作了许多事,也陈述了许多重大的事实,但你绝 不可能看见任何一件东西是在耶稣这一个人之外的。在约翰福音里每一 件事与这一个人是如何有关系的。他介绍这一个人, 而贯串全书都维系 在这一个人身上。例如: 第四章活水的问题, 叙加井旁女人的故事。那 里所说的水是与主耶稣这个人有生命上不可分的关系。第六章的饼、祂 所赐的不是别的、就是祂的自己:"我是生命的饼"、赐的是祂的自己。 再看拉撒路的复活、祂说"我是复活"。这不是说祂作了一件起死回生的 事, 耶稣的见证并不是祂赐你生命, 乃是祂是生命。并不是祂赐你饼, 乃是祂是饼。所有的事都是如此。耶稣的见证就是祂自己的所是。我们 既说了这一些、我们差不多就说到了所有的事情。"满有恩典和真理"。 见证不是用教训,而是藉着活的生命的联合来承当的。主曾经在一些人 身上得着这样的与祂联合和交通, 因此叫那些人得以非常丰富、奇妙并 蒙福的认识祂的自己;并使那些人在他们一生中有了极大属灵的果效。 同时并叫许多人得着祂活的启示,与主有了活的接触,并且不因着道理, 不因着教训,而是在实际对主新的经历中得了喜乐。下一代的人就照那 教训来继承那个工作,把道理当作见证,努力去维持,一代接着一代传 讲那件事的道理,而他们称这为"维持见证"。你不能够靠着接受那教训 进入那当初活的见证,你必须照当初那些人进入之路进入才行。那不仅 是满有真理,乃是充充满满的有真理也有恩典,真理也是光,恩典乃是 爱。

欧德曼先生说:第四卷福音书"吸引了更多人跟随基督,激发了更多信徒忠心事奉,为学者带来了更艰深的问题,是其它书卷不能比拟的"。

从这福音书中,我们可得出主耶稣在地上传道的行事历史,其它三卷福音书所记载,基督传道的工作似乎只历时一年。约翰福音提到每年的节期,让我们知道主耶稣事奉传道的工作,大约有三年。请参考下列各点:第一个逾越节(约2:12,13);"一个节期"(约5:1),这可能是逾越节或是普珥节;第二个(或第三个)逾越节(约6:4);住棚节(约7:2);修殿节(约10:22);及最后一个逾越节(约12:1)。

约翰也准确地指出事情发生的时间。其它三卷福音书的作者多只略述大约的时分,但约翰却非常准确,如未时(约4:52);第三日(约2:1);两天(约11:6);六日(约12:1)。

二、本书的作者: 使徒约翰。约翰福音21: 24: "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这门徒"也就是"耶稣所爱的那门徒,"也"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说,主阿,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约21: 20)每一个读圣经的人都知道,靠着主胸膛的门徒就是约翰。所以本书作者肯定是使徒约翰。

使徒约翰是西庇太的儿子,原为渔夫,后蒙耶稣呼召成了十二门徒之一(太4:21-22),与兄弟雅各有同一别号——"雷子"(参可3:17;路9:49;52-54),并与彼得、雅各同为耶稣最亲信的门徒(可5:37;9:2;14:33;路22:8)。

耶稣升天之后,约翰于早期耶路撒冷的教会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参徒3:1;8:14;加2:9),后来曾被充军至拔摩海岛(启1:9)。据教会的传说,约翰在所有使徒中活到最老、后在以弗所逝世。

三、本书的写作时地:本书的写作时间大概在主后85年至90年间。那时候前三卷福音书早已流通在众教会之间了。据早年教父的传说,约翰是在以弗所写这卷福音。

四、写书背景和本书受者: 使徒约翰写这第四卷福音是因着当时代教会的迫切需要而写的。原来在第一世纪末了,教会中异端纷起(在保罗的时候虽然也有,但没有这么盛行),特别是有一些人怀疑主的神格(约壹2: 18-27, 5: 20;约贰7-11)。从约翰的书信里,可以看出当时混乱的情况。有的说耶稣只是一个人,并不是神;有的说耶稣是一个普

通人,直等到祂受浸的时候,圣灵降在祂身上,祂才作神的器皿,被神所用;有的说耶稣是受造者,信了祂还不能得永生等等。因此,当时各地方的教会的监督,纷纷要求约翰出来写一卷书,继三卷福音书之后,来证明主耶稣的神格和工作。那时候只有他能作这样的见证,因为他是仅存的这样一位使徒——曾亲眼看见过主和祂所作的事,亲耳听见过主所讲的真理(约21:24;约壹1:1-4)。

五、本书的体裁特色: 四卷福音书中, 前三卷的写作大纲、材料安排的次序, 以及对主耶稣生平的观点等大致相同, 故圣经学者称它们为《对观福音》、《符类福音》或《同纲福音》;惟独《约翰福音》,由于时间、环境、使命感的紧迫性都与前三卷福音书不同, 因此在材料编排、内容信息、体裁风格上均见其匠心独运。

《约翰福音》的文体,简单纯朴,用字浅显;但思想深远,直截有力,触摸到属灵奥秘的深处,震荡心灵。本书中只有很少一部分材料与其他三卷福音书相同,其余都是新材料。在材料的取舍中,作者也不是兼容并蓄,而是有目的地作选择。

六、本书的主要信息: 主耶稣基督是神,正像其他三卷福音也各有其主要的信息: 马太福音说主是王; 马可福音说主是仆人; 路加福音说主是人。由于当时有人对主的神格怀疑,所以本书开始从已往的永世"太初"说起,指出主(道)在创世以前就存在,与神同在,并且就是神(约1:1-2)。因为当时也有人对主的救恩怀疑,所以本书接下去就说,"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1:4,12)

世界有一个最紧要的事情,就是认识耶稣是基督。可惜有些传道人 不肯多讲耶稣是基督。一个真的基督徒,不止要接受耶稣是基督,是神 子的信息,更要宣传这个信息是关于万民的大喜信息。

有一次,耶稣到了该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就问门徒说:"人说我人子是谁?"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但耶稣不满意,若耶稣只是这些人物,则世人将必绝望了。故他继续问门徒说:"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很清

楚,简单,扼要地答道:"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太16:13-17)这个答案,耶稣满意了。

主耶稣为我们死于十字架,不但使我们有新生命;祂也供给我们新生命的需求。祂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裡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今日信徒仍饿仍渴,是由于未曾就主和信主之故。耶稣又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翰写这书的目的,是要叫他的读者能相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20:31)七、本书的主要特色:本书在于显示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彼得承认:"你有永生之道…你是神的圣者"(约6:68-69)。作者清楚表明他的目的(约20:20-21),就是要使人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因信祂而得生命。从本书多处解释犹太风俗(约2:6;4:9)及希伯来字义(约1:38,41)的做法看来,对象包括不熟悉希伯来语、散居四处的犹太人及外邦人。此外,我们从字里行间可以知道,作者很可能是针对教会中一些异端,而加以驳斥。

本福音书跟符类福音(头三卷福音书)在多方面不相同。有关耶稣生平方面,本书略去了许多事迹,如耶稣的诞生、受试探、登山变象、许 多加利利的事工、圣餐的设立、客西马尼园的祷告等。

在耶稣所行的神迹中,本书只记载七个见证祂神性的神迹表记 — 1.水变酒(约2:1-11)、2.医治大臣之子(约4:46-54)、3.医治瘫子(约5:1-18)、4.喂饱五千人(约6:6-14)、5.履海(约6:16-21)、6.医治瞎子(约9:1-7)及7.叫拉撤路复活(约11:1-45)。

从约翰的记载中,可知耶稣公开的工作至少有两年(提到三次的逾越节),远在施洗约翰还未被捕入狱之前便在犹太开始,并且遍布犹太和加利利。相反地,符类福音只记耶稣在施洗约翰入狱后的工作,偏重加利利的事工,并只提到最后一次的逾越节。

此外,约翰福音有它独特的词汇,如"光"、"生命"、"信"、"真理"、"爱"、"见证"、"父"、"子"等。

其他重要的主题尚有"保惠师"(约14-16章)、"撒但"和"世界"(约8:44;12:31;17:15)、"道"(约1:1-14)、"重生"(约3:1-12)等。由于这卷福音常常指出事情的属灵意义,所以教会传统上称它为"属灵(或灵意)的福音"。

约翰福音亦强调耶稣与个人的关系,提到耶稣与他人会晤共27次。此外也着重耶稣的人性,如指出祂困乏口渴(约4:6-7)、悲歎(约11:33)、忧愁(约12:27)等。

本书的特点极多,仅举出其中主要的数点如下:(1)本书一开始就 从已往的永世"太初"说起,指出主(道)在创世以前就存在,与神同在, 并且就是神(约1:1-2)。注意本书中不提主降生的事、不叙祂的家谱、 不提祂的受试探,这些都说明基督耶稣是神。(2)本书二至十一章,以 七个神迹为主要的架构, 配以不同的讲论, 将耶稣基督的身位与工作, 从不同的角度刻划出来。注意本书所用的"神迹"一字、原文意思并非指 异能或奇事, 而是指"记号"; 这表明本书所列举的神迹, 都具有特殊的 意义,我们可以由这些记号而了解耶稣基督的所是和所作。(3)本书又 称为《见证的福音》、因为书内有为基督所作的七大见证: (1)父的见 证(约5:34,37;8:18);(2)子自己的见证(约8:14;18:37); (3)子工作的见证(约5:36;10:25);(4)圣灵的见证(约15:26; 16: 14); (5)圣经的见证(5: 39-46); (6)先锋的见证(约1: 7, 29-34; 3: 27-30; 5: 35); (7)门徒的见证(约15: 27; 19: 35; 21: 24)。本书特别强调耶稣基督和父神的关系; 祂作为神的儿子, 乃 是奉父的命令来遵行差祂来者的旨意(约4:34;5:19,30;6: 38)。本书有七个众所熟悉的以"我是"开始的句子:"我是生命的粮"(约6: 35, 41, 48, 51); "我是世界的光"(约8: 12); "我是羊的 门"(约10:7);"我是好牧人"(约10:11);"我是复活,我是生 命"(约11:25原文);"我是道路、真理、生命"(约14:6);"我是 葡萄树"(约15:1)。以上这些"我是"表明、基督乃是神自己来满足人 一切的需要。 "信"乃是本书非常重要的一个字; 人若要领受并经历基 督作一切,必须藉着"信"。"信"的意思不是别的,信就是接受(约1: 12);信耶稣就是吃祂的肉、喝祂的血(约6:53),也就是接受主耶稣

为我们生命的救赎。我们人是藉着信心,将基督接受到我们的里面,而与基督联合。我们人如何才能"信"基督呢?乃因祂将"恩典和真理"彰显在我们中间(约1:14,17)。"恩典"就是基督成为人的享受;"真理"就是基督成为人的实际。人得着"恩典和真理",就是得着"生命、光、爱"(life、light、love)。这三个"L"字在《约翰福音》书里是三个很大的字。人越享受基督,生命就越丰盛,光就越明亮,爱就越加多;并且这三样必定是平衡发展的。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 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约20:31)

除了约翰书信,本福音书的风格与用词是非常独特的,句子又简短。 虽然用希腊文写成,全书却是用希伯来文的思考方式。往往句子愈短, 真理愈有力!这书的用词在几本福音书中是最有限的,意思却最深奥。

八、本书与他书的关系

马太、马可和路加都是叙述主的生平,而且他们所写的福音书早在本书之先流通在各地教会之间。约翰并不重复他们所记的,只是拣一些当时他亲眼所见的,亲耳所闻的,亲身所经历的,记在他所写的福音书中,并且注以说明、感想和个人的体会。例如:主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当时犹太人不明白,今天基督徒也不懂,约翰就加以说明:"但耶稣这话,是以祂的身体为殿。"并且他说到主的话所产生的果效是什么。"所以到祂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祂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约2:19-22)又如:主对彼得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罢。"约翰就加以他个人的体会和见解:"于是这话传在弟兄中间,说那门徒不死;其实耶稣不是说他不死;乃是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约21:22-23。)其余例子从略(参读约2:23-25,4:1-2,7:37-39,11:12-13,49-52等)。

九、两个主要的特点:

1、基督是神的儿子:整本福音配合着这个基音,并从这个基音得到了它的和声。一直到这福音书的结尾,我们再一次清楚听见那个声音。并且也是特意要人听见的:"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

儿子"。这是约翰的开始,也是约翰的结束,而他整本福音的中心就是以基督是神的儿子作他的基音。这就确定了这卷福音的目的。

2、与基督联合:这本福音的第二个特点就是与基督联合。这一个在这本福音里很早就提起。在第一章里当你还没有读完引言以前,它就说到:"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给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然后就说明那一个关系的性质是基于从上头生的一个生命的联合。从这些开头的经节一直到结束,你都看见与基督联合的思想和真理。这就是约翰福音的两个主调或说两个重点。

表示神迹的词:在这方面约翰福音里还有一件事需要注意。那就是在一些英文翻作"神迹"(Miracle)或与神迹有关的原文中,有一个是约翰喜欢用的。那六个词就是:预兆、能力、奇迹、意外、作为、表征(sign)。最后的一个词是约翰用的一个特别的词。在犹太就是那反对基督的宗教和知识世界中,基督并不是要藉神迹来征服人,或是用能力来感动人,或藉着出人意料的事来控制人。祂来是有更深含意,有更深的表征。祂是藉着祂所行所作的来教训一些事情。在祂的行动中含有莫大的真理,而只有相信和谦卑的心才能明白那真理。

在加利利的迦拿第一个神迹,圣经说:"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个表征"。你该知道在婚宴上变水为酒的意义。五饼二鱼的神迹也是一个表征。紧接那事你就看见它的意义:"我就是生命的粮"。 主一直是要祂自己的百姓知道祂是谁,祂的所是,并且要带领在这意义上认识祂的一班人进入祂的交通和祂的联合里。约翰的努力也是在这一方面,就是要得着一班认识主的人,继续作彰显主耶稣是谁的器皿。约翰不是特别重在对付罪人,他乃是藉这原则来对付那些有宗教信仰的人。在约翰福音里看不见"悔改"这一个词,这个词没有用过,完全看不见那一方面的话语。这完全合乎这卷福音的思想,就是要把教会带到与主联合的地位,好叫教会成为彰显祂的器皿,归于祂。

十、本书的三个大题目

- 1、耶稣是神子。
- 2、耶稣是基督。
- 3、耶稣是生命。

全书主要记载这三个真理。故我们读本书时,若依此目的去读,则每章中亦必发现这个真理,并得其要训。其实,不止读本书时,要依这个目的;即要为耶稣作见证时,都当依此目的,否则不能使人成为有生命的基督徒。

十一、本书的钥节

- "道成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 "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
-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约20:31)
-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约20:31)

十二、本书中几个注意的字

- 1、 耶稣。本书共有242次,比马太多99次,比马可多162次,比路加多158次。约翰生命中充满耶稣,故笔下口中,字里行间。都吐露出来。比方父母爱子女,必多讲子女的事情;人民爱国家,必多讲国家的事情;我们爱主,亦必多讲主的名字。
- 2、父,140次。且多出自耶稣之口。约翰很明白神与耶稣的关系, 他能体耶稣的心,故能这样的记载下来。
 - 3、生命、共有55次。
 - 4、信, 共有100次。
 - 5、世界, 共有76次。
 - 6、爱, 共有45次。
 - 7、知,共有79次。
 - 8、见证, 共有47次。
 - 9、深知,共有52次。
 - 10、光, 共有24次。

十三、本书的钥字

1.信(约3: 16; 6: 47)。2.生命(约1: 4; 6: 33)。3.父 (约1: 14、18; 2: 16; 4: 21、23; 5: 17-28、26、36、45; 6: 27等等)。4、世界 (约1: 10; 6: 33; 8: 12、23; 11: 27; 12: 31、47等等)。5.爱 (约3: 16; 5: 41; 8: 42; 10: 17; 13: 1等等)。6.见证 (约1: 7; 2: 25; 3: 11; 4: 44; 5: 34等等)。8.光 (约1: 4-5; 3: 19-21; 5: 35; 8: 12等等)。

十四、本书的内容大纲

- (一)序言: 神儿子的道成肉身(1:1-18)
- (二)神儿子的彰显——第一年传道工作(1:19-4:54)
- (三)神儿子遭受抵挡——第二、三年传道工作(5:1-11:57)
- (四)神儿子受膏与光荣进京(12: 1-22)
- (五)神儿子在公开场合末后的讲论(12:23-50)
- (六)神儿子向门徒的末后嘱咐(13:1-16:33)
- (七)神儿子离别前的祷告(17: 1-26)
- (八)神儿子的受难与死、埋葬(18:1-19:42)
- (九)神儿子的复活与显现(20: 1-21: 25)

本书可分五大段:

- 1.介绍神的儿子(1章);
- 2. 神儿子公开的工作(2-12章);
- 3.神的儿子在门徒中间的工作(13-17章);
- 4. 神的儿子受难(18-19章);
- 5.神的儿子复活(20-21章)。

【大纲】

- 1、降生前永生的耶稣——本书的开端(1章: 1-18节)
- 2、赐人生命的耶稣——耶稣与世人(1章: 19-12章)
- 3、启发生命奥秘的耶稣——耶稣和门徒(13-17章)
- 4、为人舍命的耶稣——耶稣和众人(18-19章)
- 5、复活永生的耶稣——本书的终结(20-21章)

问题解答

第1章 神子救主——道的简介、神子救主的见证

1. "太初", 何意(约1:1)? 与"起初"有何区别?

"太初"与"起初"(创1:1)原文同字,但两处的意义却不同;"起初"是指神创造的开始,亦即时间的起头;"太初"是指在未有时间以前,在已过无始的永远里就已经存在——自有永有。

2."有"字(约1:1),何意?

"有"字乃过去未完成时式,表示连续、不受时间限制的存在;换言之, "道"之存在将会持续下去,并没有停止其存在的一天。

3."道"字(约1:1),有何重要含意?

"道"(logos)指"话"或"言语",但与平常应时的"话"(rhema)有别,这里的"道"指"常时存在的话"。

4. "道与神同在", "道就是神" (约1:1), 各有何意?

"道"即解释、说明、彰显并代表神的属性。耶稣基督是在创世以前就已经存在的"道";乃是神的解释、说明和彰显,是祂将神表明出来(参约1:18)。"道与神同在,"这句话至少有下列四个意思:(1)表明"道"与"神"一样,是有位格的;(2)表明"道"与"神"处于同等的地位,并不分彼此高低;(3)表明"道"与"神"彼此同时存在,并无孰先孰后之别;(4)表明"道"与"神"彼此面对面,彼此之间心意相交相通,向着对方并无秘密。

"道就是神",本句表明道与神二者原为一;并非道是道,神是神,彼此分开。这里暗示神的身位乃是复数却又是一。"太初有道"是一种继续存在的事实,"道与神同在"也是继续存在的事实。"道就是神"是恒存的事实。因此未完成时态乃指没有办法用我们所谓的时间来衡量的一个存在的状态,时间仅是从永远所划分出来的一小部分,为要说明有限的东西达到永世的荣耀。

5. 太初有道, 道成了肉身, 怎样解释? (约1: 1, 14)

①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的"太初"与创世记1:1节的"起初"二字同为一词,如吕振中译为"起初"甚合原意(英译本用beginning),但从神本身来说没有起初,所以在这里译的"太初",是指在造天地以前的"太初",是没有时间限定的,因祂是从亘古永远就有(诗9:1,2),并且在祂创造一切以前,就显示了基督(约1:3,

17: 5, 24; 箴8: 22, 23; 西1: 15-17)。基督就是这道,考希腊原文这"道"字,乃是有位元格之阳性字,其含有思想,意念,言语,或表达心意与观念的意思,神的智慧,丰富,意念,以及一切都充满在基督里(林前1: 24; 西2: 2, 3, 9),特别是在道成肉身以后,将神的思想,意念,都表明出来(约1: 14, 18; 14: 9-11)。道与神同在—乃是显明圣子耶稣与父合而为一,原为一体的,而将基督的位格与神性说明出来(约1: 18; 10: 30; 17: 5, 23; 约壹1: 1, 2),故此可知这道基督,祂也就是神了(来1: 3; 林后4: 4; 约20: 28; 罗9: 5)。

②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这是指明耶稣基督、祂不是被造者、乃 是神永生之道,神自己在耶稣里成了肉身为人的意思(来2:14、约壹 4:2,约贰7;腓2:6-8), 祂是具有现时人性所有的根本要素,就是 有一个物质的身体、和一个有理性的灵魂(太26:12,26,38)。心 里两字原文作魂字、路23:46—灵魂二字原文作灵字、像我们一样、具 有人的一切常情之表现(帖前5:23;路24:43;约19:28;可4: 38; 路10: 21; 19: 41; 来1: 9, 12: 6; 可3: 5), 但在祂的人性 内含有与人不同的特点、那就是祂由超自然的方式而成孕、是藉着圣灵 成孕、从童女马利亚所生(太1:18,20,21),这是神的权能和恩典 的神迹、因此是没有原罪(遗传罪)和本身罪、是完全无罪性的道成了 肉身的基督(路1:35;23:4,14;来4:15;约壹3:5), 祂来到 世界、住在我们中间、行使了神的权能和权柄(林前8:6;约5:19、 22, 27; 1: 12; 10: 28; 可2: 5, 10; 3: 15; 16: 15-18) , 可 知祂不但是有人性,而且是有神性,祂是真人,也是真神,是神人完全 两性在一个格中的联合(约1:18;10:30;17:21,22;20:28; 西2:9)、这是神在肉身显现极大的奥秘(提前3:16;参罗11:33、 34; 西2: 2)。

6."万物是藉着祂造的"(约1:3),何意?

"万物是藉着祂造的"原文中Panta这个字翻作"万物"是十分正确的,但它不只笼统的指所有的东西,乃是指着一样一样分开的东西。"万物都是藉着祂造的",显示是祂"使无变为有"(罗4:17)。意思是:这道是

神行动的代理者,每一样东西都是藉着这道而创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祂造的。"这句话指明,创造的过程也是藉着祂。原先万物是因着祂而被造的,并且若没有祂,创造就不会有进展。耶稣基督在万物未有之前,与神一同创造。

7.造,被造(约1:3),何意?

耶稣基督不但不是被造物,而是神创造万物的凭藉(参西1:16-17; 来1:2);离开了祂,便没有万物。

8. "生命与光" (约1: 4), 何意?

神创造万物之前,先创造光(创1:3),耶稣基督是生命的源头,也是光的源头(参诗36:9)。神的生命一进到我们里面,就成为"人的光"。我们就在这一个光中,一面看见主耶稣是何等荣耀、尊贵、伟大、丰富;一面也看见自己是何等污秽、卑贱、渺小、贫穷。"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生命"这是指那丰盛的、无限的、奥秘的生命。这生命在人里面,就成了人的光,可以认识神,寻求并明白祂的旨意。神创造世界的时候,人是不同于其它被造之物的,惟独他能拥有这光。人类是被造之物中第一个,也是惟一能够明理的;惟有他能仰视神的脸并与祂交通。这就是人性在整个被造之物中最独特之处。

9. "黑暗" (约1: 5)指什么?

"黑暗"是"光"的反面,光既是指基督,则黑暗(世界的王)应是指 反对基督的权势。黑暗象征邪恶、死亡、忧愁、沉沦。

10."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1:5),何意?

光充满各处,但人行在黑暗中,并不顺从这光。人普遍都有良心,来分辨是非,这就是光的照亮。在《箴言》中有这样的话,"人的灵是耶和华的灯。"不是神的灵,而是人的灵,是耶和华的灯。在人的灵之本质中,存有分辨是非的良心。这种光从未被黑暗消灭过。单单"黑暗"这一个字,就说出了一切人类失败的光景。约翰看出在整个人类历史中,这黑暗始终存在。但他说,"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这里的"接受",可译作"胜过"。黑暗虽然不接受光(真理),但不能把光禁锢,不能熄灭、胜过这光(约7:33;8:21;约壹2:8,14;4:4)。光到

处都有,但人并没有行在其中;不仅从前的历史如此,今天的情形也如此。

11.约翰有几个? 其出身行事如何? (约1: 6, 15)

约翰(John)—意思是神的礼物,神的恩赐(God's Gift)。在新约圣经中,提到有五个约翰,其中除了三个是为跟从主而出名的门徒之外,其他两个出身行事经过情形如何,没有详细记载,无可考据。

①施浸约翰——是祭司撒加利亚的儿子,母名以利沙伯,是主母马利亚的亲戚(路1:36),父母二人在神面前都是义人,遵行主的一切诫命礼仪,无可指责。约翰的出生,有天使的报信,是应验了先知的预言(路1:5,6,11-20;赛40:3;太3:3),他渐渐长大,心灵强健,住旷野的时候,传天国的福音,最为克己,穿骆驼毛的衣服,吃的是蝗虫野蜜,淡酒浓酒都不喝,从母腹里被圣灵充满了(路1:15,80;太3:1,2),凡是犹太全地和耶路撒冷的人,都曾承认他们的罪,在约旦河里受约翰的浸(太3:5-7;可1:5)。约翰来就是要为主作见证(约3:11,12;约1:6,7,15,19-34),耶稣也到约旦河受了他的浸(太3:13-17),曾经称赞过约翰,论到他的话很多(太11:7-13;21:25-27,52;徒1:5)。使徒彼得是以约翰的洗礼为福音的起点(徒1:22,10:33),使徒约翰的门徒(约1:35,40;徒18:25;19:1-4)。约翰曾因责备希律王娶自己兄弟腓力妻子的罪而被斩首,他的门徒就把尸首领去埋葬了(太14:1-12)。

②使徒约翰——是渔夫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的兄弟(太4:21),母名撒罗米,可能为基督母亲马利亚的姊妹(太27:56;可15:40;约19:25),家资富有,曾以自己所以的财物供给耶稣和门徒(可1:20;路8:3)。约翰为大祭司素来所认识的人,原为施浸约翰的门徒,听见他说耶稣是神的羔羊,就跟从了耶稣(约18:15;1:35-40)。后来耶稣在加利利海边行走,看见约翰和雅各在船上补网,就招呼他们,他们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从了耶稣,被耶稣所选立为十二使徒之一(太4:21,22;可1:19,20;太10:2;14:33)。当主钉十字架时,他竟站在十字架旁边,并受托付将主的母亲接到自己的家里(约19:26,27),主复活时,他往坟墓那里观看(约21:7)。他与彼得

医治瘸腿的人的时候,被捉拿受审判受到官长一番恐吓,就把他们释放了,继续放胆为神传道(徒4:1-21)。

③马可的约翰——是耶路撒冷人马利亚的儿子,称呼马可的约翰(徒 12: 12; 13: 13)。他是马可福音的作者,可能是从彼得那**里**学道归 主(彼前5: 13)。

④彼得的父亲约翰——他又称约拿,是伯赛大人,其子以捕鱼为业,曾被主呼召跟从主(约1: 42-44; 21: 15; 太16: 17; 4: 18-20),为主所选为十二使徒之一。关于他的父亲行事情形如何,圣经未有记载。

⑤大祭司审判时的约翰——这人当大祭司在耶路撒冷审判使徒彼得、 约翰的时候,他也在那**里**,可能是祭司长亚拿的亲戚(徒4:6),关于 他的行事情形,圣经别无记载。

12.从神那里差来的(约1:6),何意?

"从神那里差来的","差"字含有"使者受差遣,负特别使命"之意。 "名叫约翰",本书从不提及使徒约翰的名字,因此不像其他三卷福音 书,须加"施洗"以示分别,而单单称呼约翰即知是指"施洗约翰"。

13.为光作见证(约1:7),何意?目的是什么?

约翰是最先向人指出主耶稣就是那光的见证人,所以就广义而言, 所有新约的信徒都是经过施洗约翰的指引才相信主耶稣。人要得着这光 所带来的新生命必须藉着"信","信"字在本书中出现98次,说明人从心 里信祂,才可以得救(罗10:9)。

14.为什么约翰"不是那光" (约1:8)?

约翰只是点着的明灯(参约5:35),向人指明世上的光(参约9:5),他自己并不是那光。

15. "那光是真光" (约1: 9), 何意? 目的是什么?

世界上有真的,也必有假的;教会里面有真基督、真道、真先知,也会有假基督、假道(异端)、假先知。所以信徒应当慎思明辨。

16.生在世上的人(约1:9),何意?

"生在世上的人"亦可翻作"来到这世上的",可能是指"光",也可能是指"人"。整段话的思想无疑的是指明一个事实:这光现在正临到这

世界。它指出有一个光,照亮每一个人。而此处所强调的事实乃是:这 光正以新的方式进入人类历史中。一个新的起头已经开始,一个新的创 造正在进行。

17. "世界", "不认识" (约1: 10), 各何意?

"世界"一般是指人类居住的地球。但在约翰的著作中具有独特的意思,指混乱、堕落的世界;"不认识"乃是不能分辨,蒙昧无知;这里所指的是一般的世人,不仅是犹太人,而是祂自己所造的人。人的心眼因为被世界的神弄瞎了,所以不能认识基督(参林后4:4)。"他在世界。"就着某一意义来说,祂是在每一个人里面。("世界"亦可译作"世人",下同)"世界也是藉着祂造的",并且"世界却不认识祂"。祂来到祂自己的世界中,但是"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这是有关祂的降世与被拒绝的故事。

18.自己的地方、自己的人(约1:11)、各何意?

"自己的地方",原文是中性词,含有"自己的家"之意,广义泛指全世界,狭义特指犹太地方(巴勒斯坦)。"自己的人",原文是雄性词,广义泛指全体世人,狭义特指犹太人(神的选民)。

19.信祂名的人(约1:12),何意?

"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信"字指"信入";本节表示相信意即接受。"名"代表整个人(参摩5: 8, 27; 赛48: 9; 诗113: 1; 约15: 21; 17: 26; 徒4: 12),所以"信祂名"意指接受耶稣基督。"接待"这个字的原文,在马可福音12: 19节翻作"娶"。所以我们接待基督,不是今天接待,明天就请祂出去。我们的接待乃是像人娶妻一样,是终生的事,是生命上的联合。

20."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1: 12),何意?目的是什么?

"就赐他们权柄","权柄"在此指特别的恩典;含有确据、可倚托、 靠得住之意。"神的儿女"说明了基督徒与神亲密的关系。

21.从血气生,从情欲生,从人意生(约1:13),各何意?

"从血气生的","血气"指人血肉的身体(参约3:6)。"从情欲生的","情欲"指出于人天然生命中败坏的意志。"从人意生的","人意"

指出于人天然生命中善良的意志;也有解经家认为"人意"是指从人来的帮助(加1:11-12)。

22. 道成了肉身(约1:14),何意?目的是什么?

"道成了肉身",指神的话成了肉身,就是神穿上了人的生命和性情。 "道"原来是抽象、难以捉摸、看不见、触不着的,如今在肉身里成为具体、实在、可见、可摸的。这就是"神在肉身显现"(提前3:16)的意思。"肉身"的原文与"肉体"同一个字,惟圣经里的"肉体"含有堕落和罪恶的意思(参罗7:18),故此处仍以翻作"肉身"为佳。基督成为肉身,仅有罪身的形状(参罗8:3),而没有罪的性情(参林后5:21)。这里有一个相同的名词"道",但动词是不同的,不是"有"或"是",乃是"成了"。这个字并非指某种新事物的起头,乃是指已经存在的东西,只不过出现时成了新的。

23. "道成肉身,住在我们中间" (约1: 14-17),何意?

(约1: 14-17)

"道成了肉身"是存在的新型态。"道成了",这是一个动词,另外一个动词是"住"。"住"字原文是"支搭帐棚",并非一般的"住",乃是采用当时犹太人出远门的习语,在旷野支搭帐棚来住宿,同时也尽招过路远人的义务。所以这句话应该这样译:"道成肉身,在我们中间支搭帐棚"。不是因为耶稣贫穷,无处栖身,所以要住在我们家中,乃是我们这些浪子无家可归,所以祂在我们中间支搭帐棚来收留我们,使我们在祂的帐棚中蒙恩。这帐棚就是教会。

这"道"与第一个创造有关,是起始的。在过程中继续发展时,这生命的源头在人里面,就是光。这道关联到一个新的开始。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他来是为光作见证;有一个"光",已经来到这世界。凡接受祂的,祂就建立一个新创造,凡接受祂的,都成了神的儿女。当祂在肉身上支搭帐幕时,"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在这里有两个见证人说了话,一个是先锋约翰,是希伯来系统的最后一个人;另一个是使徒约翰,是新时代信息的传递者。旧的是从那位更古老的出来的,因为"太初"是在律法之前,"道与神同在"。现在这"道"——在每一方面

都是最起初的──"成了肉身"; 祂是那位"在我之前"的, 因此新时代是与 永恆相联结的。

24. "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 (约1: 14), 何意?

"恩典"指不须付出代价,可以白白得着的一种恩赏;"真理"指并非虚无飘渺,而是具体又实在的一种认识。"恩典"特指神在基督里作我们的享受;"真理"约翰共用过25次,每次均与耶稣有密切的关系,祂就是真理(约4:6)。特指神在基督里成为我们的实际体验和经历。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西2:9),所以我们得着了基督,就得着了神的一切所是和所有。

25. "荣光" (约1: 14), 何意?

"荣光"是用于描述神的临在(参出24:16;40:34-35)。

26."父独生子的荣光" (约1: 14), 何意?

"父独生子"原文尚有para一字未能翻译出来,该字的意思是"从"和 "在旁"。故"父独生子"有二意: (1)这位独生子是从父而来; (2)子仍 旧与父同在。

27. "那在我以后来的" (约1: 15), 指谁?

"那在我以后来的",指主耶稣显在人面前的时间,是在施洗约翰之 后。

28. "反成了在我以前的" (约1: 15), 何意?

"以前"兼指时间和地位。施洗约翰在此承认主耶稣在时间上,亘古就已经存在;在地位上、尊贵超越过一切、无人能与耶稣伦比。

29. 丰满的恩典和恩上加恩(约1:16),各何意?

"恩典之上复加恩典",意即"足够应付我们每项需要的恩典"(参林后12:9)。主耶稣是何等的丰满!我们不只可以一次从祂领受,还可以"恩上加恩"的享之不尽,取之不竭。

30. "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 (约1: 17)、何意?

"律法"是神在西乃山上藉着摩西传给人的(参出24:12);"律法"的功用是见证神的义。照着神的"所是"对人有所要求。世人都犯了罪,结果只有死(罗5:12),但没有律法,人对于罪是不清楚的,律法能叫人知罪(罗3:20;5:13,20;7:7)。世人虽然有良心在**里**面起

律法的作用(罗2: 14-15),但不足以表明神的要求,和人所当尽的本分,直到摩西所传的律法和诫命才有清楚的指示。按神的绝对标准来说,没有不犯罪的人。因此律法向全世界宣告了神的旨意和要求,也显明了人的罪恶和亏欠。根据律法,人没有法子在神面前称义,只是按当时的情况比较,才能说自古以来各时代也有义人。若不是神找出拯救的途径,人是完全灭亡了,但感谢神,祂差祂的独生子降世,带来恩典和真理,使人可以因信得到祂的救恩,知道祂的旨意,有永生的门路和荣耀的盼望。

31.为什么说,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1: 17-18)?

"恩典和真理"是神对人的供应和启示,使人能享受神并经历神,藉以应付神的要求。但我们必须相信耶稣基督,才能得着恩典和真理。这句话,乃是约翰福音的钥节。在全本的约翰福音中,一直可以看见这双重的重点:一面是真理,一面是恩典。真理通常总是有所要求,而恩典却是来应付真理的要求。第八章记载那位正在行淫时被捉拿的妇人,在那里真理照耀出来了! 主没有对那妇人说:"你没有犯罪,你是对的。"祂没有向那些自以为义的犹太人,暗示那妇人没有犯了严重的罪行,也没有显示自己对此事漠不关心。不,祂的话乃是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拿石头打她。"(约8:7)真理在这里显明出来了:这妇人实在犯了罪,并且按照律法,她必须被石头打死。但恩典同时也在这里,当众人从老到少一个一个都离开了的时候,祂转过身来对那妇人说:"我也不定你的罪"。所以,从《约翰福音》书里,你可以发现,这恩典与真理已具体呈现在人前,在祂里面有那真正的恩典和真理。

32. "从来"、"表明" (约1: 18)各何意?

"从来"在任何时候;"表明"解释,述说,演出。"从来没有人看见神。"按字面意思说,乃是"没有人曾经看见过神。"但现在,"只有这位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许多权威古抄本把"独生子"写作"独生神"。神的儿子乃指与祂具同一性情的那一位。祂将神表明出来。

"在父怀里的"这几个字标明一个限制。它说出这位子将祂父亲显露出来的事物,与这句话——"在父怀里"所表达的美丽、温柔有关,祂来

所要启示的,乃是神的心。本来这表达该是无限的,因为没有人能测量 或揣摩神的心;但这**里**是指祂从父的怀**里**说话。

在此,约翰使用了一个具有启示性的动词,"将父表明出来。""表明"是个美丽的词。就着某些意义来说,按照一般人的普通知识而言,这个字已经够好的了;但如果按照希腊文翻译的话,这句话就成了"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批注了"。甚么是批注? 乃是将原来晦暗的意思显明,使人看出原意。批注乃是把原先一直存在,若非被显明出来,人就看不见的内容,显明出来叫人看见。

33. "犹太人"一词(约1: 19), 何意?

"犹太人"一词,在约翰福音内出现了七十多次(在马太福音只有五次,马可福音六次,路加福音五次),这里是第一次。"犹太人"虽然一般用来指犹太民族,但本书特指犹太宗教领袖,他们是反对基督的代表人物。"犹太人":在约翰福音中往往指对抗耶稣的宗教领袖,及其他三卷福音书中提到的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等。

34. "明说", "隐瞒" (约1: 20)各何意?

"明说"同意,承认;"隐瞒"否认。

35.是以利亚么? 是那先知么? (约1: 21)各何意?

"是以利亚么"? 犹太人根据旧约圣经认为,以利亚将在神的审判大日来到以前再度降世(玛4:5)。"那先知"加冠词指人们已有所闻的,或指申18:15所应许将有一位像神的先知。犹太人对此预言有三种解释:那先知是弥赛亚、耶利米或先知中的一位。

36. "修直主的道路" (约1: 23), 何意? 此经文引自何处?

指明施洗约翰的任务就是替主铺路——促使人的心思回转归向主,好让主有平坦的道路能进到人的心中,掌权作王。施洗约翰把以赛亚书40:3的预言引用到自己的传道事工上,即叫人悔改,准备迎接弥赛亚的来临。

37. 差我们来的人(约1: 24), 指谁?

主使者就是法利赛人(参约1:24),他们或系犹太公会的代表。

38. 为甚么施洗呢(约1: 25)? 何意?

"为甚么施洗呢?"意即:"这样,你就没有资格给人施洗了。"

39. "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约 1: 26)、何意?

约翰的意思是说,我用水给人施洗,并非无缘无故,乃是为着给你们所等候的那一位(弥赛亚)铺路; 祂已经在你们中间了,可惜你们却不认识祂。

40. "解鞋带" (约1: 27), 何意?

犹太人外出,一般都穿无鞋帮的拖鞋;进门后脱鞋。最低微的奴隶,所要作的工作之一,就是替他的主人或来客解鞋带、脱鞋并提鞋,然后拿盆水来替他们洗脚。约翰的意思是说他与他所见证的耶稣之间,尊卑有若天壤,等于间接说耶稣才是弥赛亚。

41.约但河外伯大尼(约1:28),指何地方?

这里的伯大尼,是约但河东的一个地方,与耶路撒冷近郊橄榄山边的伯大尼(约11: 18)不同。

42. 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约1: 29) ,何意? 此经文引自何处?

"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引自《以赛亚书》53: 7-10节,指耶稣基督是那逾越节的羊羔(出12: 3),祂自己无罪却为人被杀——钉死在十字架上,流血替人赎罪。"羔羊":以下是比较可能的几种说法(1)指逾越节的羔羊。(2)赛53: 7的羔羊。(3)每日在殿中献的羔羊。

(4)利16章记载的"代罪羔羊"。(5)利14:12的"赎罪祭的羊"。"神的 羔羊":这里的意思应该是"耶稣要成为祭物,为赎世人的罪而牺牲"。

43.约翰给人施洗的目的(约1:28),何在?

(1)约翰福音1:28节说,约翰施洗是在"约但河外的伯大尼"。"伯大尼"(BETHANIA)圣经的小字告诉我们,有古卷作:"伯大巴喇"(BETHABARA)最少我们要明白这时的伯大尼并非橄榄山下的伯大尼"村"。这个伯大尼乃是一个"地区"名称。而在最西南处则有一个伯大巴喇城,该处是加利利、撒玛利亚、比利亚和腓力所管之地四区中心,相信是一个重要市镇,往来商旅必多。约翰在此施洗,实在最理想。同时,伯大巴喇意即"渡口之家",在此处施洗,当为极方便,而且人多来往。耶稣也在此受洗,可使多人认识他而为他作见证。

(2)约翰福音3章23节说,约翰也到"哀嫩"(AENON)施洗,当然是第二次在第二个地方施洗。哀嫩意即"水泉",圣经也说"因为那里水多"。解经家认为约翰在伯大巴喇施洗是为加利利人(北方人),在哀嫩是为撒玛利亚人(中南方的人),然后可能另一次在犹太地的旷野为犹太人(南方人)施洗。

但亦有解经家认为,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既然没有来往(约4:9节),约翰不可能为撒玛利亚人施洗。约翰为什么要到撒玛利亚人的哀嫩去施洗呢?有人认为因为那里泉水多,约翰利用该处为犹太人施洗而已。哀嫩靠近撒冷,在撒冷之北,与叙加相近。

(3)约翰非常可能有第三次施洗,根据马太、马可、路加三福音所载, 约翰在旷野施洗。有人认为约翰在旷野施洗应比上述二处为早,所以应 列为"第一次"。

从圣经地图可见,犹太省近"死海之西"有"犹太野"三字,多数人以为约翰是在约但河及死海西岸来施洗。古代有名的教父阿利金

(ORIGEN)认为约翰是在耶利哥之东的野地近约但河处施洗。耶利哥是到耶路撒冷去的重要渡口。现在耶利哥之东有一间"约翰修道院",以纪念施洗约翰。这样看来,施洗约翰曾在南部、北部和中部施洗,使所有的犹太人都有机会悔改受洗。主耶稣受洗很可能在北部的伯大巴喇,正如约翰福音一章所详述的而不是在南部。

44. 我先前不认识(约1: 31), 何意?

按着肉身,施洗约翰和主耶稣是亲戚(参路1:36),想必彼此认识。 约翰在这里说不认识 ,意思是说他已往不认识耶稣是弥赛亚(基督)。 "我先前不认识他":可能是说他不认识耶稣是弥赛亚,直到他看到约 1:32-34的征兆。

45. 圣灵彷佛鸽子(约1: 32), 何意?

"圣灵彷佛鸽子","鸽子"是圣灵的表记,象征圣灵的柔和、温顺、单纯。神的灵降在耶稣身上,表明祂就是神用圣灵所膏的基督(意即"受膏者")。

46.水浸和灵浸(约1: 33), 各何意?

本处给我们看见两种不同的浸:水浸和灵浸。"水浸"是将悔改的人浸入水里,藉以表示埋葬受浸者败坏的生命和过去的死行;"我来用水施洗":"施洗"原文时态是"现在式",表示约翰整个施洗的工作是为要显明耶稣。"灵浸"是将悔改相信主的人浸入灵里,藉以使受浸者得着神圣的生命,而有分于基督的身体(参林前12:13),并且得着从上头来的能力(参路24:49;徒1:8;2:2-4)。

47.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约1:34),何意?

必须有所"看见",才能有所"证明";我们必须在灵里有所看见,才能为主作见证。我们若要向世人证明我们是神的儿女,也必须让别人在我们身上看见圣灵的作为。

48.安得烈和西门彼得是怎样成为耶稣的门徒 (约1:35)?

这两人成为耶稣的门徒,是因施洗约翰见证的结果。见证产生信心,信心促成对耶稣的跟随。耶稣所作的是呼召他们信祂,作祂的门徒。

49.施洗约翰第二次看见主耶稣时,仅说:"看哪,神的羔羊。"(约1:36),何意?

这启示了一个得救的人的经历是进步的。当一个人第一次看见主时, 是想到祂和我,想到祂是神的羔羊,除去了我的罪孽;等到第二次看见 主时,就忘了自己,只有主了。

50."跟从" (约1: 37), 何意?

"跟从"随后而行,奉为师傅。要作门徒一定要跟从;只要信而不要 跟从主的基督徒,还不是主的真门徒。

51."拉比" (约1: 38), 何意?

"拉比"是犹太人对他们的宗教教师常用的称呼,意思是夫子,教师,我 的大人,伟大的人。

52."申正" (约1: 39), 指什么时间?

按犹太计时法(从上午六时计起),是下午四时;但若按罗马计时法(从午夜零时计起),则为上午十时。

53.与祂同住(约1: 39),何意?

意即他们只要与主同住,希望明白祂,而不要主之外的一切。

54. 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约1:40)、各指谁?

"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除了本节所注明的安得烈外,一般圣经学者公认另一个人就是本书的作者约翰。

55."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对他说什么? (约1: 41)有何重要意义?

"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本句有三种解法: (1)"先"字作副词解,意即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然后再找别人; (2)"先"字作形容词解,意即他"第一件"或"一早"所作的事是找着他的哥哥; (3)也有人把"先"字作比较级形容词解,意即安得烈比另一个门徒较早找到自己的兄弟,此意暗示使徒约翰也带了他的哥哥雅各来到主耶稣跟前。每个信徒都有责任领他的亲友归向主,得祂的救恩,不然要受主的责备,受到失丧亲友的怨恨,自己也要感到非常惭愧、懊悔,没有把自己所得的那莫大的好处、福分,分给他们,真是不可原谅的。因为在世上有什么比这更重要的事呢?这是信徒今生最大的责任,应当时时放在心上。

56."我们遇见弥赛亚了" (约1: 41), 何意?

"弥赛亚"是希伯来文,希腊译文为基督,意即受膏者,为神委派, 完成神的定旨,就是神永远的计划。

57."矶法" (约1: 42), 何意?

"矶法"意为"石头" (亚兰文);"彼得"原名西门。

58.这腓力是伯赛大人,伯赛大在何处(约1:44)?

"伯赛大"位于加利利海北部、约但河之东。

59. 腓力对拿但业见证的话(约1:47),有何重要意义?

"拿但业":可能就是"巴多罗买"(太10:3)。腓力对拿但业见证的话说出:(1)基督是全部旧约圣经启示的中心;(2)基督是整个旧约时代中所有人的盼望。

60. "你来看" (约1: 46), 有何重要意义?

"你来看"。这乃是传福音的秘诀。当我们向人传福音而遭到人的轻看和误会时,不必辩论,只要简简单单把圣经中所记载的,以及自己所经历的主耶稣见证出来给他一看,就行了。

61.圣经中有几个约瑟?

约瑟——是增添的意思,在新约圣经中提到六个约瑟。

- ①马利亚的丈夫约瑟——是雅各的儿子,当他还没有迎娶马利亚的时候,马利亚从圣灵怀了孕,生下耶稣,神称约瑟是个义人。他在梦中曾蒙天使启示,带小孩与马利亚逃往埃及去,免被希律王的杀害,知道希律死了以后,又在梦中被主的使者指示,才把小孩和马利亚带回本国加利利的拿撒勒城住下了(约1:45;太1:16,18,19,25;2:13,14,16,19,22,23)。
- ②耶稣门徒约瑟——是亚利马太城裡的财主,是个尊贵的议士,为人良善公义,素常盼望等候上帝国的人,他曾放胆去见彼拉多,求取了耶稣的身体,用细麻布裹好,安放在自己的新坟墓裡,又把大石头辊到墓门口,就离去了(路24:50-53;太27:57-59;可15:42,43,46;约19:38)。
- ③耶稣的兄弟约瑟——又称为约西(Joses)是帮助的意思,本匠家庭,关于他的事,圣经没有记述(太13:55;27:36;可15:40,47)。
- ④犹士都的约瑟—称为犹士都的约瑟,又叫巴瑟巴(Barsabas), 意思是巴瑟之子,他是使使徒选举代替卖主犹大职分中之落选者(徒1: 23)。
- ⑤巴比路人约瑟——是利未人,生在居比路,即赛普勒斯,使徒称他为巴拿巴,是劝慰子的意思,曾经卖了田地,捐银供给使徒(徒4:36,37),这人是马可的表兄(西4:10),在耶路撒冷接待过保罗(徒9:27),原是一个好人,被圣灵充满,大有信心,领了许多人归主(徒11:24)。他与保罗同工,往外邦传道,受了犹太人的许多逼迫,几乎丧命(徒10:25,26,30;13:1-3,7,43,46,50;14:1-6,19),他们来到路斯得城路传福音的时候,因保罗医好一个生来瘸腿的人,而被众人献祭,称巴拿巴为丢斯,乃古罗马顶大的神,称保罗为希耳米,乃有口才之神,为二人所拦住(徒14:6-18),继续前进,往各处传道,坚固门徒的信心,行神迹奇事,为外邦人开了通道之门(徒14:24-27;15:12,35)后来他们为了带领马可传道的意见不合就彼此分开,各奔前程了(徒15:36-41;13:13)。

⑥雅各的儿子约瑟——这是提到旧约中雅各的第十一个儿子,他的母亲名拉结(创30:23,24),关于这个约瑟生平事蹟(徒7:8-18),在创世记里多有记述,甚为详细(创37-50章)。

62.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约1:47),有何重要意义?

"真"真的,真诚的;(1)主是察看人肺腑心肠的(启2:23), 知道我们的存心如何。(2)主喜悦我们存心正直,心里"没有诡诈"欺骗,狡猾。

63. 耶稣神性的又一见证是什么(约1:48)?

当人们看不见我们的时候,我们的主仍在注视着我们。我们的主特别留意我们在人背后的存心和行为,特别是我们暗中的施舍祷告和禁食(参太6:4,6,18)。"你是以色列的王",意即你是弥赛亚。

64. "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 (约1:50), 何意?

"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意思是"你将要得到更大的证据,显明耶稣是神的儿子"。

65."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 (约1:51), 何意?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原文是"我阿们、阿们的告诉你们"。"阿们"意即"诚心所愿"、"诚然"之意。

66. "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约1:

51), 各何意?

"天开了"是比喻说法,指出信基督的人可以藉着耶稣基督和神恢复交通(约壹1:5-7)。"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表示"人子"就是雅各所梦见的天梯;基督是通往天上惟一的道路(约14:6),是神与人中间惟一的中保(提前2:5)。当主耶稣宣布这句话之时,人们心目中很容易想起古时雅各梦见天梯的故事。雅各离家出走时,在走向哈兰的途中,梦见天梯,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创28:10-13)。然后,站在天梯上的耶和华神向他宣布要赐给他的福气。

主耶稣以天梯预表自己,为神人交通所凭藉。神的福气从天而降和人的 祈祷从地而升,均须通过主耶稣。约翰在年老时所写的书信曾称耶稣为 "中保"(约壹2:1),可能是根据主耶稣在此所宣布的事实而来。"上 去下来"一语,先"上去",后"下来",人们必须先藉着耶稣"向神"祷告、神的福气才能"下降"。

约翰记载耶稣自称为"人子",这是首次。四福音提到"人子"有八十次,约翰约占四分之一。

在旧约时代的雅各,离开本家母舅家去的时候,走向哈兰的途中,曾经躺卧睡觉,梦见一个梯子立在地上,上头顶着天,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创28:2,10-13),这个梯子是预备耶稣基督,为神与人交通来往凭藉,所以祂说:"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使者——是天使,约20:12),可知雅各所看见的异象,是在主耶稣的身上应验了(参太4:11,路22:43),耶稣自称为人子(参太26:63,64,在四福音中共有88次),祂是我们的中保(约壹2:1),中保与约14:16,17,保惠师原文同义。我们是靠着祂才能进到神面前(来7:22-25,约14:6),且是藉着祂向神祷告,神的应许就从天上赐下来的(约16:23,26)。

第2章 神子救主丰满彰显的原则

67. 迦拿婚筵水变酒第一件神迹(约2: 1-11)的重要意义是什么?

"迦拿"是拿但业的家乡(约1:34;21:2),在加利利海的西面,约在拿撒勒以北14公里(9哩)。"婚筵"表征人生的快乐和享受。"娶亲的筵席":当时的婚礼庆典十分隆重,而时间大约一个星期。而主人如果不好好招待客人,将是严重的过错。"酒":当时因为水不干净,所以酒是当时人的普通饮料。而酒搀水成酒是当日社会上的习惯。

"神迹"的原文共有三个字: (1)"异能"(dynamic,如太11:20-23),指神的大能; (2)"奇事"(miracle,如徒2:19),指脱离常轨的事; (3)"神迹"(sign,如本节),指从神而来的记号。"头一件神迹"这话暗示主耶稣所行的一切神迹都是记号,用来表明祂就是神(参约1:1下)。耶稣所行的的头一件神迹,是变水为酒,也就是变死亡为生命的表号,是在人看来根本不可能的大奇事,证明基督是荣耀的神。

68. "酒用尽了" (约2:3), 何意?

酒用尽了,这是严重的问题,因为一方面主人有责任提供当时庆典 所需的一切东西,而当时人的饮料只有水和酒。另一方面当时也不象今 日容易可以方便买到酒。酒用尽了,表征生命到了尽头,一切快乐都会消失。

酒可能是葡萄酒,但若多饮,它也是会害人的。不过才变的酒,乃是新酒,不至害人。这个神迹有许多意思。在预表上,酒指喜乐(诗104:15;士9:13),无酒,意即人在律法时代失败,没有得救恩的喜乐,也不能使神喜乐。主的母亲代表以色列国。要祂彰显祂的外面荣耀,主拒绝她。另将新酒(福音)给人。在预言上,这神迹是表明主耶稣在千年国的光景。第一章有三个"次日",所以已有四日。本章一节说"第三日",所以这神迹是在第七日行的。创世记的第七日是将来千年国的预表(参来4章)。在这时,神娶以色列人。他们自己虽然失败,神却施恩给他们。在这时,基督显现祂的荣耀。在教训上,我们看见马利亚如何因不等待主的时候而受责;仆人如何完全顺服;主如何会叫心硬如石的人改变而满有福乐;世人如何先乐后苦;信徒如何先苦后乐。这都是顶美丽的。。

69.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约2:4) , 何意?

在约翰福音中,"我的时候"特指耶稣受死复活的时候。这里有可能是指这个意思,耶稣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表明祂不能因为母亲的情面在这时候随便公开的表明身份。或者可以解释成"耶稣施行神迹的时候",后来当人表达顺服时,耶稣的时候就到了。

70.约翰福音两次记载耶稣称他母亲马利亚为"妇人", (约2: 4; 19: 26)是否不敬?

这里中文所译的"母亲"原文是"妇人"。主耶稣在钉十字架的时候,对他母亲也用同样的称呼(约19: 26)。此外,主耶稣对那犯罪的女人(约8: 10)、复活后对抹大拉的马利亚(约20: 5)和对那迦南妇人(太15: 28)等均曾用同一称呼,证明并无不敬的意味。

"妇人"原文指已婚妇人而言,启示录19:7节及21:9节所提到的"新妇"(预表教会)即此字的主格,可见这并非是一个无礼的名词或称呼。不过,因为中文或英文均无与此字十分适当的译字。在中国北方,称一般妇人为"大娘",在南方称为"阿婶,阿姆"与希腊文所称"妇人"其用法及意义则近似。再者,约翰福音与前三福音有不同的使命,本书是要描

写主耶稣为神或神子,所以处处表现祂为神的身份与权威,因此称马利亚为"妇人",以表示祂在行神迹时是以"神的儿子"身份而行。不过"我与你有什么相干"一语,乃是亚兰俗语,意即"让我想办法吧"或"各人理各人吧"。参看书22: 24; 士11: 12; 王上17: 18; 王下3: 13, 并不一定带责备的意味。

71."六"口缸的水(约2:6),代表什么?

"缸"水缸;"摆"躺,放;"可以盛"有空间。"洁净的规矩"指犹太宗教礼仪上的条例(参约3: 25; 可7: 3-4)。按摩西律法的规定,祭司进圣所供职前必须洗手洗脚(参出30: 19)。而历代著名律法教师对摩西律法作了补充的诠释和引伸,将旧约对祭司的吩咐扩大范围至一般百姓的生活细节,惟恐人们可能在无意中摸过不洁的东西(如死人、死畜、不洁的动物),所以规定在进食以前必须用水洁净。"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约等于100公升(二、三十加仑)。如此大量的水摆在那里,乃因宾客众多之故。"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六口石缸"象征受造的人,因为人是在第六日被造的(参创2: 27, 31)。

72.耶稣何以要变水为酒(约2:9)? 信徒可以喝酒么?

当迦拿喜筵席上酒用尽了的时候,耶稣趁着这个时机,变水为酒,是祂所行的头一件神迹,为要显出祂的荣耀来,不但使门徒信心坚固,认识祂是神的儿子(约2:9,11;太11:4),并且为坐席的众客人带来了属灵的满足和喜乐。有人认为耶稣尚且变水为酒给人喝(信徒当是可以喝酒的,这岂不是出于误解,为酗酒者的一种藉口,倘若我们因着身体健康的缘故,像提摩太由于胃口不清,屡次患病,保罗劝他可以稍微用点酒(提前5:23)或因实际上的需要,如菜肴鱼肉之类加上点酒作为佐料之外,信徒是应当不喝酒为宜(参箴31:4,5;民6:3;但1:8;路1:13-15),须知"酒能使人亵慢,浓酒使人喧嚷,凡因酒错误的,就无智慧。"(箴20:1)试看挪亚此人生平敬虔,就因为饮酒赤身露体,自取羞辱,使家庭失了和气(创9:20-27)。信徒如果喝酒,会致放纵肉体私欲,损害身体健康,被人藐视,在不信的人面前失去见证使人跌倒,害人害己(罗13:13,14;弗5:18;加5:21;箴23:21,31,32)。

73."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约2:10),"何意?

"留到"原文字义保卫,保守,保留。世人是先享乐,后吃苦(先摆好酒,后摆次的);但在主里却是相反:先虽受苦,后却享受。当管筵席的尝了主耶稣用水变的酒,他就觉得先前的只是次酒,这才是好酒。同样地,每逢我们与主交通时,尝到祂的丰美、甘甜,其中的滋味,比属地的暂时之乐,真不知道要超过多少倍!耶稣基督是那"留到如今"的新酒,是过去从未有过的;基督徒的生命也是越来越好。接受主耶稣进入自己生命里面的人,本来乏味、单调、枯燥、缺乏意义与目的人生,立刻要变成新鲜、活泼、丰富、充实而有意义。

天上的事更丰富——这是我们眼睛未曾看过,心中也未曾想过的,是神为 爱祂的人所预备的,得赎的人在神的荣耀中醒来,就会惊叹着说:我们 一点也不知道,你把最好的留到如今,神常常把最好的赐下。

74. 神儿子洁净父的殿的重要性是什么(约2: 12-17)?

主耶稣洁净圣殿一事,其他三卷福音书均记载在主钉十字架之数天前发生(参太21: 12-13; 可11: 15-17; 路19: 45-46),但本书则记载在主公开职事之后不久发生。或者主确曾两次洁净圣殿,所以在首次称殿为"我父的殿"(参约2: 16),因祂是以神儿子的资格来洁净圣殿;而在第二次则称"我的殿",因祂是以大卫的子孙——弥赛亚的资格来洁净圣殿。神的殿是供神居住的所在(弗2: 21-22),但如今却有一班人在殿里作买卖,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提前6: 5);主耶稣洁净圣殿之举,含有如下的意义: (1) 是那有权柄的弥赛亚; (2)人只有藉着祂才能进到神面前; (3)神的子民必须与错误的旧有传统切断关系; (4)神只能在神子民洁净的灵里得着安息。

75.神的殿不被尊重(约2:13-17),为什么引起耶稣的忿怒?

"殿"原文是指房屋,家;"心里焦急"热心,热忱;"火烧"消耗,毁损,吞吃,吃光。"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引自《诗篇》69篇9节。门徒因看见主的作为,就"想起"圣经上的话。这是说明:(1)主一切所行都符合圣经的原则;(2)基督一显出祂的作为,就能使人明白圣经。我们对所遭遇的事,要能常常连想到经上的话;但若要想起经上的话,就需在平时勤读圣经。神拯救我们,乃是要我们作祂的"殿"(参来

3:6"神的家"原文是"神的殿"),作祂安居之所。我们信徒既然成了神的殿,就不该再让世上的财利来充满;乃应常常向神祷告,与神交通。 我们信徒若只有敬拜神的外表,而失去了敬虔的实意,也会叫主"心里焦急"。

76.逾越节(约2: 13)有何意义?

逾越节,又称无酵节、除酵节,是犹太教的三大节期之一。此节期纪念上帝在杀死埃及一切头胎生物的同时,并没有杀死犹太人的长子。逾越节是基督的预表。在林前5:7保罗说:"我们的逾越节,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原文)保罗在这里不是说基督是我们的羔羊;他说基督是我们的逾越节。但逾越节如何能被杀献祭呢?答案乃是基督不仅是逾越节的羔羊,还是逾越节的每一方面。羔羊、无酵饼和苦菜都与基督有关。所以,在原则上,基督不仅是逾越节的羔羊,而且就是逾越节本身。

逾越节这词的意思是神的审判越过我们。"我一见这血,就越过你们去。"(出埃及记12:13)最后,逾越节成了英语中的正式名词。逾越节这个正式名词的来源,就是12:13的"越过"一词。但是为甚么基督称为我们的逾越节呢?根据出埃及记十二章,神越过以色列人,是因为逾越节羔羊的血已洒在他们房屋的门楣上和门框上。以色列人受了吩咐,要在他们屋内吃羊羔的肉。这表示房屋是他们的遮盖,他们在房屋之下并在房屋里面才能喫逾越节羊羔的肉。要把血洒在遮盖他们之房屋的门楣上和门框上。神一见这血,祂就越过以色列人。因此,这个越过是因着所洒的血。

我们看见逾越节不仅与血有关,它更与基督自己有关。根据林前1:30,我们得在基督里是本乎神。因我们是在基督里,祂自己就成了我们的逾越节。这意思是说,在基督能成为我们的逾越节以前,祂必须先是我们的遮盖。今天我们的遮盖不是血;而是基督。在出埃及记十二章,逾越节是根据血。但今天我们的逾越节是根据基督。这就是保罗能说基督是我们的逾越节的原因。

77."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约2:13),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有何要意义?

"逾越节"是犹太人每年三大节期之一,乃为记念他们的祖先蒙神拯

救出埃及,几乎所有敬虔的犹太成年人,都要在逾越节期间上耶路撒冷去过节。"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约翰福音》常以犹太人的节期为背景,记述主耶稣的行动(参5:1;7:10-11,14,37;12:1)。"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上"字是因耶路撒冷的地势较迦百农为高。

78."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约2:14),何意?

当时圣殿的祭司允许商人在圣殿的外邦人院作买卖,售卖献祭用的牛羊鸽子及其他祭品;又因圣殿不收希腊和罗马的钱币,犹太人缴纳殿税或奉献,须用指定的希伯来钱币(参出30:13-15),故有兑换银钱的人,为那些外来朝圣者提供方便。这类买卖商业行为,表面看似乎并无不妥,但实际上有下列严重的弊端:(1)因买卖是在圣殿的范围内进行,神圣之地因而被玷污;(2)占用外邦人的院子,剥夺了外邦人敬拜神的权利;(3)因祭司和商人勾结串通,祭司给予商人各种方便(例如祭牲未严格检验,有瑕疵者也予通融),而商人高价剥削,然后朋分暴利。文意注解"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殿"原文是"神圣的处所(sacred place)",指包括圣殿本身,并其四围和院子的全部地区;"殿里"指圣殿开放给外邦人敬拜用的院子。"鸽子"是供穷人献祭之用(参利12:8;14:22;15:14,29)。

79.耶稣为何要动怒赶出在殿中作买卖的人(约2:15,16)?

当犹太人逾越节近了的时候,在圣殿里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这些牛羊鸽子,都是为人往圣城过节时至圣殿预备献祭用的,兑换银钱的人,是为凡从外国来敬拜神的人,须要兑换犹太人本国的钱币,好作纳丁税,纳入圣殿之方便(出30:11-16),他们做这样的买卖的交易,乃为说明客人的需要,原无不可(申14:24-26),但是被耶稣看见了,就拿起鞭子来,把这些东西连人带物都赶出去了,不容许他们将神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因为犹太人的圣殿是分为祭司院,妇人院,以色列院(男人院),和外邦人院,这些商人大概起先是在外邦人院活动做买卖的,倒是没有什么妨碍,是合法的,后来可能是为了竞争贸易,而渐渐挪移位置到殿里去经营,或是因为祭司与他们勾结,为了分得一些地铺利钱,才让他们进去,以致造成殿内混乱不安,影响属灵

的敬拜气氛,所以主把他们赶出。这是祂初次洁净圣殿的时所动的义怒,显出祂的威严和能力,到祂第二次洁净圣殿的时候,所施行教训比这一次还要更重(太21: 12, 13; 可11: 15-17; 路19: 45, 46)! 80.主耶稣为何"拿绳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 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约2: 15)?

"拿绳子作成鞭子,""绳子"指灯心草作的绳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都"字原文的意思不仅指牛羊,也包括卖牛羊的人。"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原文与"银行"(参路19: 23)同字,是由"四脚桌子"(four-foot)转变而成的字,今天在希腊的银行门口仍可见到此字。

神的殿是供神居住的所在(弗2: 21-22),但如今却有一班人在殿里作买卖,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提前6: 5);主耶稣洁净圣殿之举,含有如下的意义: (1) 是那有权柄的弥赛亚; (2)人只有藉着祂才能进到神面前; (3)神的子民必须与错误的旧有传统切断关系; (4)神只能在神子民洁净的灵里得着安息。(5)基督一显现出来,必定一面有复活的供应一一变水为酒,一面有严厉的排斥——洁净圣殿。如果教会中缺少丰满的供应,而属人的利益、属地的财富仍旧充斥其间,那就十足证明已经失去基督的实际了。

81.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约2:16),何意?

"殿"原文是指房屋,家。"鸽子"预表圣灵(参1:32)。信徒的身体是圣灵("鸽子")的殿(林前6:19);圣灵住在我们的里面,是要作我们的主人,不是要让我们用来得利的。许多人以拥有超人的灵恩来炫耀自诩,等于"以鸽子作买卖",这是主所不喜悦的。

82."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约2:17),何意? "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原文直译 "...为你的家所发的 热心,要将我吞尽。"或 "我对你殿的热心必烧毁我。" "殿",原文字 义是房屋,家;"心里焦急"热心,热忱;"火烧"消耗,毁损,吞吃,吃 光。 "祂的门徒就想起",本书通常以"想起"这词形容门徒在主耶稣复活以后,对祂生平事迹的回想与领会(参约2: 22; 12: 16; 14: 26)。"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引自《诗篇》69篇9节。门徒因看见主的作为,就"想起"圣经上的话。这是说明: (1)主一切所行都符合圣经的原则; (2)基督一显出祂的作为,就能使人明白圣经。(3)我们对所遭遇的事,要能常常连想到经上的话; 但若要想起经上的话,就需在平时勤读圣经。(3)神拯救我们,乃是要我们作祂的"殿"(参来3: 6"神的家"原文是"神的殿"),作祂安居之所。(4)我们信徒既然成了神的殿,就不该再让世上的财利来充满; 乃应常常向神祷告,与神交通。(5)我们信徒若只有敬拜神的外表,而失去了敬虔的实意,也会叫:"心里焦急"。

83."你既作这些事,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呢"(约2:18),何意?

"你既作这些事","这些事"是指洁净圣殿的事。"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看呢?"意即"还有甚么记号,能让我们看了就相信你是神的儿子呢?"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2:19)

84.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么"(约2:20),何意?

"殿":原文是"圣所"。与2:14的"殿"有差异。"造成"原文字义是建造,竖立;"建立"起来,复活。圣殿大规模重建始于主前20年,今天去圣地参观的人仍可在哭墙那里,见到当日建殿墙的大石头,圣殿到主后64年才完成。"这殿"是指所罗巴伯所重建的圣殿(参拉3:8)被毁之后,约在主前20年,大希律为讨好犹太人,再次重建圣殿,当主耶稣开始事奉神时,已经费了"四十六年",惟仍未完工。根据犹太历史家约瑟夫的记述,整个圣殿是在主后六十四年完工的。这殿建筑宏伟,堂皇壮丽,建殿的大理石,有的甚至长达十公尺以上,另有巨型金饰,真是金碧辉煌,光辉耀目。"但耶稣这话,是以祂的身体为殿。"(约2:21)本节提供我们如下的亮光:(1)在主耶稣话语的里面,常含有很深的属灵意义;(2)主耶稣以祂的身体为殿,预言祂自己将会在死后三日内复活;(3)预示基督将要取代物质圣殿的祭祀和赎罪制度。(4)有形的物质

的圣殿虽被毁坏,但无形的属灵的圣殿将要被建立起来;有主耶稣的内 住、才是神真实的圣殿。

"所以到祂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祂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约2:22)

85. "信了他的名。" (约2: 23), 何意?

"信"原文是指相信,信任,交托。"信了祂的名",名字代表一个人,所以信了"祂的名",意即接受主耶稣(参约1:12)。

86."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约2:24),何意?"交托":此字和约2:23的"信"是同一个字。人对主的信心,若只根据外表的神迹而有(参约2:23),乃是肤浅的信心;主不能将祂交托给信心肤浅的人。主不将自己交托人,说出祂的绝对主权。祂虽使用人、托付人,却永不将祂自己完全交托给任何人,因为祂知道没有一个人是完全可靠的。

因此当教会极其荒凉时,那一班代表教会属灵实际的"使者",仍然握在耶稣自己权能的右手中(参启1: 20; 2: 1)。

87."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因祂知道人心里所存的。"(约2:25),何意?

真实的信心,不是用言语来表明,乃是向着主的存心;人的存心如何,主都清楚知道。

第3章 神子救主与重生

88.尼哥底母是谁?耶稣对他谈了甚么(约3:1-3)?

尼哥底母是一个法利赛人,他热心祖宗的遗传(参太15: 1-2);他是一个犹太人的官,即犹太公会(最高议会)的成员,属当时犹太人社会上的尊贵阶层。他在社会上具有崇高的地位;他是一个尊敬神、寻求神心意的人(参约3: 2);他是一位老年人(参约3: 4),具有不少的人生阅历;他是一位以色列人的先生(参约3: 10),具有极高的教育水平;他也是一个谦卑的人,因为肯虚心向较他年轻的耶稣请教,并且恭称他"拉比"(参约3: 2);从他和主耶稣的对话可以看出,他是一个诚实且有道德的人。他特地在"夜里"来见主耶稣,或许是因为夜间比较没有闲杂人的打扰,可以专心向主问道,与他促膝长谈。有人说可能是因为

尼哥底母生性胆怯懦弱,不敢在日间公然见主,以免引起别人的敌视,但这种可能性较小(参**约7**: 50-51; 19: 39)。"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由神那里来"是一个强调性的形容词,表示他承认主耶稣作人师傅,与一般经由人的训练而获取资格的师傅有所区别。这句开门见山的话,表明尼哥底母想要从主耶稣领受更好的教训,以便改良自己在神面前的光景。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主耶稣在本节的答话,与尼哥底母所问的(**约3**: 3)似乎毫不相干;主乃是从根本否定尼哥底母所追求的方向——他以为人所需要的是好的教训,藉以改善行为,但主表示人所需要的不是教训,而是生命。

89.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约3:3),何解?

"就不能见神的国",见,不是指眼见,而是指一种亲身的经历; "见神的国"与"进神的国"(约3:5)意思相似。"神的国"指神掌权的范 围;只有属神的生命才能领悟神的事物,因此,必须重生得着神的生命, 才能看见或进入神的国。

90. 重生的意义是什么(约3:3)?

"重生"原文意思是再生一次,从上头生,从起头生。(参加4:19)或"从上头生"(born from above,参约3:31); 人第一次的出生,是从下头生的,而重生是从上头再生一次。人肉身的生命从第一次出生而来,而属神的生命则必须重生才有。(1)"重生"的"重"字在原文有"从上面来"的意思,这说明了"重生"绝对是一件从神而来的工作。(2)"重生"是让神在人的心灵上作彻底的改变; 人天然的生命若没有经过重造,就不能认识神国度的事。(3)"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反过来说,一个重生的人就能够看见神的国。因此,当我们一重生,里面就产生一种属灵的视力,能以看见并明了神国度中一切属灵的奥秘。(4)"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这话说明神的国不仅是一个范围,更是一种生命的性质和状态,也就是那一位神国君王基督的实际。这是人天然生命所完全隔绝的,所以必须重生。(5)"师傅"(约3:2)所注重的是教、是学,是外面的问题;"重生"所注重的是灵、是生命,是里面的问题。有许多所谓的基督徒,是从师傅这一个门进来的,

以为基督教的道理都明白了, 自己就是一个基督徒了。这样的人是弄错 了门路。作基督徒必须从重生开始。(6)主的话给我们看见,人无论有 多好, 仍需要重生; 即使人从未堕落过, 若不重生, 就不能有分干神的 国。(7)重生并不是任何一种外在的改良或教化、也不仅是一种生命之 外的改变或转变; 重生乃是带进一个新生命的再生。这绝对是一件生命 的事,不是一件行为的事。(8)神是要属祂的人吃生命树上的果子,而 不可吃分别善恶树(知识树)上的果子(参创2:9,16-17)。(9)国度与 生命有关联: 若要活在人的国度里, 就需要人的生命; 若要活在神的国 度里,就需要神的生命。(10)人只能"生入"神的国,不能"买入"或"作 入"神国、也不能藉学习或归化而进入神的国。凡是重生的人、就已经迁 到神的国里了(参西1:13)。救恩的信息所要求的是"新生"——而不是 "改造"。保罗说:"人若在基督里,就是一个新造的人。"重生并不是把 旧的东西加以粉刷;而是一个全然的新生。司布真提到有一位传教士去 访问一个土人的住宅、对他们日常起居的肮髒地面实在看不惯,他建议 土人拿一些肥皂用水把地面洗刷一番。土人回答说:"那样更糟,因为地 面是陶土、被水一冲将泥泞不堪、岂非弄巧成拙?"是的、土人的住宅需 要别样的地面。人心也是一样,又干又硬的心是无法改造的,人唯有从 圣灵新生,换一个新心。

91.为什么说,只有重生的人才能得到救赎?有重生经验,却又犯罪,仍然能得救吗?

真正得救的人是不会灭亡的。主说:"我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10:28)。人得救之后是不会灭亡的,虽然仍会犯罪,但罪行并不能把人的永生夺去,否则即意味着人可以靠行为得救。我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不是靠行为。但这不是说我们就可为所欲为;真正重生得救的人,绝不故意犯罪;相反的,必谨言慎行,以好行为荣耀主。自以为重生,却在生活上毫无见证,这种人的重生有问题。真正重生的人,必具备以下几种条件:(1)听过且接受关乎主耶稣督的福音,知道他代替我死,为要使我复活。(2)圣灵光照我,让我知道自己是罪人,愿意悔改接受基督为救主。(3)真正重生得救的人,必有主的性情,爱神所爱,恨神所恨。(4)若再犯

罪,心中就痛苦,圣灵赐给人对罪具有敏感的良心。(5)重生的人必开始关怀别人的得救问题,以圣洁真诚的爱去爱别人。

人得救之后,并非就完全不受罪的试探,全然圣洁,坚强,顺 从。这不可能。我们还是在罪人中作圣洁的见证;我们还在黑暗的世界 中作光的见证;在世界中作永生的见证;我们还是继续生活在充满罪恶 和试探的环境中,我们仍然会软弱失败。但是我们仍必须靠主争战奋斗, 即使屡战屡败,也要屡败屡战,靠着得胜的主,忘记背后,努力面前。 不要仅看自己的失败软弱,而多思想基督的得胜;不要听魔鬼的控告, 而要抓住主的应许。

92.从水和圣灵生的才能进神的国 (约3:5), 何解?

"从水和生圣灵生"预表人藉着悔改结束旧造的生命;预表人藉着相信得着新造的生命。一个人要进神的国,就得要有属灵的出生。我们这些已经与主同死、同活——从水生,又有圣灵内住——从灵生的人,不仅能明白神国的事,还能实际的进入神的国里,享受其中一切的丰富。祂救了我们,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3:5)。我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就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

93. 重生的条件是什么(约3:5,16)?

以色列人因仰望铜蛇而得活,罪人因相信主耶稣而重生。重生不是一件物质的事,而是一件属灵的事;人惟有靠圣灵、藉着圣灵,并且在圣灵里才能重生。"叫一切信祂的,""信"字原文是"信入",也就是"接受"祂的意思(参约1:12)。同时,"信"字是现在式,表示这一个信靠或交托,乃是一直执着、持定,而非刻变时翻的。

94. "风"和"灵生的" (约3:8), 各何意义?

"风"与"灵"的原文同一个字,但因这里提到"吹"和"响声",故知指的是"风"而不是"灵"。"却不晓得从那里来,往那里去,"意思是说人虽然能感受到风的吹动,并听到风吹动时所发的响声,但因为看不见它,所以凭肉眼的感官难以理解"风"这个东西。"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这句话表明属灵生命的性质如下: (1)乃完全随着圣灵的意思(风随着意思吹),并不是人所能干预的; (2)是无形、看不见的(只能听见

风的响声);(3)是难以推测、理解的(不晓得从那里来,往那里去);(4)但人可以感受其功用(风吹和响声),从而确定它的存在,乃是一个事实。

95. "地上的事", "天上的事" (约3: 12), 各何解?

"地上的事"不是指性质属地的事,乃是指发生在地上的事,包括前面有关重生(参约3:3-8)、和后面有关救赎(参约3:14-16)的讲论。"天上的事"不是指性质属天的事,乃是指发生在天上的事。祂是从天降下人旧在天的一位(参约3:13),因此祂晓得天上所发生的事。

96.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约3:15),有何重要意义?

本节按照原文又可译为:"叫一切信的人,在祂里面得永生。"永生是不能和基督分开的;我们不但是因信基督而得永生,并且也是在基督里面才有永生。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约壹5:12)。并且,基督就是我们的生命(西3:4)。一切叫我们得重生所必须的事,主耶稣都已经替我们作成了;没有留下任何一件事叫我们作,只叫我们信。信是惟一的方法,使我们得着永生;我们若没有信心,则主在十字架上所成功的救赎(参约3:14),还不能使我们得着永生。重生是永生的开端;永生是重生的继续、性质和情况。

97.为什么说,约翰福音3:16节可说是全部福音要旨的缩写?

"爱"原文字义是神圣的爱(agapao);"灭亡"除去,失去。"神爱世人,"原文是"神是这般的爱世人"。"爱"指无条件、舍己的爱。"世人"原文与"世界"同字,指犯罪堕落而构成世界的人。他们原是神按照祂自己的形象,为着盛装祂而造的器皿(参创1: 26; 罗9: 21, 23);他们虽然犯罪堕落,但神仍然以神圣的爱来爱他们。"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神对世人的爱是爱到"甚至"的地步,将祂怀里的独生子,就是祂的彰显(参约1: 18)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信"字原文是"信入",即"相信归入"(believe-into)。真实的相信乃是归入基督里面。"不至灭亡,""灭亡"在原文并不含丧失知觉或停止知觉活动的意思,圣经里面所谓"灭亡"的刑罚,是有痛苦知觉一直到永远的。"反得永生,"马丁路德称本节为"福音的缩影": (1)神是爱的源头;(2)爱的对象:是人,是一切的人;(3)爱的方法:赐独生子;(4)

爱的果效:人肯相信;(5)爱的收获: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神圣的爱 最超绝的表现,就是赐下耶稣基督;神对人类最大的恩赐,就是祂的独 生子。我们在祂以外,还有何求?约翰三章十六节乃是圣经中最宝贵的 一个宣告。千万人因为这节圣经受感动而信主得救、圣灵用它来拯救的 人, 比任何其他的圣经节更多。千万基督徒所以有得救的把握, 就是把 这节圣经作为根据。读《约翰福音》而不经历这句宝贵的话, 是全世界 最惨的一件事! 我们是藉着"信", 和基督发生联属的关系; 我们是在灵 里"信入"到基督里、与有了生命的联属。"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灭 亡"是第二次的死(启20:14),"永生"是第二次的生(重生)。人若只有 第一次的生,就要有两次的死——肉身的死和永远的死。人若有第二次 的生,就只有一次的死——肉身的死;可能他连肉身的死也没有,因他 可能活着被提(参帖前4:17)。每一个基督徒都很珍惜"神爱世人"这句 话,但如果不去深刻体会,我们会因为对这句话太过熟悉而不懂得为它 的真意感恩。约翰福音3章16节强调:神对这世界无止境的爱、促使祂 差遣自己的儿子来完成救赎。然而"世界"究竟代表着什么呢?神所关心 的不仅是遭到污染的地球、祂更关心每个地球居民的灵魂、跟随基督的 人要像祂一样爱这世界,并知道在这世界有许多迷失的人,需要听到福 音。

98**. 神差祂的儿子降世的目的是什么**(约3:17)**?**

"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祂 得救"(约3:17)。

前法国总统吉斯卡尔·德斯但,在上海复旦大学演讲时,曾引用以下 这段话:

"庄子与惠子游于濠梁之上,庄子曰:'游鱼出游从容,鱼之乐也',惠子曰:'子非鱼,安知鱼之乐?'庄子曰:'子非我固不知子矣,子非鱼故也,子不知鱼之乐全矣'"。

从庄子与惠子对话中,很清楚看到惠子的观点;认为庄子要想真正了解鱼的苦乐,除非变为鱼不可。

让我联想到我主耶稣祂本是神的独生子,为何要撇弃天上的荣华, 卑贱降生尘世为人子? 祂降生的目的,为的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但祂 必须经历人所走的路程,乐人之乐,忧人之忧。因此祂才会那般体恤人的软弱,同情人的忧伤。你饿过吗?主也饿过。你渴过吗?主也渴过,你孤单吗?主比你更孤单。你伤心流泪吗?主也哭过。你受过试探吗?祂也受过甚至比你更深,只是祂没有犯过罪,正因为祂降为人子,所以祂经历许许多多坎坷道路,因此你就不会奇怪,祂是那么对信祂的人,何等体贴入微。

他为了拯救世上罪人,不惜牺牲生命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倾尽最后一滴血。

父神并没有把将来的审判权交给天使,因为他不够资格,他是灵,没有化身为人,没有经历人生的道路,因此不懂人的疾苦;父是将审判的事交给子(约5:22)。叫一切不信的人在祂的审判台前无可推诿(约15:22)。

99.人为何遭受谴责(约3:18)?

人绝不会因为他是一个罪人而受到谴责。一个人沾染到罪,错毕竟不在于他自身,因为我们本出生在一个罪的世界里。每一位新生婴儿都是一个"小罪人"。耶稣为罪人死,祂的救恩为所有愿意接受的人而预备。保罗说:"世人都犯了罪,亏欠了上帝的荣耀。"

人生而为罪人,这并不是他的责任,但如果他继续作一个罪人,这个责任就归到他的身上了。因为耶稣到世上来拯救我们,为使我们成为圣徒。一个人到了有行为能力的年龄,他就得肩负本身的责任。当他听到救恩信息时,他可以接受,也可以拒绝。根据他的决定使他成为得救或丧失的人。一个罪犯被判处死刑,他的朋友向州长求情,说他已经反悔了。州长为了考验那人是否真诚反悔,于是装成一个牧师的样子,送一本新约圣经给那人说:"你拿着这本书,里头有重要的话。"原来州长的赦令夹在书中。犯人当着牧师(其实是州长)的面骂他说:"我不要你这肮髒的宗教。"于是州长把另一张纸交给法官,上书写着:"此人拒绝赦令,本案终结。" 那人白白放弃了赦罪的机会真是咎由自取! 100. 当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为人施洗(约3: 22-23),施洗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施洗有何意义?

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在那里居住施洗。"在那里居住施洗,"事实上主耶稣并不亲自施洗,乃是祂的门徒施洗(参约4:2)。"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为那里水多;众人都去受洗(约3:23)。"哀嫩""原文字义是水泉,赞美。"在靠近撒冷的哀嫩,""哀嫩"可能位于约但河西面的赛多波利(Scythopolis),即今那布鲁斯(Nablus)以南13公里之处。"因为那里水多,"这话暗示正确的施洗,乃是将人的全身浸入水里。若是行点水礼或浇水礼,就不需要"水多"的地方了。

101.人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约3:27),何意?

约翰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赐"字的动词,在本书中经常出现,共达七十六次之多。本节的话对现代的基督徒而言,也是真的;各人所得既是出于神的赏赐,所以应该对别人的成功,没有嫉妒的余地。人对属神事物领受的能力,也是神所赐的(参约3:11-12)。属灵的事不是人凭着自己的力量就能得着甚么,乃是出于神的恩典——从天上赐的。所以我们该常常来到神面前,仰望祂赐下更多恩典。我们信徒根本没有理由自傲,或为自己建立从人来的名声。主的工人不要计较甚么,也不要为自己争取甚么,而该单单仰望神的祝福;因为若非神的赏赐,就不会得着甚么。

102.新郎和新郎的朋友(约3:29),有何意义?

"新郎的朋友"该有的认识与态度:新郎乃是当得众人注目的中心;自己的任务不过是向人介绍新郎;要以新郎的朋友自居;要以"站着"的态度来服事新郎;要以新郎的声音和新郎的喜乐为喜乐。

103.新郎与新妇(约3:29)、何意?

约翰用一幅很生动的图画,是每个犹太人都认得的,因为那是犹太思想传统的一部份,他称耶稣为新郎,他自己是新郎的朋友。以色列是神的新妇,神是以色列的新郎,这是旧约的伟大图画之一,神与以色列的联系是这样密切,只能用婚礼来比喻。当以色列随从别神的时候,就仿佛犯了对婚约不忠的罪(出34:15,参阅申31:16;诗73:27;赛54:5)。新约承袭了这传统而称教会是基督的新妇(林后11:2;弗5:22-32)。在约翰心中的正是这图画。耶稣从神而来,耶稣是神的儿子;以色列是他合法的新妇,他是以色列的新郎。有一个位置是约翰留

给他自己的,那就是新郎的朋友。在犹太的婚礼中新郎的朋友shoshben有一个独特的位置。他做新郎新妇间的联络者,他安排婚筵,发出邀请,在婚筵中当主席。他使新郎新妇在一起。他更有一个特别的任务,就是看守新房不让假冒的外人进去;他在黑夜中听见新郎的声音认出是他才开门让他进去。当他听见新郎的声音他就快乐,让他进去,自己就欢喜地走开,因为他的任务已完成,爱人们已经在一起。他不会妒忌新郎新妇,他知道他唯一的任务就是使他们在一起,这任务完成他就志得意满地从图画的中央退出。

104.为什么说只有耶稣才能给人永生(约3:31-35)?

基督的见证,就是神的见证;相信基督,就是相信神。真领受主的人,身上必有圣灵清楚的印记;有清楚印记的人,必能在行事为人上见证神是真的。"信子的人有永生,"这个"有"是现在式,表示永生是现在就可以拥有的,信的人不是要等到将来才可以得着。

105. 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3:36),何意?

"神的震怒"在原文是一句有力的话,意思是说神极力地反对;"震怒"一词在本福音书中只在这里出现过;"常在"表示一个罪人不要期望神的震怒最后会消失。神是全面且不止息地对抗罪恶。我们永远的结局如何,完全在于我们如何对待神的儿子。

第4章 神子救主作人生命的供应

106.为什么耶稣暂时离开犹太(约4:2)?

主耶稣离开犹太,是因成功,非因失败;因犹太人弃绝了主,加利利人就得蒙恩。照样,因以色列人弃绝了主,外邦人就得蒙恩(参徒13:

46; 罗11: 11)。约三章说出施洗约翰的灵——工作的成果都归给主,因主而喜乐(参约3: 26-30);约四章说出主耶稣的灵——不因成功而自居,反倒隐退谦让(参约4: 1-3)。

107. 必须经过撒玛利亚(约4:4), 何意?

"必须经过撒玛利亚",这个"必须",是因耶稣要在撒玛利亚得着 灵魂的使命(参约**4**: 13-15, 39-42),而非由于地理历史因素。

108. 叙迦(约4:5)何意? 有何重要意义?

叙迦是亚兰语,可能是示剑城(参创33: 18-19)东边的一个小村庄,位于基利心山和以巴路山之间的山谷。"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雅各曾在示剑城外买了一块地(参创33: 19),显然后来他把"那块地"赐给约瑟(参创48: 22; 书24: 32)。"在那里有雅各井",圣经曾一再提及亚伯拉罕和以撒掘井的事,但从未记载雅各曾经掘任何井;传统上认为雅各井位在以巴路山山脚,它正处在由耶路撒冷北上加利利必经的路线上。

109.耶稣因走路困乏(约4:6),何意?

主耶稣在祂的人性里,也会感觉到肉身的软弱(参来2:18;4:15)。主耶稣虽然是神的儿子,但是当祂行走在地上的时候,也会感到困乏、劳累,故坐在井旁休息。因此当我们行走在人生的道路中,感到困倦之时,也惟有主耶稣最能同情我们,安慰我们,因为祂都经历过了(参来4:15)。当我们感到疲倦灰心的时候,应当仰望主(参来12:2-3)。

110.为什么说"原来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没有来往"(约4:9)?

这件事是有历史背景的。以色列国本来有十二支派,自从所罗门之子罗波安王登位后,十二支派便分为南北二国,北国称为"以色列",南国称为"犹大"。北国国民在主前721年被掳于亚述,亚述王将巴比伦等地百姓迁居于北国以色列,代替以色列人。年代日久,北国以色列地区变成一个混杂的地方,那些迁来以色列久居的巴比伦人们变成混血儿。他们以撒玛利亚为首都,他们"又惧怕耶和华,又事奉自己的神"(王下17:33)。在主耶稣时代,他们便被称为"撒玛利亚人",他们只有摩西五经为经典,有许多生活方法与犹太人相同,但又有许多异教的奇怪习惯。所以犹太人视他们为"不洁的族类",不与他们来往。撒玛利亚人也不愿与犹太人来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古撒玛利亚地区被联合国划分与约旦王国,居民多为阿拉伯人,古"撒玛利亚人"早已同化于阿拉伯民族中(1967年,六日之战中,以色列军队收复古撒玛利亚地区)。有关北国以色列灭亡及被掳的事,可详阅列王纪下17章。

111. "神的恩赐" (约4: 10)指什么? 有何重要意义?

"恩赐"的原文专指神赐的恩惠,这里指活水。人的赠礼不用此字。 "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和"字可作"下译上"用法(参约3:5), 意即"就是";和上句连起来即"神的恩赐,就是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暗 示祂就是神的恩赐。

112.耶稣与撒玛利亚妇人对话中,从水转到赐活水的神(约4:10),有何重要意义

"活水"表征基督作人的生命(参西3:4),能满足人的需要,历久常新,永止干渴。基督乃是神最大的恩赐,是恩赐中的恩赐,是一切恩赐的根源。除了基督自己,没有甚么能满足人的。基督如果不是我们人生命的满足,就没有甚么能满足我们了。离了基督,就没有满足。"你若知道神的恩赐...你必早求祂",人所以未得着神的恩典,最大的原因乃在于"不知"—根本不知道神的恩典。神虽有丰盛的恩典,但人若不"求祂",就仍不能享受恩典;祈求乃是经历神恩典的先决条件。神乐意向"求祂"的人施恩,有时甚至人尚未求告,神就应允(参赛65:24)。

113. 这妇人从何处看出耶稣是基督(约4: 16-19)?

妇人说: "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这妇人从耶稣的话看出祂是基督(约4:19,29),看出主耶稣具有超人的洞察力(参约1:48-49)。 114."这山"(约4:20)指什么?

"这山"即指基利心山。撒玛利亚人在基利心山建有他们自己的圣殿,守逾越节、献祭,对抗耶路撒冷。到耶稣时代,这殿已拆毁,但撒玛利亚人仍在原址附近礼拜。这个不道德的撒玛利亚妇人被主揭露她犯罪的历史,可能感到尴尬,想将话题扭转到敬拜神的事上,以避开主耶稣的注意力。

115. 救恩从犹太人出来的(约4:22),何意?

犹太人是神的选民,有神的圣言交托给他们(参罗3:2),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参罗9:5),并且首先传扬福音的也是他们。

116. "要用心灵和诚实敬拜" (约4:23), 何意?

"用"字原文是"在...里"(in);"心灵"原文无"心"字。当时的人将敬拜变成外表与形式,斤斤计较地点和祭物,而忽略了里面敬拜的实

际,故主耶稣在此有意将"心灵"与敬拜的"地点"相对,"诚实"与敬拜的 "祭物"相对,指出"灵"乃是敬拜地点的实际,"真诚"乃是祭物的实际。

117.撒玛利亚妇人的渴慕和见证是什么(约4: 29)? 有何效果?

"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 莫非这就是基督么?""莫非这就是基督么?"原文的意思是不太肯定的 问话,可以译作"难道这会是基督么?"有些将信将疑的意味。虽然不是 很确定的相信,但这个初步的念头让圣灵有作工的余地,引导这妇人终 于信耶稣是基督。

许多基督徒在开头时,也一样似乎相信主,却又不太肯定,但因着肯继续打开心门,最后终于确定地信了主。这个妇人竟然不再隐瞒她往日的丑行,把她羞耻的生活摆在众人面前,足见一个真心悔改的人,必定肯不顾一切愿意为主作见证;若不肯为主作见证的,恐怕仍未真的悔改。为主作见证,乃是以自己过去和现在的经历为见证("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这也是见证具有感动力之处。向人提出"基督"的问题,然后引导各人找到正确的答案,不失为传福音的好办法。向人作见证的条件有二:一是看见自己的罪行,二是看见荣耀的基督。没有上面这两项的看见,就没有见证好作。那城里有好些撒玛利亚人信了耶稣,因为那妇人作见证说:"祂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作见证能够使人相信主耶稣,所以信徒在教会中,千万不要小看作见证的功效。

118."我差""别人劳苦"(约4:38)各何意?

耶稣说"我差",是又一次要门徒着重差传,不过有关大使命的差派,要到第20章才正式记载(约20:21)。"别人"指受神差遣、在人群中间传说神的真道,即撒种的人(参约4:36-37)。

119. "大臣", "加利利" (约4: 46-47), 各何意义?

"大臣"王的臣僕,分封之王的臣宰。"加利利"是被人藐视的地方(参约7:41,52),象征低下、卑贱的世界。

120. 为什么大臣和全家都信了耶稣(约4:50-53)?

"大臣"就来见耶稣,求祂下去医治他的儿子;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 耶稣对他说:"回去罢!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 了。这就是信心的表现。"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可见神喜欢一人得 救,全家得救(参徒11:14;16:31)。神的旨意是要信徒的家庭,在基督里联合为一,而不是因信主而分裂破碎。我们若将主耶稣的话语和祂的作为仔细观察比较,就必加增我们的信心。我们应当细心考察一切的凭据,好叫我们越发坚信主耶稣的话。

第5章 神子救主与死的宗教相对

121.此处"节期" (约5:1)指什么?

"节期"的原文前面没有加冠词,究竟是甚么节期,有许多不同的说法。有人主张是逾越节、五旬节和住棚节等三大节期之一,因为凡虔敬的犹太人都要在此三大节期上耶路撒冷过节;有人主张是逾越节,因为在主耶稣三年半的传道事工中,一共过了四次逾越节,而在《约翰福音》中只明文提及其中的三次(参约2: 13, 23; 6: 4; 11: 55; 12: 1);有人主张是普珥节,因为接下去是"逾越节近了"(参约6: 4) ,122.羊门有一个池子指什么(约5: 2-8)? 在何处?

"羊门"的"门"字,或称"市集"(market),但有的古卷并无此字; "羊门"(参尼3: 1)位于圣殿东北角,献祭用的羊都由这门牵入。"有" 字原文是现在式,表示在写本书时,那池子还存在。"希伯来话叫作毕士 大",因这池子系专供养病之用,故称之为"怜悯之家"(毕士大的原文字 义)。考古学家已掘出此池,是一个人工造成的蓄水池,长96米,池的 两端一头阔67米,一头阔50米,中间隔开为二。池的四边各有一柱,中 间隔开的地方也有一柱,池在毕士大圣安妮堂的地下,与约翰所说的十 分相似。由于地势高,水源也许不是山泉,而是雨季的临时水泉,正好 是本章7节的说明,因为不常有泉水,泉水一冒出,大家争着下去,相信 谁最先沾水便得医治(本章4节)。这瘫子一直没有机会,因着主的怜悯 医治了他。

123. 耶稣告诉已痊愈的瘫子"不要再犯罪"(约5:14),何意?

"不要再犯罪","犯罪"原文是现在式;全句意即"再也不要继续犯罪了"。这话暗示这人的病是由犯罪而来,但并不就表示所有的病都与罪恶有关。"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主这话并不是说他如果再犯罪,必定会患更严重的病;乃是说他将来人生的结局,恐怕会遭遇神严厉的审判和刑罚。

124. 犹太人为何要"逼迫"耶稣(约5:18)?

"逼迫"原文含有"开始逼迫"或"惯于逼迫"的意思。"因为祂在安息日作了这事", "作了这事"原文的动词是指继续进行的动作,意味着不止一次事件,而是经常这样作。

125. "我父作事直到如今" (约5: 17), 何意?

"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意指"我父从未停止作工";虽然神已停止了他创造的大工(参创2:1-2),但他仍在管治全宇宙,并且继续不断地作事,诸如:叫死人起来(约5:21)、差遣爱子(约5:36)、为子作见证(约5:3)等。"我也作事"意指"我也一直不断地作工";基督所作的事包括:用祂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完成救赎大工、洗淨了人的罪(来1:3),为信徒作中保(来7:22),用道中的水洗净教会(弗5:26),建造教会(太16:18)等。耶稣的答辩是惊人的(约5:17)。神在安息日没有停止工作,所以祂也不停止工作。这项答辩是任何一个有学问的犹太人都会见到它全部力量的。斐罗(Philo)曾经说"神永不停止工作,正如火的特性是燃烧,雪的特性是发出冷气,神的特性就是要做事。"

126. 犹太人为什么想要杀耶稣(约5:18)?

犹太人并不反对神是他们"众人的父"这种观念,所以在谈话中可能会称神为"我们的父",或在祷告的时候说"我们在天上的父",但他们不敢称神为"我的父",将个人提升到与神有特殊亲密的关系,这是他们所强烈反对的。

127. 更大的事指给祂看(约5: 20), 何意?

"更大的事"就是子使死人复活和审判人的作为(参约5: 21-30)。

128**."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 听见的人就要活了"** (约5: 25), **何 意?**

本节的"死人"是指灵性的死,就是死在过犯罪恶之中的人(弗2:1);而不是指肉身已经死了的人(参约5: 28-29)。"听见的人就要活了","活了"是指灵性的活过来(弗2:5)。

129.耶稣如何答复犹太人(约5: 26)?

接纳耶稣基督所给予我们的就是寻到生命。(1)"子凭着自己不能作甚么",说出主一直卑微地处在受限制的原则中;"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说出祂仍旧有无限的权柄。基督是在卑微受限制的原则中,显出祂无限的权能。(2)基督是先有所"不能作",然后才能有所"照样作";祂的"不能作",何其美丽!祂的"照样作",何其荣耀!(3)"罪"的意思是:神没有叫我们作,我们就去作了;神不发起,而人迳行发起,这就是罪。

130.神从那三种途径来为耶稣作见证(约5: 31-32)?

主为祂自己所作的见证,正与父和圣经为祂所作的见证相符(参约8: 17-18),所以祂的见证还是真的(参约8: 14)。

131."明灯" (约5: 35), "更大的见证" (约5: 36), 各何意?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指他不是那本身能照耀的光(参约1:8),他只是一盏需要别人引火点燃的灯,这灯只能因在燃点中付出魂生命的代价才能发出亮光。"更大的见证"是指耶稣的神迹,同时证明祂的身分及祂属天的使命(约10:25)。

132.圣经的见证(约5: 39)是什么?

圣经的内容乃是为基督作见证,所以读圣经的目的并不是为明白道理,或者遵守规条,乃是要藉圣经来认识并享受这一位丰满的基督。奥古斯丁说:"新约是在旧约中隐藏;旧约是在新约上显彰。"简单地说,旧约的主旨就是基督的降临。任何人研读旧约圣经,若错失了这个主旨,便是错过了最重要的部分。圣经既是为基督作见证,所以我们千万不要把圣经和基督分开对待;我们每一次翻开圣经,要存着来朝见基督的态度和心情。犹太人并非不知道读圣经不仅是研究字句,更重要的乃是寻求其中的"永生";可惜他们没有进一步的认识,在他们面前的这位耶稣,就是永生的实际,所以仍是枉然。同样地,我们读圣经,如果不过只是要透过字句而寻求其中属灵的亮光,和生命的供应,还是不够;必须更进一步认识,一切正确的亮光、真实的供应,就是基督自己。只有以基督为读经惟一的目标,自然就会有亮光、有供应。

133.为什么说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约5:45)?

他们把摩西看为是他们的辩护人和中保,但他却会变为他们的控告者,因为摩西的律法是引人归向基督的,而他们却违背了这个基本的意义。

134. 你们若不信他的书(约5:46),何意?

旧约和新约之间有密切的关系。一个人若怀疑旧约的启示,他也不会接受新约的启示。人若攻击圣经中的某一部分,那么或迟或早,他也会怀疑其他的部分。

第6章 神子救主是生命的粮

135. 渡过加利利海(约6:1),何意?

"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亚海",实际是一个湖,古时原名基尼烈湖(民34:11),后改称革尼撒勒湖(路5:1),继称"加利利海"(太4:18),后因希律安提帕在其西南岸湖畔新建提比哩亚城(参约6:23)作为其首邑,而再度易名"提比哩亚海"。

136.耶稣上了山(约6:3),何意?

山预表高超的境界(参太17: 1-2); 主耶稣并不是在"海边"(参约6: 1)喂饱五千人, 乃是将人带领到山上, 然后才提到给他们吃的问题(参约6: 5)。

137.逾越节(约6:4)之重要意义?

"逾越节"是犹太人每年三大节期之一,乃为记念他们的祖先蒙神拯救出埃及,在犹太历正月(尼散月)十四日晚上举行,家家户户宰杀逾越节的羊羔,洒牠的血,又吃牠的肉(参出12:33-11)。逾越节与无酵节同时,所记念的不只是以色列人逃脱埃及奴役,也记念他们抵达迦南后首次吃到当地的粮食,从此不再降吗哪(参书5:10-12)。耶稣在这时喂饱五千人的神迹,是以"犹太人的逾越节"为背景,表明钉十字架的基督就是逾越节的羊羔(参林前5:7),为我们被杀流血,成为世人的生命之粮(参约6:35),使吃祂的人得以存活。

138. 祂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约6:6),何意?

"祂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主所说的话,对我们也常是一个试验,要试出我们对祂的认识和信心如何。"祂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我们无论遇见甚么难处,主总有方法解救,因为祂对任何形势都有完全的把

握。主耶稣在显出祂荣耀丰富的作为之先,早已满有把握,因为在祂里面早已积蓄着这种荣耀丰富的性质了;所以我们认识主,不仅要认识祂 所作出的事实,更要认识祂里面的实际。

约翰告诉我们,耶稣这样问腓力只是一个考验,"因为他自己知道该怎么做。"救主准备显一次神迹来喂养这五千多人。这个故事一直鼓励着十九世纪的喬治·慕勒,因为他在英国办一个孤儿院,收容二千孤儿。没有固定的入息来维持这个机构,他也从来不向人募捐,然而,来自世界各地的善款不断的寄来。孤儿院有时也面临着断炊之虑,但院长总是说:"主在考验我们,我们虽然不知道该怎样做,但主知道,这就够了。"他们每一次的困境,果然都有惊无险地度过了。

139. 二十两银子(约6:7),何意?

"二十两银子"原文为二百个银钱(denarii);当时一般工人一天的工资约为一个银钱(参太20:2),据说当时罗马士兵一日的薪资也是一个银钱。

140.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约6:9),何意?

"孩童"在原文可指男童或女童,常用来指小奴。"带着五个大麦饼","大麦饼"是廉价的面包,贫穷人家的食物。"两条鱼","鱼"的原文指经过处理的鱼——鱼乾或醃鱼,用作吃大麦饼的调味佐食品。"五个大麦饼","五"在圣经里是负责任的数目字,表征造物的主——"一",在此承担受造之物——"四"——的责任,供养我们;"大麦"比其他庄稼早熟,代表一切收割之物的初熟果子(参利23:10),故预表复活的基督;"饼"是大麦经过压碎、抟搓、烘焙等手续而製成的食物,象征基督经过道成肉身、受苦、受死等过程,最后在复活里成了信祂之人生命的供应。"五饼二鱼"都是微小的东西,说出基督为我们降卑自己,被人鄙视,至终成了我们生命的供应。"五饼二鱼"一面象征基督自己,一面也象征信徒从基督所领受的一切,包括我们有限的能力、智慧、体力、财物和自己,以及我们对基督死而复活之生命的经历。"五饼二鱼"只要献给主使用,就强过二十两银子(参约6:7),祂能藉此满足众人,并且有余(参约6:13)。"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甚么呢?"我们手中所有的,极其有限,似乎不足以应付眼前庞大的需要。初蒙恩的信徒,在

属灵的事上有如一个孩童,觉得自己所有的真是有限,在教会中算不得甚么,但主却往往藉着他们,显出祂奇妙的作为来(参约6: 13; 太21: 16)。神要行一个小神迹,就把我们摆在艰难的情形中;神要行一个大神迹,就把我们摆在一个不可能的情形中。只有当我们的情形艰难得像不可能解决,叫我们不再靠自己,而不得不单单仰望主的时候,祂就要动手行出神迹来。信徒可能天天面对环境带来的难处,但是不要埋怨,只要让主成为你的环境中的力量,就没有难成的事。

141.耶稣拿起饼来, 祝谢了(约6:11), 何意?

"祝谢"感谢、谢恩。

142. 五饼二鱼的故事之重要意义?

"五饼二鱼的故事"说出: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死了,使我们能享受 祂的生命。

143.十二个篮子(约6: 13), 何意?

"十二"代表完满,祂的供应完满无缺。五饼二鱼何其有限,如果捨不得为主摆上,恐怕连自己都不够用;但一经献在主的手中,经主祝福,就会产生丰盈的后果。当我们学会将基督测不透的丰富供应给别人时,就要看见,我们自己所收回来的("装满了十二个篮子"),要比所摆上的("五个饼、两条鱼")多得多。

144.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约6: 14), 何意?

"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先知"原文加冠词,指人们已有所闻的,或指申18:15所应许将有一位像神的先知,也就是弥赛亚(参约1:21)。在群众心目中,耶稣也是"以色列的王"(约6:15,参约1:49)。

145.众人要来强逼祂作王(约6:15),**何意?**

"众人要来强逼祂作王",当时犹太民众热切期待弥赛亚来临,带领他们推翻罗马政权,建立一个独立自主的犹太国。但耶稣拒绝了,离开热情的群众,独自退到山上。

146.海(约6:16)**,何意?** "海"预表这个世界。

147.船(约6:17),何意?

"船"预表教会;教会在地上,犹如船在海中。

148.耶稣在海面上走(约6:19),何意?

"耶稣在海面上走",这事显明主乃是万有的主宰,具有超越一切的权能(参诗89:9;赛51:10,15;耶31:35)。

149. 是我; 不要怕(约6: 20), 何意?

"是我,不要怕","是我"直译是"我是",神的名字是"我是,那我是"(出3:14原文);主耶稣一说"我就是",人就退后倒在地上(参约18:4-6),因为祂就是神。

150.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约6:21),何意?

"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有人认为这是本章中的第三件神蹟。无论如何,这句话也暗示,船能够安抵对岸,乃因主耶稣在船上的缘故。基督徒生活的奇妙处就是没有一件事是留下给我们单独去做的。

151.海那边(约6:22),何意?

"海那边"指加利利海的东边。

152.提比哩亚(约6: 23)在何处?

"提比哩亚"位于加利利海的西南岸。及至主后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毁以后,提比哩亚就成了犹太人研究学问的中心。

153. 乃是因吃饼得饱(约6: 26), 何意?

"乃是因吃饼得饱",原义是以吃饼为满足、为满意,此外则别无所要;所以主劝他们要为不朽坏的食物劳力(参约6:27)。主不喜欢我们单纯为着属世的和肉身的享受("吃饼得饱")而追求主。耶稣是"生命的粮"、是道成肉身,也是赐生命的主。

154.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约6: 27), 何意?

"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人在文件上盖印,即表明该文件获得盖印人充分的授权,证实它是真实且无可变更的。泰斯丹(H. B. Tristram)在圣经国土上的东方习俗一书中一段讲到古代世界的印鉴的,极饶趣味。在东方不是以签名而是以印鉴作凭据的,在商业及政治的文件上,在遗嘱上都以印鉴指环所盖的印为有效,印在包裹或篮子的

口上的印鉴保证里面所载的东西。拉比们有一句话说: "上帝的印证是真

理"。

155.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约6:29),何意?

"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神的工"原文是单数词,指神自己的工作。简言之,信神就是作神的工;因为作工的是神不是人,信神就是接受神的工作。由本节我们可以看见,主的观念和我们人的观念完全相反——作神的工乃在乎"信",不在乎"行"——是接受,不是付出;是让神作,不是为神作。人惟一能够作而又被神接纳的"工作",就是相信耶稣基督(参弗2:9;约壹3;23)。在信心里事奉神,虽然所作的工不多,却是神的工;事奉神若缺乏信心,虽然作了许多的工,所作的都不是神的工。在"信"的里面,没有丝毫人的功劳,也不须人的本领;"人只当信"表明人没有本领作。只有神才能作神的工,人不能作神的工,人在神的工里没有份。

156.在旷野吃过吗哪,祂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约6: 31-32),各何意?

"祂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犹太人当中有一个通俗的信念,就是当弥赛亚来临时,将会重新从天上赐下吗哪。群众很可能在想,主耶稣当时所作的远逊于摩西。祂只一次喂饱了五千人;而摩西则四十年之久,喂饱了整个民族。因此他们认为主耶稣若是弥赛亚,应该有本领行比摩西更大的神迹。他们误以为是摩西从天上降吗哪给以色列人吃,其实,真正的赏赐者是神,不是摩西(参约6:32)。

157. 真粮(约6:32),何意?

"真粮"乃是与"吗哪"相对,表明从前的吗哪并不是真粮,因为吃过吗哪的人,还是死了(参约6: 49)。"吗哪"乃是基督作人灵粮的预表(参林前10: 3-4),因此,那"天上来的真粮"就是基督自己。

158.神的粮(约6:33),何意?

"因为神的粮","神的"与"天上来的"(约6:32)乃同义词,彼此对调使用。"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这是解释"神的粮"应当具有如下两个特色:(1)是从天上降下来的;(2)是能赐人生命的。所以,"神的粮"不是基督以外别的事物,乃是赐生命给人的基督自己。

159.生命的粮(约6:35),何意?

"我就是生命的粮",这是在《约翰福音》中,主耶稣用"我就是"这片语来描述自己的第一次(参约6:48;8:12;8:5;10:7,9,11,14;11:25;14:6;15:1,5);这片语在原文是庄严而加重的语气,表明祂就是"我是那我是"(出3:14原文)的神。"生命的粮"即指"叫人活着"或"赐人生命"的粮食(参约6:51)。

160.怎样得到生命的粮(约6: 48-51)?

"到我这里来的...信我的",这话表明"相信"主耶稣,就是到主面前来可以得到生命的粮。

161.到我这里来的, 我总不丢弃他(约6:37), 何意?

"丢"去掉,除掉;"弃"外,出去。父的赏赐,是我们信主的根源; 子的保守,是我们能坚信到底的根源。救恩既非源于我们自己,因此我 们可以放心把自己交托给主;因为我们会失败,但是主永不会失败。

162.在末日却叫他复活(约6:39),何意?

"末日"(参约6: 40, 44, 54)在此特指主降临的日子(参帖前4: 16);本句意指信主的人虽然会死,但死后仍将复活。这表示死亡不会胜过基督所赐的生命。信主的人必在基督里得蒙保守,直到末日。

163. 一切见子而信的人(约6:40),何意?

"一切见子而信的人",从"见"字的原文动词显示全句的含意为:"凡思想子真正是谁,因而相信祂的人"。父的旨意乃是叫我们:(1)看见基督——"见子";(2)联于基督——"信";(3)得享祂丰满的生命——"得永生";(4)进入最终的荣耀——"在末日...复活"。

164. 差我来的父吸引人(约6:44),何意?

"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吸引"这词含有使对方归向自己(draw for oneself)的意思。 (1)人绝对不能单凭自己主动来到基督面前,是父吸引的人才能前来。(2)天父吸引并带领我们的目标,就是来到主耶稣这里。我们的深处是否受吸引来亲近主耶稣呢?

165.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约6:45),何意?

"听见父之教训"指外面的领受;"学习"指里面的领悟。本句表明神带领人的三个步骤:(1)神藉着祂的话在人外面引导人;(2)神的话使人进一步明白祂的旨意;(3)凡明白神旨意的人,都被吸引到基督面前

来。这里可见,(1)父的吸引,是吸引人亲近基督(约6:44);神的教训,也是教训人归向基督。我们若里面接受父的吸引,外面学习神的教训,就必觉得,只有宝贵的基督才是我们惟一该归向的目标。(2)只有肯学习神教训的人,才能到主面前来得着救恩,所以不要轻看受教的心。

166.从神来的(约6:46), 指谁?

"从神来的",即指主耶稣。"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约6:38)。主耶稣也放下祂自己纯全无疵的意思,为求差祂来者的喜悦。祂尚且如此,何况我们呢?

167. **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约**6**: **49**),**何意?** "还是死了",指肉身的死。

168.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约6:50),何意?

"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约6:49),说出曾经被神使用过的传统方法,不一定还有新鲜的果效;"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说出惟有丰满的基督,才是人继续不断、永远常新的供应。

169.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约6:51),何意?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本句里"生命的粮"在原文是"活的粮",和35节"生命的粮"不同。"生命的粮"是指这粮的本质就是生命;"活的粮"是描述这粮的情况是活的。"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基督为要成为人生命的供应(粮),必须先舍弃祂自己的身体(肉),以救赎人的罪;这也表明人必须接受祂的救赎(肉),才能享受祂作生命的供应(粮)。这里可见,(1)我们肉身的生命是靠地上的食物来维持,我们属灵的生命乃是以主作食粮而活着。但愿我们常常来亲近主耶稣,享受祂,以祂为满足,好叫我们的灵命永远活着。(2)"粮"说出基督是我们的供应;"肉"和"血"(约6:54)说出钉十字架的基督才是我们的供应。所以福音的中心,乃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林前1:23)。

170. 吃人子的肉... 喝人子的血(约6:53)、何意?

"吃人子的肉...喝人子的血","人子的肉"指主耶稣的身体为我们而舍;"人子的血"指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流出宝血;"吃"和"喝"指接受进来"吃人子的肉"表征凭信心接受主耶稣为我们舍去身体所成就的

一切;"喝人子的血"表征凭信心接受主耶稣流血所成就的一切。两者意义相同、都是指凭信心接受主在十字架上所成功的救恩。

171. 我也常在他里面(约6:56),何意?

"我也常在他里面","常在"原文指"住在"或"永居"在;所以这句话暗示主耶稣是在复活里,来作我们的生命和生命的供应。

172. 吃我肉的人, 也要因我活着(约6:57), 何意?

"吃"就是把食物接受到我们的里面,藉以将它的素质(养份)吸收到我们体内,从而维持身体的生机。因此,吃主的肉,就是凭着信心接受主耶稣所成就的救恩,同时,也将主接受到里面,祂生命中的素质就为我们所吸收,使我们能凭以活着。

173. 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祂原来所在之处(约6:62),何意?

本节明白表示主耶稣已经复活升天;而升天乃是祂救赎工作已经完成的明证(参来1:3)。

174.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6:63),何意?

这里的"话",是指即时的、应时的和主观的话(rhema);我们所读圣经上的话,乃是常时的和客观的话(logos),必须转变成我们个人主观的话,才能对我们产生效益,这时,主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本节表明:主耶稣现今在复活里成了赐生命的灵,而这个赐生命的灵又在他应时的话里成为具体且实在;我们信徒若本着正确的态度接受主的话,就会得着这生命之灵的供应。

175.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约6:65),何意?

我们所以能相信主耶稣,也是神的恩赐。我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弗2:8)。

176.从此祂门徒中多有退去的原因是什么(约6:66)?

那些门徒所以退去的原因有二: (1)他们跟从主是为吃饼得饱(参26节),主既不供应物质的饼,他们只好退去自己谋生; (2)他们听不懂主的话,觉得甚难(参约6:60),他们的退去,不是因遭遇试炼和苦难,而是因不能接受主话中的真理。

177. 你有永生之道(约6: 68), 何意?

"你有永生之道","道"就是"话"(参约6: 63);本句指"主的话里面有永生"。(1)对于主同样的话,有的反应是:"这话甚难,谁能听呢"(60节)?但有的反应则是:"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其分别点乃在于有没有信心(参约6: 69)。(2)彼得因认识主"有永生之道",有永远的价值,永远的荣耀,他的心就不肯"归从"别的任何人事物。可见认识与归从关係密切;正确的认识,才能有正确的归从。(3)主的话("永生之道")乃是一块试金石,要试验出谁是真信祂的人。(4)凡是心眼被开启,认识祂"满有永远生命的话语"(原文另译)的人,就无法再跟从别的了——"我们还归从谁呢?"可见对基督基本的认识,乃是跟随基督并与祂同行的原动力。

178. **什么是信神?**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 (约6:47),何意?

"信的人有永生",即指"信子的人有永生"(参**约**3:36)。

"信"字原文是"信入",即"相信归入"(believe-into)。真实的相信乃是归入基督里面。要信得正确,你应该先承认自己是一个罪人,无法靠着自己作任何事来拯救自己,因为这是永远的事实。信心就是相信神的话语并依靠他。

179.神的圣者(约6:69),何意?

"神的圣者",指"被神分别为圣的。然后离弃你的罪并且将自己完全而毫无保留地投向基督,藉以得着救恩。认识祂是我的救主,因此我罪已被洗干净;我将永不停止赞美他人"。

180.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约6:70),何意?

这里主说他是"一个魔鬼",乃是指他是魔鬼的工具,是魔鬼的居所 (参约13: 2, 27),有魔鬼的性情。

181.主耶稣知道犹大将会出卖祂,为甚么还拣选犹大作门徒呢(约6:71)?

主耶稣既然知道犹大将会出卖祂,为甚么还拣选犹大作门徒呢?最少有下列几个原因:(1)"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参约17:12;13:18;太26:24,54;可14:21);(2)主来到世上,必须尝尽各种苦楚,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参来4:15);在各样苦楚中,最难忍受的,

就是被所爱的人出卖;(3)连出卖祂的犹大,也不能不承认祂是无罪的(参太27:4)。

第7章 神子救主是住棚节的实际

182.游行(约7:1),何意?

"游行"行走、作人、度日;"游行"是指拉比带着门徒们到处讲学。

183.住棚节(约7:2),何意?

住棚节是犹太人第三个大节期,三个节期就是逾越节、五旬节和住棚节。所有住在耶路撒冷周围十五英里的成年犹太男子都必须守这三个节。住棚节是在第七个月的第十五日,约为阳历十月十五日。正如所有犹太的大节期,住棚节有双重的意义。

首先是历史上的意义。在整个节期之内人们都离开他们的房屋,住在小棚里因而得名。这期间,在房屋的天台上,在道街上,在城市的广场中的在花园内,甚至在圣殿的庭院里,到处都搭起小棚来。律法写明这些棚子不能是永久性的结构,而只是特为这节期而建筑起来的。棚的四壁用树枝树叶构成,要能抵御风雨而不遮蔽阳光,棚顶要铺稻草,但要铺得够阔够疏,让晚间能从棚顶看见天上的星。这一切的历史意义就是要提醒人民,使他们不忘记他们曾经有过一个时期,是在旷野里过着无家可归的流浪的日子,头上没有片瓦(利2:40-43)。目的是"好叫他们世世代代知道我领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时候,曾使他们住在棚里。"本来一共有七天的,但到耶稣的时候又多加了一天,共八天。所以,住棚节的历史意义就是提醒以色列的儿女们,在他们未抵达应许地过安定日子之前,他们曾在旷野流浪。

其次是农业上的意义。住棚节根本是收获感恩的节期。故此有时叫收藏节(出23:16;34:22)。这是最受欢迎的节期,因此有时就简称为这节期(王上8:2)。有时又叫做耶和华的节(利23:39)。在其他各节期中是最特出的,人民叫它做"我们快乐的季节",因为那正是收割一切庄稼的时候,这时大麦、小麦、葡萄都妥当地收藏了。正如律法所写的,要庆祝"所收的是你田间所种劳神碌得来初熟之物,并在年底收藏"(出23:16)。"你把禾场的谷,酒醡的酒,收藏以后",就要守这节期(申16:13,16)。这不只是为一场收割的感恩,这是为大自然的

丰收,使生命生生不息和使生活快乐的欢乐感恩。在撒迦利亚新世界的 梦中这个期是被全世界所庆祝的(亚14:16-18)。这不只是富有人家 的节期,律法写明仆人、寄居的、寡妇和穷人都要分享这普世的欢乐。

这节期有一个特别的仪节,崇拜者要拿着"美好树上的果子,和棕树上的枝子,和茂密的枝条,并河旁的柳枝"(利23:40)。撒都该人说这是描写建棚用的材料;法利赛人说这是描写崇拜者到圣殿要带的物品。很自然地,人们接受了法利赛人的解释,因为这使他们可以参与这生动的仪节。

这项特别的仪节与这段经文和耶稣的话都有密切的联系。可以肯定,他说话时心中想到这仪节,同时很可能用这仪节作为他说话时的背景。节期中的每一天人们都带着棕树枝和柳枝到圣殿,编织成幕形或屋顶形,环绕大祭坛而行。同时祭司拿着个大约两品脱容量(约1000-1200毫升)的金水壶,下到西罗亚池子去盛满了水,然后经过水门带回来,人们就宣读以赛亚书十二章三节:"所以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这水带到圣殿注在坛上作为向神的献祭,这样做的时候就唱讚美诗——即诗篇113-118篇,有利未诗班的笛子伴奏。当他们唱到"你们要称谢耶和华"(诗118:1),"求你拯救"(诗118:25)和最后唱到"你们要称谢耶和华"(诗118:29)时,崇拜者欢呼并向祭坛摇动他们的棕树枝。整个戏剧性的仪节都是生动的感恩,为神所赐的水而感谢。又为雨水作出有动作的祈祷。同时纪念他们在旷野流浪时从磐石中流出的水。最后一天仪式更加动人,他们环绕祭坛七次,以纪念当年环绕耶利哥城七次,使城墙倒塌而佔领该城。

184.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约7:6),何意?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主耶稣这话表明,祂行事不凭自己的意思, 寻求神旨意的引导(参约17-18)。

185.正在节期,犹太人寻找耶稣说:"他在哪里?"(约7:11),何意?

"犹太人寻找耶稣","犹太人"在此明显与"众人"(参约**7**: 12-13)有别,乃指犹太教领袖。(1)人不能运用理性去推理、议论主耶稣,连对祂最好的评语──"祂是好人"──也是不完全的。(2)是"好人"或是

"迷惑人的",全在论断者主观的看法,而非基于客观的事实,所以我们不要在意别人的论断(参林前4:3)。

186.犹太人说:"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约7:15)",何意?

"犹太人"在此仍指犹太教领袖(参约7:11),而且特指法利赛人和文士,他们均熟悉圣经。犹太人的习惯,小孩在六岁时,即入"拉比小学"念书。小孩子们坐在地上或长板凳上,铺沙学写字。拉比首先教一个"听"字,希伯来为"SHAMA"(地砂),然后将摩西五经逐日教导小孩,并且要小孩们在六年小学中背诵许多经文。主耶稣在抵抗魔鬼试探时,很流利地引用摩西五经的话,显见他曾在拉比小学中受过良好的教育。据说:小孩子在六年级小学中,有些能背一千以上的经节。不过拉比在讲解圣经时,经常以错误的传统解释教导小孩子。主耶稣在马太福音五、六、七章便是纠正许多传统错误的讲论。

不过,小孩子到了十二岁,便称为"律法之子",开始遵守律法,由十二岁到三十岁,每一犹太青年人必须学习一门谋生技能。有些人便在这十八年当中加入法利赛党为党员,并且在较大的拉比手下学习律法,保罗便是在大拉比迦玛列门下受教(徒22:3)。可能因为耶稣并未加入法利赛党学习律法,所以犹太人说"这个人没有学过"(指未在较大的拉比门下受教),"怎么明白书呢"?指怎能解释圣经。"书"在原文指文字(letters),在此指旧约圣经知识;主耶稣并未在拉比手下受过正式的训练,所以祂对圣经的解释令那些专家们希奇得难以置信。

187.甚么是"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 (约7:17)呢?

本节的意思是说:任何人若能像主耶稣一样遵行神的旨意,而不求自己的意思,就能认识祂的教训乃是出于神(参申29:29)。奥古斯丁说:甚么是"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呢?就是立志去相信;信心的酬报就是明白神的教训。和受恩教士说:明白神旨意的秘诀,百分之九十五乃在"顺服",剩下的百分之五才是"明白"。遵行神旨意的人,他们对神的话有经历,也从经历中明白神的话。一个若恳切诚心想要知道并遵行真理的人,神便会向他启示——"顺服乃是属灵知识的钥匙"。真理是可以实践的,实践乃是明白一项真理是否出自神的最佳验证法;凡不能实践的真理,就不是出于神的。

188. 乃是那差我来者的(约7:16),何意?

本节说明祂的教训乃是来自更高的源头,差祂来的天父乃是祂的"拉比"。我们应当时常自我省察:"我的教训究竟是出于自己的呢?还是出于那差遣我们的主呢?"我们所说的话、所传的道,若是出于自己的,则无论话语是多么地动听,道理是多么地高超,仍不能给人真实的帮助。

189. 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约7:19),何意?

犹太人以蒙神拣选,得承受神藉摩西所传的律法为傲(参罗2:17)。"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主耶稣在此明白指出:犹太人全都触犯了他们一向引以为荣的律法(参罗2:17-29;3:10-23;加6:13)。

190. 你是被鬼附着了(约7:20),何意?

"你是被鬼附着了",这话有如中国人骂人:"鬼迷心窍",以致说话行事不像是正常人的表现(参约8:48;10:20)。"谁想要杀你"?这话表明那些群众是由外地来过节的人,并不知道犹太教领袖的阴谋,但居住在耶路撒冷的本地人则知道此事(参约7:25)。

191."割礼" (约7: 22)源起何时?

"割礼"源起于亚伯拉罕时代(参创17:10;21:4);是摩西把割礼正式列入律法中,成为律例(参利12:3)。"乃是从祖先起的",这话表明割礼是先律法而有,所以当二者发生抵触的时候,前者享有优先权。

192.你们也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何意?

摩西律法规定所有男婴必须于出生的第八天行割礼(参利12:3),即使该日为安息日亦不例外。

193. 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7: 24), 何意?

摩西在律法上也吩咐人不可按外貌判断(参申1:16-17);主耶稣的意思是说,犹太教的领袖按照律法的字句断定祂不该在安息日医治人,他们这样的判断就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指判断一件事情,总要考虑到事情的本末真相,以及处理事情的出发点,是否违背了律法的精义。

194.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么(约7:25)?何意?

"他们"指犹太教的领袖们;他们想要杀害主耶稣的阴谋,只有那些本地人知道,由外地来的众人则不知道(参**约7**:20)。

195.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祂从那里来(约7:27),何意?

按当时一些人的想法, 弥赛亚虽然将会诞生在伯利恆(参**约7**: 42; 太2: 5-6), 但一直到祂突然出现在众人眼前之前, 祂的身分乃是隐秘而不显露的, 别人并不知道祂的出身和住所(参太24: 23-27), 所以他们认为明显来自加利利(参**约7**: 41, 52)的耶稣, 便不可能是弥赛亚。

196. 那差我来的是真的(约7:28),何意?

主耶稣有意在此指出,祂所以是"真的"(参约7: 18),乃因为差祂来的神是"真的"。人若认识真神,就必认识祂所差来的主耶稣;认识神,乃是认识一切属神事物的诀要。按表面看,主耶稣的出身并不太好——犹太人都知道祂的出处是加利利的拿撒勒,但实际上,祂的本质乃出自父神——犹太人却不认识神。我们信徒应当重视一个人的内涵,过于他的外表。我们信徒有宝贝放在瓦器里;所以我们不丧胆,外面的人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要一天新似一天(参林后4: 7, 16原文)。

197. 祂也是差了我来(约7: 29), 何意?

"差了"差遣,差作全权代表。

198. 打发差役去捉拿他(约7: 32), 何意?

"就打发差役去捉拿祂",他们的意思是要差役在避免百姓生乱的情形下(参太26: 4-5),伺机捉拿主耶稣。有人说他具有最坚强的人格(约7: 46)。那些被派去捉他而空手回来的长官说从没有人像他那样说话。

199. 你们要找我, 却找不着(约7: 34), 何意?

"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暗指祂在死后将复活升天,连祂的身体 也无处寻觅。

200. 散住希利尼中的犹太人(约7:35),何意?

"散住希利尼中的犹太人",即指寄居在罗马帝国境内各处的犹太人(参彼前1:1)。"希利尼"即希腊;在罗马帝国兴起之前,希腊曾雄据地中海沿岸各国,包括小亚细亚、波斯、叙利亚、巴勒斯坦和埃及一带地方。

201. 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7:37)。何意?

按当时的习俗,在住棚节期间,祭司每天用金壶从西罗亚池(参约9: 7)汲水、然后将水倒进圣殿祭坛旁有孔的银盆中、让水由银盆的孔口流 出;此外,并诵读有关活水的经文(如: 赛12: 3; 亚14: 8; 结47: 1)。他们藉此浇奠的仪式,一面记念摩西曾击打磐石流出水来,解决以 色列人乾渴的事迹(参出17: 6); 一面盼望弥赛亚来解救他们脱离异族 的统治。 "节期的末日",住棚节共有七天,但在第八天有一个结束的 "圣会"(参利23:36),乃是欢乐之后的一个"严肃会"(参民29: 35)。有些解经家认为"末日"是指第七日、但也有些主张应指第八日。 本书作者约翰有意以住棚节为背景,说明基督乃是住棚节的实际;从这 一个观点来看,"末日"仍以第八日较有属灵的含意。"就是最大之日", 住棚节的最后一日、也是一年当中众节期的最后一日(参利23:章)、所 以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一般拉比教训人时,乃是坐着讲 论;这里主耶稣"站着"且"高声"、表明祂得人之心何等迫切。"节期的 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表征人生的欢乐享受有所结束,旧事已过,从此 有了一个新的起头(第八天)。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主这话表 明祂自己乃是那灵磐石(参林前10:4)、涌流出生命的活水、能满足人 深处的乾渴。 (1)人生命中所有的成就与享受,都有其"末日"——你的 财富、健康、事业、美满婚姻,都会有终结的时候;所以不要完全浸沉 在其中,而忽略了到主面前来。(2)许多人要等到"节期的末日"──快乐 达到极点之后,才会意识到这一切也不过是虚空的虚空(参传1:2;2: 11);惟真正有智慧的人,不须等到那一日,就能及早醒悟。(3)人若没 有"渴"的感觉,就不会到主这里来"喝";当人仍旧以属地的喜乐为满足 时,就不会来追求属天的喜乐。(4)望断以及于耶稣(来12:2原文另 译);信徒必须望断主之外的一切事物,才会转眼专一地注目主自己。 (5)"喝"就是畅饮的意思;我们每次来到主面前,应当打开自己,好好 的享受祂。许多信徒有"来"的行动、却缺少"喝"的经历。(6)主耶稣不 是供我们来看、来听、来研究分析、来议论批判的,祂乃是供我们来 "喝"、来享受的;只有将祂"喝"进去,才与我们有益。

202.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7:38)何意?

"就如经上所说"、经文的出处不详、可能引自赛55:1;58:11; 箴9:4;18:4等。"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他"指"信主的 人";"江河"原文是复数词。"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活水的 江河"指生命多方面的流出(参罗15:30;帖前1:6;帖后2:13;加 5: 22-23); "流出活水的江河"指圣灵在信徒里面如同泉源, 使生命长 流不息(参约7:39)。本句话表明生命之灵的特点如下:(1)江河是有 源头的——这源头原在天上,如今乃在人里面。(2)河水的流是自然的 ——没有人工的勉强,乃是自然的流露。(3)河水是往低处流的——谦 卑的人, 最易得着活水。(4)河水是丰沛的──活水的量, 非涓涓细 流,乃湓溢澎湃。(5)河水是长流不息的——决不至于乾旱枯竭。(6)这 水是活的——赐人生命、且为生命长进的必需。(7)这江河是多汊支的 ——生命的表现形形色色,不一而足。(8)这江河是流向众人的——生 命的供应非单为己,乃为别人。(9)这江河是接通天上的——凡享受这 活水的, 必与神相通。基督是生命的饼, 使饥饿的人得以饱足(参约7: 35);圣灵是活水的江河、使乾渴的人得以解渴。约4章说到主在我们里 面成为"活水的泉源"(参约4:14)、而这里又说到主在我们里面成为 "活水的江河"。感谢主、祂丰富的恩典不只如同"泉源"、永远满足我们 自己;还如同"江河",从我们里面涌出,供应别人。只有因信得着活水 泉源的人、才能流出活水。我们必须自己先蒙恩、然后才能带领别人同 尝主恩。信徒每一次来到聚会中,应当要让里面的活水能流出来。如果 只有少数人尽功用,聚会就会枯乾;如果大家都尽功用,整个聚会就有 活水泛滥、彼此就得着生命丰盛的供应。信徒的里面早已有了活水的泉 源(参约4:14),但我们的问题是这泉源常被我们困在里面,活水流不 出来,其原因不外:(1)缺乏祷告;(2)祷告时只用头脑理智,而没有以 灵拜灵。

203. 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约7:39),何意?

"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原文作:"那时还没有灵";这话并不是说圣灵在此以前还没有存在,而是说尚未正式受子差遣作祂的代表(参

约14: 26; 15: 26; 16: 7)。"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在《约翰福音》里,一贯以主耶稣的死、复活、升天为祂"得着荣耀"的途径(参约12: 16, 23; 13: 31-32; 17: 1)。信主的人必要领受圣灵; 我们一信主,里面就已经有了圣灵的内住,今天我们的问题不是里面有没有圣灵, 乃是里面有没有被圣灵充满(参弗5: 18)。谁死而复活的经历多,谁的里面才有丰富的圣灵。圣灵乃是耶稣得荣耀的产品和记号,圣灵赐下也是专为荣耀耶稣的。我们所喝入并流出的活水江河,就是这一位得荣耀之耶稣的灵。所以无论我们喝入或流出活水,都该感到并彰显耶稣的荣耀; 因为活水的江河不仅是给人解渴的,更是为荣耀耶稣的!

204. 这真是那先知(约7:40),何意?

"那先知"原文有定冠词,指人们已有所闻的,或指申18:15所应许将有一位像神的先知(参约**7:**1:21;6:14)。

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么(约7:41)?何意?

"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么?"这问话的方式,在原文含有强烈的诧异成分和否定的意味,即:"基督绝不会是从加利利出来的罢?"(一)可见人们喜欢凭头脑推理,按着基督的外貌来认识祂,以致有不同的看法;但我们不再凭外貌基督了(参林后5:16),乃要凭基督内在的实际来认识祂。我们对于一个信徒,不要根据他的外貌、属灵知识、口才、恩赐等来认人,而要根据他里面基督的成分如何来认人。

205.基督是大卫的后裔(约7:42),何意?

"基督是大卫的后裔",圣经的确明言,那要来的弥赛亚将必是大卫的子孙(参诗89:3-4;132:11;赛11:1)。"从大卫本乡伯利恆出来的",圣经也曾预言,弥赛亚将要从伯利恆出来(参弥5:2);伯利恆乃大卫的本乡(撒上17:12)。他们对有关弥赛亚的圣经知识并没有错误,问题却出在他们对主耶稣的身世一知半解:(1)无论是祂的养父约瑟,或是祂的生母马利亚,都是大卫的子孙(参太1:6,16;路3:23,31);(2)他们只知道主耶稣是拿撒勒人(参约1:45),却不知道祂是降生在伯利恆(参太2:1;路2:4-7)。

206.从来没有像祂这样说话的(约7:46),何意?

"从来没有"决不,从来不。差役的使命显然是要趁适当的机会逮捕 主耶稣(参约**7**:32),但他们深受祂话语所震撼,无法下手。

207. 官长或是法利赛人(约7:48), 指哪些人?

"官长"在此指祭司长之流;"法利赛人"这句话表明法利赛人自高自大,自视不同常人。

208.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约7:49)、何意?

"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这是法利赛人轻看一般百姓的话;意指一般百姓并不像法利赛人那样熟悉旧约圣经。他们这话也含示:人若明白律法,就不会相信主耶稣了(参约7:48)。"是被咒诅的",指由于不明白律法而致违背律法,其结果必然会遭受咒诅而灭亡(参利20:22,26)。

209.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约7:52), 是真的吗?

"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严格来说,这话并不准确,因旧约的先知约拿乃出自加利利(参王下14:25;书19:13)。

法利赛人在本节的答话(约**7**:52)表明,他们认为主耶稣的罪是显而易见的,根本无须再问取甚么口供。

第8章 神子救主是生命的光

210.耶稣却往橄榄山去(约8:1),何意?

"橄榄山"位于耶路撒冷城外东面山嵴。主耶稣在被钉十字架之前的最后一週,每天夜里就在那里住宿(参路21:37);又于被捕之前赴橄榄山的客西马尼园祷告(参约18:2)。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路9:58)。"山和殿"。日间,主在殿里为神作见证,夜间,主在橄榄山上祷告;在殿里为神向人说话,在山上为人向神说话;在山上与神接触,在殿里与人接触。有殿也得有山,有山也得有殿。在山上有所接受,在殿里有所施予,所以缺一都不可。

有一位弟兄说:"非有对的祷告,就不会有对的生活与事奉;少向神祷告的人,就是少给神用的人;多有暗中的祷告,就多有公开的能力"。

211. 清早又回到殿里;众百姓都到祂那里去(约8:2),何意?

"清早"日出时分,黎明。"祂就坐下教训他们",拉比教训人时,通常采取坐姿。"教训"的原文时式表示祂"开始教训"。 "众百姓"是被主吸引,而"到祂那里去";教会("殿")若能彰显基督,自然就能吸引众多的人前来。主在教会中最主要的工作乃是"教训";信徒必须更多接受主的"教训",才能行在祂的心意中。

212. 文士和法利赛人(约8:3), 何意?

"文士和法利赛人",本节乃《约翰福音》惟一提到"文士"的地方。 "文士和法利赛人",他们代表宗教徒,有丰富的圣经知识,满口仁义道 德。从表面来看,他们维护律法(即卫道);但若细加推究,便不难发现 他们道貌岸然,是些能说不能行的伪君子。

213. 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约8:3), 目的是什么?

"妇人"代表所有的世人,因为在圣经里面,常以女人表征人在神面前的地位。这妇人所犯的罪是"行淫",表征世人在神面前都犯了淫乱的罪,就是向神不贞洁,在神之外还有许多的贪恋(参林后11: 2-3)。世人所犯的一切罪,在神看来,都是淫乱。人是神为着祂自己的旨意所造的,是神的配偶。所以一个人若不为着神活着,在神之外另有爱慕、追求,就是犯了属灵的淫乱。宗教徒("文士和法利赛人")所作的事,表面看来都是相当正确(捉拿行淫的妇人)——主持公义,维护律法(即卫道);但若细加推究,便不难发现在其道学假面具的背后,隐藏着不公义的事实(未捉拿与那妇人同行淫的男人)。

214.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约8:4),何意?

一般世人,通常只看见别人的过错,而看不见自己的过错。人堕落 败坏的心肠,若能找着一个比自己更坏的人,就倍感欣慰、泰然自若, 以为别人所犯的罪比他更大,他就能原谅自己。

215."试探"、"画字" (约8: 6) 、何意?

"试探"试验,考验;"画字"写,登记。"乃试探耶稣,要得着告祂的把柄",他们所问的问题乃是一个陷阱,意图使主耶稣陷在一个进退维谷的境地——无论祂怎样回答,总会让他们有控告祂的把柄——如果祂建议饶恕这妇人,他们就会指控祂不肯主持公义,触犯了摩西的律法。

但如果祂主张遵照摩西律法把妇人处死,他们也会指控祂触犯了罗马帝国的民法,因为当时罗马政府并未授与犹太人杀人的权柄(参约18:31);此外,这种不怜悯人的态度,也违反了祂"救赎主"的使命。主耶稣所以在地上画字,至少有两个用意:(1)使场面冷却下来,给众人一个自省的机会;(2)祂这个不理睬的姿态,似乎是在表示说祂不行审判(参约8:15)。

216. 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约8:7), 何意?

"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摩西的律法规定,用石头打死犯罪的人时,要由见证人"先"下手(参申17:6-7)。(约8:1-11第一块石头)罪虽然不能纵容,但如果我们想先拿石头打人的话,就得先好好的省察自己。神绝对不许人自以为义,而事实上却是罪恶满身。尤其当我们想"先"拿石头打人时,其先决条件是我们必须目击罪行(参阅申17:6、7);因此,你若不是"第一手"知道别人的罪行,而凭道听途说就定别人的罪,那么摩西的律法也不会赞同你的,况且在神丰盛的恩典之下,我们又岂能先拿石头打人呢?

217. 就从老到少(约8:9),何意?

"就从老到少",指年纪老的人,最先了解到自己不符合主耶稣所设定的条件,因此知难而退。"一个一个的都出去了",这表示他们的良心承认没有一个人是没有罪的。因为在神的光中,都要看见自己和别人同样有罪。不但被定罪者是犯罪的,连定罪者也是犯罪的;不只表面犯罪的是罪人,就是表面不犯罪的也是罪人。

218."定罪" (约8: 11), 何意?

"定罪"一词意为法庭式的判罪。

219.我也不定你的罪;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8:11),各何意?

"我也不定你的罪",显明主耶稣恩待罪人,给人悔改的机会。主所以不定人的罪,乃因祂在十字架上担当了人的罪。"从此不要再犯罪了",表明祂绝不纵容罪。祂并非对罪采取随便的态度,或与罪妥协,因为神的义,不能不定罪为罪。"不要再犯"在原文指中止习惯性的犯罪而言。这事件显示出文士和法利赛人对人怀着残暴的态度(约8:3)。他们完全不把这妇人当人看待;祗把她当作一件物品,把她当作用来陷害耶

稣的一个手段。他们利用她,宛若人藉着工具去从事一项工作。这妇人 在他们心目中,无名无姓、没有情感、也不具人格;她祗不过是他们用 来摧毁耶稣的工具。

220.我是世界的光(约8: 12),何意?

当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时,祂的宣告是至高无比的,又是包括一切的。但祂还没说完,"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不只是这样,而且"必要得着生命的光"。先是个人的,"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其次是相对的,"必要得着生命的光。"意思乃是:他不只要行在光中,不在黑暗里走;并且要成为一个发光者,光要从他身上发出来。因此我们看到了两个与祂在住棚节的呼召相类似的思想:"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喝。""信我的人…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现在说到的是世界的光。凡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并且光要从他身上照射出去。基督是"生命的光",说出基督的丰满的彰显,不仅具有光照的作用——显明、鉴别、审判,更有生命的能力——供应、推动、成全。"生命的光",就是主的生命作我们的光。从前我们没有主的生命,我们的里面是黑暗的;现在我们里面有了主的生命作我们的光,就明亮了,能看见甚么是神所定罪的,甚么是神所称义的。"生命的光"照在我们的里面,就是把神生命的素质传输到我们的里面,使我们越过越有祂丰盛的生命与性情。

若是这件事真是紧接在住棚节之后发生的,请注意祂这些话都是在圣殿的库房里说的。那是指女院在此竖立着金库,就是祂后来看着一个寡妇投进两个小钱的地方。有些犹太解经家说,在节期当中这金库每天都被照得光亮。这时节期已过,灯光已经熄灭。那位曾站着,并宣告说祂应验了旧约里江河预言的,现在站着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221.黑暗(约8: 12),何意?

"黑暗"是指一个人心灵上的无知: (1)不能分辨是非,因为是以外 貌判断人(参约8:15); (2)不认识基督,也不认识真神(参约8:19); (3)不晓得真理(参约8:32); (4)不知道自己是罪的奴仆,且要 死在罪中(约8:21,24,34); (5)不知道自己是从那里来,是属甚么

的(约8:23); (6)不知道自己是在行父魔鬼所行的(约8:41,44)。 222.光、生命、见证、认识、差和真(约8:12-20)、各何意?

从约8: 12-20、这段经文的钥字是: "光、生命、见证、认识、差 和真"。 主说:"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这意思就是说,跟从主 的人必定有光、必定看得见、必定能知道。反过来说、人如果没有光、 人如果看不见,人如果不知道,必定是因为他没有跟从主走。"跟从我 的,就不在黑暗里走",我们跟从主,虽然前程如何,常不得而知,但我 们儘管放心跟随,因为祂绝不会有错。人的黑暗乃在于人的死,人死在 过犯罪恶中(参弗2:1),所以是在黑暗中。黑暗所需要的就是"光",任 何方法都不能消除黑暗;但是光一来了,黑暗就消除了。主耶稣是我们 "生命的光",这话说出:(1)这光不是外面物质天然的光,乃是里面属 灵的光;(2)这光满了生命的能力,不但照亮我们,还能推动我们,行 在神的喜悦中。基督显出是"生命的光",一面照到所有的自义——"从 老到少一个一个的都出去了"(约8:9);一面释放一切的罪囚——"去 罢! 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8:11)。一个人的生命如何,乃在他里 头有否"生命的光"; 人多有生命的光, 他的里头就多有审判; 多有审 判, 里头也就多圣洁; 多圣洁, 里头的生命就必增长。基督是"生命的 光"、说出基督的丰满的彰显、不仅具有光照的作用——显明、鉴别、审 判,更有生命的能力——供应、推动、成全。"生命的光",就是主的生 命作我们的光。从前我们没有主的生命,我们的里面是黑暗的;现在我 们里面有了主的生命作我们的光,就明亮了,能看见甚么是神所定罪的, 甚么是神所称义的。"生命的光"照在我们的里面,就是把神生命的素质 传输到我们的里面, 使我们越过越有祂丰盛的生命与性情。跟从基督的 意思, 乃是指一个人整个的身、心、灵都顺服主, 如此的顺服就是行走 在光中。"还有差我来的父与我同在"、意即父和祂合起来、构成了双重 的见证(参约8:18)。"差我来的父"表明祂一直清楚自己的使命是甚 么。

223. 我的见证还是真的(约8: 14), 何意?

基督的一切是真,所以祂可以作自己的见证。祂是真光,光就在人 眼前,不需要见证。"因我知道我从那里来,往那里去",意思是说,由 于祂对自己的来源与去处有清楚的认识,所以祂能见证祂自己。"你们却不知道我从那里来,往那里去",法利赛人所知道的,不过是祂的肉身从那里来(参约7:28),却不知道祂的本质出自何处,以及往何处去。

224.判断(约8: 15),何意?

"判断"审判,论断,定罪,提控。"你们是以外貌判断人",指他们的判断是浮浅和表面的,并不是根据真实的知识(掌握全部事实真相)。

225.何以说"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 (约8: 17)?

"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律法上规定,必需有两个见证人才可接纳 (参申17: 6; 19: 15)。

226. 若是认识我, 也就认识我的父(约8: 19), 何意?

人只要认识子,就认识父;不认识子,就不认识父。 认识了基督,也就是认识了神;基督乃是人进入奥秘之神的惟一门路(参约14:6-7)。凡是拒绝救主耶稣的人,永远无法真正的认识神;惟有从心里尊主为大的人,才能在灵里以神为乐(参路1:46-47)。

227. "库房" (约8: 20), 指何地方?

耶稣对犹太权贵说这段话的地点是在圣殿妇女院的"库房"(银库。奉献处)。圣殿的最外院是外邦人院;再进去是妇女院。意思是说妇女除非真的要进到祭司院的祭坛献祭,否则不得跨越此限。在妇女院四周的柱廊有十三个奉献箱靠墙摆着。这些奉献箱又称为号角,因为它上面狭窄、下面逐渐宽阔,样子酷似号角而得名。

这十三个奉献奉献额。头两个奉献箱的指定金额是半舍勒,这是专供每一个犹太人捐献圣殿维持费的。第三、第四这两个奉献箱专供生育的妇人,奉献相当于两隻斑鸠代价的金额,以便获得洁净(利12:8)。第五个奉献箱专供奉献购买祭坛所需柴火之经费。第六个奉献箱专为奉献圣殿崇拜时所使用的香火经费。第七个奉献箱的奉献,是维持崇拜时所用之金器。有时一个人或一个家族,为赎罪祭或感恩祭拿出一点钱,在献祭后所剩馀的钱或自愿作额外奉献的钱,则投入其余的六个奉献箱内。显然,圣殿的库房是到圣殿敬拜的人进进出出最多的地方。要吸引听众或教导人,再也没有此这里更合适的场所。

228.我所去的地方, 你们不能到(约8:21), 何意?

犹太人相信自杀的人要进地狱;他们以为自己担保可以上天堂,故误会主耶稣所谓"不能到的地方"是地狱。

229. 难道祂要自尽么(约8: 22)? 何意?

"我要去了","去"不单是指祂的受死与埋葬,更指祂的复活与升天。"你们要找我",不是指犹太人在祂死后改变心意,寻找主的救恩,因为绝大多数犹太人至今仍未信主得救;而是指寻找祂的肉身藏处,以为祂的门徒把祂偷了(参太28: 13)。

230. 你们是属这世界的(约8: 23), 何意?

"你们是属这世界的","属"字在这里是指根源;"这世界"即撒但的势力范围(参约壹5:19)。主耶稣虽然来到世界(参约**8:**16:28),但祂却不属于这世界。

231. 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约8: 24), 何意?

"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原文并无"基督"两字,在"信我是"的后面没有述语词,意思是"我就是那位我是"。这个名字也就是用来称呼耶和华神(参出3:14-15原文),而"耶和华"这名字特别强调神与人的关係。主说这话的含意,乃在指出祂就是来和人发生关系的神,祂是人所需要的一切。

232. 你们举起人子(约8: 28), 何意?

"举起"乃是指着祂即将面临的十字架上的死难说的(参约3:14;12:32,34)。"必知道我是基督",原文作:"必知道我是"(参约3:24)。本节表明,世人要到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之后,才能知道祂与天父的真正关系(参太27:54),包括下列三件事:(1)耶稣是基督;(2)祂没有凭着自己行事;(3)祂的话都是神所教训的。

233.有许多人信祂(约8: 30),何意?

"有许多人信祂",这些人中大多数只在表面上接纳祂的话,但似乎无意遵守祂的话(参约8:31),后来心里容不下祂的话(参约8:37), 甚至想要杀祂(参约8:37,40),因为不明白,也不能听祂的话(参约8:43);可见他们的"信"正像撒种在石头地的比喻(参太13:20-21),并不是真正的信心。亦有解经家说本节的"信"字原文时式,表示 "才开始进行"之意,故可译作"开始信",即信得不完全,因此主向他们解释真信的定义与效果(参约**8**: 31-36)。

234. 常常遵守我的道(约8: 31), 何意?

"常常遵守我的道",原文作:"常在我的话里面"。人要作真正的门徒,就要常遵守主的道;只有恒久住在主的话里面的人,才是真的门徒。

235. 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 32), 何意?

"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自由"并不是指使人免于受异族管辖的政治自由,乃是指从下列的捆绑之下得着释放: (1)使人免于受律法的辖制(参约8:3-11节;加5:1);(2)使人免于受罪恶的辖制(参约8:34-36);(3)使人免于受魔鬼的辖制(约8:44);(4)使人免于死在罪中的定命(约8:21,24)。把本句与"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约8:36)摆在一起看,便知"真理"就是"天父儿子",所以本章的"真理",不是重在指客观的道理,而是重在指基督自己成为信徒主观的经历而言。基督是叫人得以自由的"真理",因为祂所成就的救赎大工包括了下列四方面: (1)祂成全了律法的要求,使人在祂里面不再受律法的捆绑;(2)祂复活的生命已经胜过了罪,使人在祂里面不再受罪的捆绑;(3)祂在十字架上已经败坏了魔鬼,使人在祂里面不再受魔鬼的欺压;(4)祂在十字架上已经为我们受了审判,使人在祂里面不再受死亡的威胁。耶稣没有东奔西忙,他专注于他所做的事情上。他说:"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做他所喜悦的事。"(约8:29)

在迈向十字架的历程中,耶稣时时寻求他父亲的意愿,在那里,他完成了神所交付于他的事。今天,我们的天父要我们专注于他,从他那里得到智慧和力量,完成他所交托我们的工作。一颗事奉他和爱他的心为主而活至死忠心。专注于神、你就会清楚地知道他要你做什么。

236. "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8:36) ,何意?

二千多年前耶稣基督[,]祂向着全人类发出诚恳的呼召:"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裡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6:35)。

二千多年来,不知有多少千千万万,来到祂面前的人,没有一个不得饱足,他们又饥又渴的心肠,全被主的大爱所充实和填满。

他又呼召:"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裡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11:28)。也只有在祂面前卸下罪担的人,才能得到真正的自由。

237.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约8:33),何意?

"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按血统说,所有的犹太人都是亚伯拉罕 肉身的子孙(约**8**:37),但不一定是他"属灵"的后裔(罗9:7–8)。

238. 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约8: 34), 何意?

"所有犯罪的",指持续地犯罪者。"就是罪的奴仆","奴仆"原文是卖身为奴的人,表明罪恶在人里面是一个活的东西,有权势,有能力,叫人作它的奴仆;人在它的主使之下,犯罪是不由自主的。

239. "奴仆"和"儿子" (约8: 35), 何意?

"奴仆"和"儿子"的地位不同,前者随时有可能被赶走,后者则永远住在家里。向罪作奴仆的人,在主人的家里没有权利,只有儿子才有此权利。不信的人,没有资格承受神的应许和住在神的家里。

240."真自由" (约8: 36) , 何意?

真正属灵的自由系藉着神的儿子而获得。神的儿子能叫人不作罪的 奴仆(参约**8**:34),这才是真自由。

241.亚伯拉罕的真子孙有两个特点是什么(约8: 39)?

亚伯拉罕的真子孙有两个特点: (1)绝不会想杀人; (2)一定相信神的话(参罗4:16)。

242.我父...你们的父(约8:39),何意?

他照着他父的榜样行事,他们却正在按着他们的父的榜样行事。这里强调的中心,在于源头的差别——"我父...你们的父"。"你们的父"既不是亚伯拉罕(参约8:39),也不是父神(参约8:41-42),而是魔鬼(参约8:44)。注意本节的几个对比:(1)"我"对"你们";(2)"看见"对"听见";(3)"我父"对"你们的父"。

243.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约**8**:39),何意?

犹太人再次发言抗辩说他们的父是亚伯拉罕, 主耶稣则把这两个父作出对比。他们的行动, 表明他们作他们之父的工作, 然而这些工作却和他们祖宗亚伯拉罕的本性不协调(参约8:40)。肉身血统与属灵上的渊源和表现, 是两回事。

244. 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约8: 41), 何意?

"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这话有可能在影射并中伤主耶稣非婚生子一事。但更可能是指信仰上的忠贞与否(参何1:2),指他们否认在与神的关系上有任何背地崇奉偶像的犯罪行为,因此接下去说"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神"。当他们说这句话的时候,可能正在想及"撒玛利亚人"(参约8:48),因为撒玛利亚人的宗教,是外邦鬼神和犹太教二者的污秽混合物。

245. 我本是出于神, 也是从神而来(约8: 42), 何意?

主耶稣所强调的是属灵的亲属关係,而不是肉身的血统。如果他们 真是神的儿女,他们就必像天父一样,也必爱主耶稣。

246."我的道"(约8:43),何意?

"道"长篇大道的话,常时的话(logos)。"你们为甚么不明白我的话呢"?"话"说话(talk),话语的表达(speech);"我的话"指表达的方式——实际所用的字句。"你们不能听我的道","不能听"即听不进,不肯接受;"我的道"在此指话语的内容。犹太人深信自己的成见,以致他们没有真正听到主耶稣所说的是甚么(参约8:47)。

247. "父魔鬼", "父的私欲" (约8: 44) , 何意?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犹太人拒绝主耶稣所传的真理,并意图杀祂,正表明他们源出魔鬼,不是出于神。他们的行动,显出了他们所属的邪恶的父系,他们属于他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慾,你们偏要行","偏要"指出意志上的抉择。"牠从起初是杀人的",魔鬼曾驱使该隐杀害亚伯(参创4:8;约壹3:12)。主这话暗示犹太人因为受魔鬼的摆布,就倾向谋杀祂(参约8:37)。"不守真理",或译作:"不站在真理之中"。"牠说谎是出于自己",指牠说谎乃出于牠自己里面的一种特殊邪恶性质。"牠本来是说谎的",魔鬼曾以谎言引诱亚当夏娃,使

他们违犯神的命令(参创3: 1-6; 罗5: 12, 14)。"也是说谎之人的父",魔鬼自己是谎言之父,牠是罪的源头。

本节指出魔鬼的几个特性: (1) 地从起初是杀人的; (2) 地不守真理, 因地心里没有真理; (3) 地说谎是出于自己, 因地本来是说谎的。本节同时也指出犹太教领袖与魔鬼的关系: (1) 他们是出于他们的父魔鬼; (2) 他们父的私欲, 他们偏要行; (3) 魔鬼是他们这些说谎之人的父。信徒原来也是出于魔鬼的, 但是因着相信并接受了那位伟大的"我是"(参约8: 24, 28), 就得着生命的光和真理(参约8: 12, 32), 而被拯救脱离黑暗与虚谎。撒但是"说谎之人的父"; 换句话说, 说谎的人都是撒但的儿女。谎言在世界里是比任何东西都普遍, 撒但手下有多少人, 就有多少人在世界里替地说谎。神的儿女, 总不能让谎言在我们身上有地位, 总得下定决心对付自己的谎言; 也惟有当我们肯拒绝谎言的时候, 我们才会发现谎言在我们身上是何等的多! 一切的谎言, 应当从神的儿女中除去; 谎言如果在你身上还留着, 你就有一个把柄能让撒但抓住你。

248. 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 (约8: 46)何意?

"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这反问的形式隐含它的答案必然是 "无人能够"。主耶稣是惟一在世间纯洁无瑕疵,没有犯过错失的人(参 来7:26),所以祂能放胆作此询问。

249."撒玛利亚"(约8: 48),何意?

"撒玛利亚"是旧约时代北国以色列的主要地区,也是首都所在地(参王上16:24,29)。约在主前七百年,北国以色列被亚述人灭掉后,大部分犹太人被迁徙外地,并将异族人迁到境内诸城(参王下17:6,24)。从那时起,此地的人就成了犹太人和异族的混血种,其后裔就是"撒玛利亚人"。历史告诉我们,他们有摩西五经,并按这部分旧约敬拜神,但犹太人从不承认他们是犹太民族。"你是撒玛利亚人",这是一种轻蔑的辱语,用来形容"离经叛道的人";犹太人以此辱骂别人为异教徒。

250.有一位为我求荣耀定是非的(约8:50),何意?

"有一位为我求荣耀定是非的",意即神要为祂的儿子辩白。信徒不

要介意人的是非论断,而让神来定夺,神的判断才真。我们须不为自己求荣耀,神才会来荣耀我们。

251. 就永远不见死(约8:51),何意?

"死"在此处是指灵性上的死,不是指肉身上的死;"见"字原文意思是发生兴趣和注意的观看,所以也可说是发生关系的观看;"永远不见死"意即永远不受死的捆绑与威胁。主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参约6:63),故遵守主话的人,必得着属灵的生命;他们的肉身虽然死了,将来还会复活(参约6:40)。人相信主耶稣,遵守祂的教训,就有永生,而且将来要复活得荣。

252. 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约8:54),何意?

主耶稣否认祂自己荣耀自己,而向他们说,祂行事无非为了成全父的心意。

253. 你们未曾认识祂; 我却认识祂(约8: 55), 何意?

"认识"原文字义是知道(本节第一个字,指外面渐进的客观认识),熟悉,看清(本节第二至四个字,指里面直接的主观认识)。神因着他儿子对祂有至高无比的认识,就必在子身上得着荣耀(如果主耶稣否认这一点,也就是否认祂所负使命的正确性);主耶稣因着忠于祂所受的托付,所以祂也是遵守了神的道。

254.我的日子(约8:56),何意?

"我的日子"在圣经别处指基督再来审判的日子(参腓1: 6; 2: 16),但在此处或许包括祂道成肉身,来到世间完成救赎工作的时日。本句的意思不是说亚伯拉罕因着"盼望"主的日子而欢喜,乃是说他因着"看见"了那日子而欢喜。"既看见了,就快乐",这话是指他在信心里面的看见(参来11: 13)。

255. 你还没有五十岁(约8: 57), 何意?

"你还没有五十岁", 主耶稣开始出来传道时, 才不过三十岁(参路3:23), 此时顶多约三十三岁; 他们是从外貌猜测祂不会超过五十岁。不过, 这也显示祂的确像根出于干地, 并无佳形美容, 又因多受痛苦, 常经忧患(参赛53:2-3), 因此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 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参赛52:12), 显得较实际年龄苍老。

256.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8:58),何意?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这句话是主耶稣自我启示的高峰,它强调主耶稣与亚伯拉罕的截然不同;"没有...有"这两个动词的对比,也是受造和非受造的对比;受造之物受时间的限制,而主耶稣不独在亚伯拉罕之时存在,且早已存在,一直存在;祂的生命具有神性的超时间特色。主耶稣不是说"我从前是"(过去式),而是说"我一直是"(现在式),这正表明祂自亘古即已存在。在原文这句话好似出3: 14内"我是自有永有的"那说法,暗示主耶稣与旧约的耶和华认同,祂就是那自有永有的"我是"。犹太人知道祂话里的意义:绝对的先于一切而存在,这就是和神同等。难怪犹太人要定祂亵渎的罪,拿石头打祂(参约8:59)。主是一位现时的"我是"。无论在过去、现在或将来,祂总是那现时的"我是";所以无论何时,我们都能够享受祂的所是。

257.为何他们拿石头要打祂(约8:59)?

犹太人对主耶稣的宣称,除了看作是亵渎僭妄之外,并无其他解释, 因此认为用石头打死是适当的刑罚(参利24:16)。

第九章神子救主使瞎眼得开

258.耶稣医好生来瞎子的目的是什么(约9:1)?

"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主耶稣并不是说这人和他的父母没有罪,乃是说这人不是因罪成了瞎子。"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由这话可知,主耶稣医治这瞎子(参约9: 6-7)的目的,是要彰显神的大能,并表明祂乃是神所差来的"世上的光"(参约9: 5; 8: 12)。虽然所有病痛、苦难、死亡,都是因为罪而进入世界的(参创2: 17; 3: 16-19),但并不是每个人生病、受苦都是因为他犯了某些罪。人遇见灾难和不测之祸患的时候,别人不可妄加猜测,说他所遭遇的是出于神的刑罚。我们遇有疾病或苦难的时候,正是我们能多得主恩的机会(参林后12: 9-10)。与其追究痛苦的由来,不如寻求解决痛苦的方法;我们应当抓住受苦的机会,将它转变成彰显神荣耀的机会。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8: 28);凡我们身上所经历的患难、病痛、挫折、损失、麻烦或灾难,都有神的美意,都是为着"显出神的作为来"。人身上的缺陷、不完全是个罪的问题,更多时是

为给神显出祂作为的一个机会。"神的作为"最主要的部分,就是要解决人心灵的眼瞎,将人带到属灵的光照和属灵的认识里面。

259.白日, 黑夜(约9:5) 有何意义?

"白日"与"黑夜"可作下列几种表征的意思: (1)白日指恩典时代尚存留的时候,黑夜指恩典时代的结束; (2)白日指人还存活在世上的时候,黑夜指人去世的时候; (3)白日指环境容许传扬福音的时候,黑夜指环境反对福音达于高峰的时候。"趁着白日",这里提醒每一位基督徒,生命的日子匆匆过去,"黑夜将到",我们在世的事奉将要永远成为过去。所以,我们应利用神给我们的每一刻,按主所喜悦的来事奉祂。我们应当趁着基督荣耀福音的光(参林后4:4),还在照耀的期间("白天"),殷勤传扬福音。

260. 耶稣说祂是世上的光(约9:5)有何意义?

"我在世上的时候",即指主耶稣在世上为人的时候,特别是指着祂出来传道事奉神的三年半的日子。当然,主今天也仍旧在世界上与我们同在(参太28:20),所以主这话并不是说,祂的生命和作工的时间是有限的,而是指人信靠祂的机会不多。每一个人几乎都有接受基督作他个人救主的机会,但如果忽略了这个机会,不把握住,机会可能不会再来。主是"世上的光",乃因祂是"生命的光"(参约8:12)。世人眼瞎,就是因为缺少生命,所以没有光;若想要能看见,首先得着生命。人若有生命,就必能够看见。主是"世上的光",不是从人的外面来光照,而是从人的里面来光照;主是藉着作人的生命而发出光来,叫人得以看见。我们若要为主作工,必须有主的同在,才是在光明中作的,因为祂自己就是光,若没有主同在而作,就是在暗中摸索,徒劳无功。

261.耶稣怎样来医治瞎子(约9: 6-7)?

"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唾沫"象征从主口里所出的话; 人是用泥土造成的(参创2:7),所以"和泥"象征主的话进到人的里面, 与人相调;"抹"象征圣灵的涂抹,主对我们所说的话,必须有膏油的涂 抹(参约壹2:27),才能产生功用。另有一种解释:神在创造时是用地 上的尘土造人(参创2:7),所以主在这里"和泥"的行动是象征神的创 造。三一神在此一同从事新造的工作。主的话必须是涂抹在我们的心眼 上,必须与我们的心灵有活的接触,才是灵,也才是生命(参约6:63)。圣经上的字句,必须经由圣灵的涂抹运行,将它述说在我们的灵里,然后藉着心思来明白,才会带来生命与平安(参罗8:6)。我们平常就要留意圣经上的话,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我们的心里出现,这才是好的(参彼后1:19)。

262. 西罗亚池子(约9: 7) 在何处? 有何意义?

"西罗亚"原文字意是"奉差遣";该池位于耶路撒冷东南方的汲伦 谷,池水系由人工凿成的水道引进(参王下20:20;代下32:30)。"西 罗亚池"预表耶稣基督;惟有祂才是人灵性得医治的泉源(参约7:37)。 "西罗亚池"象征神的供应与看顾(参赛8:6)。"洗"又预表"受浸";信 而受浸的,必然得救(可16:16)。

263. **为什么犹太人商定"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要把他赶出会堂"**(约**9**:22)**?**

"要把他赶出会堂",意即轻则剥夺权利,暂时不得参与敬拜神和社团的正常活动(为期一週至一个月);重则剔除公会会籍,终身受到排斥与藐视。 "犹太人已经商议定了",众人所同意的事,往往被撒但利用来抵挡主;许多时候,我们若是得人的心,便不能得神的心;若是顾到人的喜欢,便不能顾到神的喜欢了(参加1:10)。为主作见证,往往须要付上代价——"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要把他赶出会堂。"这给我们看见:认识主是要出代价的。

264. 为什么瞎子的父母不敢承认耶稣医好了他们的儿子(约9: 20-23)?

"他父母说这话,是怕犹太人",害怕属人的权势,常叫人不敢作该作的见证;今天有许多信徒不敢在公众面前作见证,也是基于"怕人"的心态。

265.瞎子被耶稣医治后的见证是什么?(约9:25-27)有何重要意义?

他回答:"有一个人名叫耶稣;祂和泥抹我的眼睛,对我说:你往西罗亚池子去洗。我去一洗,就看见了"。我们也应当把自己得救的故事说给人听(参彼前3:15)。为主作见证,话语要简单明了,扼要说明蒙恩的经过;而最要紧的,就是要把耶稣基督介绍出来。

266. 耶稣遇到被赶出瞎子时的对话是什么(约9: 35-38)? 有何重要意义?

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么?"在这个问题里面有两个重点:(1)人须有信心:信心是蒙恩的条件,没有信心,就不能蒙恩;(2)信心的对象是神的儿子:凡传福音而不以神的儿子为中心的,就没有救恩。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甚么相干呢?神说:"你们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我就收纳你们"(参林后6;15,17)。凡为主的缘故被人弃绝的,反而会得着更大的祝福,祂要亲自接待他们,并与他们相交。从人的依靠里出来,走上信靠神的路上去,这就是基督徒所要走的路。这一个眼瞎得医的人,乃是被会堂"赶出去",才碰着主的。你如果还留在会堂里,就碰不着主。我们如果被世界赶在外面,我们就要看见,有主的祝福在我们身上,这是何等的报偿。

267.他回答说: "主阿,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祂呢(约9: 36-37)?" "信"原意是信入(believe-in),交托。耶稣说: "你已经看见祂, 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祂。"本书记载主耶稣两次公开宣布自己是"神的儿 子",一次在这里,一次在约10: 30。本书作者的目的也是要见证"耶稣 是神的儿子"(约20: 30)。新约说到人藉以得救的信心时,总是把基 督的神性当作一件实质的事情来看,和人的信心连在一起(参约20: 31)。承不承认耶稣是神,是叫人定罪或得永生的分界线(参约3: 36; 约壹5: 12)。

268.他说:"主阿,我信。"就拜耶稣(约9:38),有何重要意义?
—个人归信的过程:先有属灵的光照,然后认罪,凭信心接受主基督。这个瞎子在当初得到主医治的时候,只不过认识祂是从神那里来的(参约9:33);等到他为主付上了代价,就更进一步认识祂是神的儿子(参约9:35-37)。基督徒得救以后,要竭力追求更清楚的认识基督。你肯为祂付上多少代价,你就认识祂有多少。瞎子的眼睛虽然得开,但他对基督的认识,还需要逐渐进步:起先,只知道祂"名叫耶稣"(约9:11),而后承认祂"是个先知"(约9:17),再后相信祂是"从神来的"(约9:33)、"敬奉神遵行祂旨意的"(约9:31),最后经主亲自指示,

才认识祂是"神的儿子"(参约**9**: 35-37),而向祂下拜。这些乃告诉我们: (1)眼睛开启的目的,乃为认识神的儿子,并敬拜祂; (2)开窍之后,还需要进一步有主自己的启示,才能脱离对基督那些普通宗教的观念——耶稣、先知、敬奉神等,而能有准确并中心的认识——"神的儿子"。

269.耶稣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约9:39),有何重要意义?

"审判"原文字义是断定,分别,分开,辨别(to distinguish)。"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这话和主在别处的话似乎有抵触(参约3:17;8:15;12:47),实则并无矛盾:(1)别处是说主降世为人的"目的",并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2)本处是说主到这世上来的"结果",难免有所审判。

主耶稣的到来,必然在人群中间产生信与不信、接受与不接受的反应,意即世人因祂而有所"分别",因此,祂就成了审判世人的基准,从这方面的意义来说,祂带来了"审判"。"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不能看见的"指承认自己缺乏属灵的眼光,因而求告主的人;凡知道自己是在黑暗中而求告主的,结果必然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能看见的"指法利赛人和不信的犹太人,他们误以为自己有属灵的眼光,其实是视而不见,所以是明眼瞎子;凡自以为能看见的,必不会求告主,结果是永远瞎眼。

270. 你们若瞎了眼, 就没有罪了(约9: 41), 何意?

"瞎了眼"意思是承认自己缺乏属灵的眼光,活在黑暗中,因此需要 救主,那就有蒙主赦罪的可能。

271. 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后的反响是什么(约9: 40-41)?

"同祂在那里的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就说:难道我们也瞎了眼么?"法利赛人真正的问题是骄傲,认为自己对摩西律法和神救恩知之甚详的人,以自己的认知当作权威在看、在衡量别人,才会造成这种眼瞎的结果。在今天的基督教会中,也常有这种现象:尤其是在一些传道人、长老们身上,会有意无意间把自己对圣经、神学的知识看成权威,结果常造成教会不必要的分裂与纷争,自己却陷在黑暗中而不自知。

第十章 神子救主是羊群的牧人

272. 羊圈,门,贼,强盗(约10:1),各何意?

中东地方的"羊圈",是一个四周用石墙、栏杆或篱笆围起来的空地; 仅有一道门可供人与羊进出。羊圈的用意是供羊群晚上在里面栖宿、可 防止羊群到处流散,并保护牠们不受野兽的侵袭。通常,会有数个羊群 在羊圈内渡宿。牧人将自己的羊群赶进圈内后、交给"看门的"(约10: 3)看守、然后各自回家过夜。次日、牧人回到羊圈、看门的就给他开 门。此时,羊圈内的羊群混杂,但因牧人认识他自己的羊,逐一按名叫 唤, 而羊也认识主人的声音, 所以会跟在主人的后面, 走出羊圈。有时 候、盗贼会趁着黑夜、当看守在门口的人睡着之后、翻过围墙、爬进羊 圈偷羊。这时, 因为羊不认得他们的声音, 所以羊群会有惊慌走避的现 象。"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本章是以第九章开瞎子的眼睛为背景 (参约10:21)、继续讲论、所以这里的"你们"乃是指法利赛人(参9: 40)。"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贼"是暗偷,运用诡计;"强盗"是 明抢,采取暴力。"羊圈",代表旧约的律法,也代表犹太教,就是律 法的宗教。神将律法颁赐给以色列人、目的乃是要把他们看守在律法之 下(参加3:23);换句话说,他们好像羊被看守在羊圈里面一样。同 时、"羊圈"只不过是暂时用来看管羊群的所在、羊群的真正永久居留之 地乃是"草场" ——预表基督。在基督尚未来之前,神预备了律法作为羊 圈,用来暂时看管、监禁祂的子民(参加3:24-26)。

然而,当基督来到的时候,以色列人已经把律法发展成了犹太教,也就是犹太教变成了羊圈。约九章里的那个瞎子,在他还没有被主医治以前,原来也是在犹太教里面被监禁的群羊中的一只,但是后来被法利赛人从会堂里赶出来(参约9:34),表面上他是从犹太教里被赶出来,实际上他乃是从羊圈里被释放出来。

基督又是羊圈的"门"(参约10:7,9)。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参罗10:4);旧约里面的律例和规条,原是后事的影儿,那形体却是基督(参西2:17)。所以人若要了解律法,便须抓住基督这一个门窍,才能了解律法的精意。可惜,法利赛人和犹太教的领袖们,只知遵守律法的字句,并且加上许多古人的遗传,将神的子民捆得紧紧的。他们不是从

基督入门,倒从别处(就是律法的字句和规条)爬进去,所以他们是残害神子民的"贼"和"强盗"。真理的门路只有一条,但是旁门左道却是很多。

273.羊的牧人有何特点(约10: 2-4)?

"羊",指神的子民,在旧约时代只有以色列人才是神的羊(参诗95:7),但在新约时代又加上了外邦人信徒(参约**10**:16;彼前2:25)。 "牧人",指神的真仆人,在此特指耶稣基督。人若不信服主,就不配教导神的子民;他们不但不能帮助人,反倒于人有害。

274. 牧人与羊的关系是什么(约10: 3-4)?

"看门的就给他开门;羊也听他的声音;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牧人通常会按照所属羊只的特征或性格,给每一只羊起不同的绰号或暱名,羊也认得自己的名是甚么。 "看门的",指受托负责看管一个大羊圈的人。"羊也听祂的声音",羊群认得自己主人的声音,而且只会向他的声音回应。"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牧人给每一只羊不同的名字,每天进出羊圈就按名字叫唤。牧人不会随便叫羊,只叫那些属于他的。 "看门的",表征圣灵,开启人心里的门,让主耶稣进入人的生命和心里。另有解经家认为是指主的开路先锋施洗约翰。"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意即主认识谁是属祂的人(参林前8:3;加4:9),个别地呼召那些预定属于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意指把那些被关在律法宗教里的人释放出来。每一位信徒所以能够接受救主,乃是圣灵作工在他心里的结果。圣灵开通人的心窍,又开通人的耳朵,使人能听见主的呼唤。主向人所说的话,乃是我们脚前的灯,路上的光(诗119:105),引领我们走在正路上。

275.主耶稣说, 我就是羊的门(约10: 7), 何意?

"我就是羊的门",中东地方看守羊圈的人,夜里就横睡在羊圈的进出口处,任何人或羊要进出羊圈,都必须经过他,因此,他就成了那扇"门"。 "我就是羊的门",主耶稣就是那门,祂是一切属神事物的惟一途径。主这道门具有如下的功用: (1)辨别真假牧人: 经过祂进去的,才是牧人,否则就是盗贼(参约10: 1,8); (2)保护与维生: 经过祂进去的,才会得救(得着保守),并且出入得草吃(参约10: 9)。"羊的门"

是单数的, 主是惟一的门, 此外再没有别的门; 神给人的救法也只有一 个, 因为只有耶稣基督才能替人赎罪。神命定信徒只有基督这一个 "门"、然而事实上、今天基督徒的归属太多了、除了基督之外、还有许 多的道理、作法和属灵伟人,成为基督徒之间分门别类的因素,这就是 你我得罪神的地方。

276. 主耶稣是好牧人的特点是什么(约10:9)?

"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指羊进到门内就有安全的保障。"并 且出入得草吃",原文是"入"在前,"出"在后;先有所进入,然后才能 出去。羊须先进来、确定和牧人的关系、然后才能蒙牧人的带领、出到 草场,并寻得一切所需要的供应。本节提到"门"所给羊的三种好处: (1)必然得救——脱离危险;(2)并且出入——得着自由;(3)得草吃— 一得着满足。主耶稣来,不是要从我们得着甚么,乃是要把祂的生命赏 赐给人。世界上所有的宗教、都是要求人作这作那;只有主耶稣是供应 人生命,并且叫人得着更丰盛生命。起头开始得生命是祂负责,以后继 续得更丰盛的生命还是祂负责,因为这原是祂的目的。感谢主,主的生 命之恩真是丰满洋溢、祂乐意把维持生命的一切丰富都赐给属祂的人(参 诗23:1)。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并且我 们在祂里面也得了丰盛(西2:9-10);主自己是如何的丰盛、我们在祂 里面也是如何的丰盛。"我是好牧人"、旧约中、神自己是以色列的牧者 (参诗23:1; 赛40:11; 结34:11-16, 23; 来13:20; 彼前5: 4; 启7: 17), 并曾应许于弥赛亚时代亲自为百姓挑选一位好牧人(参结

34:23)。主耶稣于此的宣称、正是旧约的应验。

277. 凡在我以先来的, 都是贼, 是强盗(约10:8), 何意?

"凡在我以先来的",不是指在主耶稣以前所有的人(参约5:33, 46; 8: 56), 而是指以前及当代的"假先知"、"假教师"、并那些自以 为是来拯救以色列人的"假弥赛亚"(参耶23:1-2;结34:2-3),包括 不信祂的政教领袖在内(参太23:1-36)。"都是贼、是强盗"、指这些 人从不为着羊的益处着想,只想利用羊来达到自己的目的。人间一切的 哲学、文化、遗传、都不是供我们进入属神事物的门;它们不但不能供 应我们生命,反而对我们的生命有害(是盗贼),所以我们不可听从它们 的教训。

278.哪种人不顾惜羊(约10: 10, 12-13)? 为什么?

"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盗贼的目的是要掠夺别人的 羊,至终给羊带来损害。雇工,雇工所顾念的是他自己,并不是羊。据 犹太人的传统说法,受雇看管羊群的牧羊人,如遇羊只被猛兽吞噬时, 若有被野兽撕碎的证据,不须负赔偿的责任(参出22: 13),即使没有遗 留证据,则自身性命比财物更宝贵。因此他们一遇上此种情形,多半会 弃羊逃之夭夭。

279. 主耶稣来的目的是什么(约10: 10)?

"是要叫羊得生命", "羊"字在原文并无此字,是为使全句的意思显得明白通顺而加上去的,故又可翻译作"人";"生命"指永远的生命(参约3:16,36;5:40;6:33;14:6;20:31)。"并且得的更丰盛", "丰盛的生命"不是另一种生命,乃是灵命的生长发展,直达到长大成熟的地步。

280. "好牧人为羊捨命" (约10: 11), 何意?

主耶稣指出祂自己就是为羊捨命的好牧人; 祂的受死是自动的。"捨命"的原文含意似乎不在生命的真正丧失, 乃是说当危险逼近时, 有一种把生命孤注一掷或冒丧命之险的牺牲精神, 故可解作"甘冒性命的危险"。主耶稣作好牧人, 共有三个阶段: (1)道成肉身, 为羊捨命——好牧人(参约10: 11, 15, 17); (2)从死复活, 看顾羊群——大牧人(参来13: 20); (3)还要再来, 赏罚众牧——牧长(参彼前5: 4)。主先在上节说: "祂来是要叫羊得生命, 并且得的更丰盛", 接着在本节说: "好牧人为为羊捨命"; 可见基督舍命救赎的目的, 乃要带领我们进入祂的丰盛(参10节)。要供应别人生命, 必须自己先舍命; 十字架的死, 总是供应生命的惟一途径。凡肯甘心接受十字架的杀死——"舍命"而供应生命的, 就是"好牧人"。

281. 主耶稣说: "我与父原为一" (约10: 30), 何意?

"我与父原为一","一"的原文是中性,表示"同一类",但不是"同一件"。两者在本质相同、生命相同、工作相同、能力也相同,即相同、相等、同属性、同生命。本节指祂与父神在保守信徒这事上有同一的意

旨和能力(参约**10**:28-29节);但这句话亦暗示两者之间本质上相同, 所以引起犹太人强烈的反应(参约**10**:31,33)。

282. 犹太人为什么要拿石头打耶稣(约10: 33)?

"拿石头打"意即准备执行律法(参利24:16),却不经过应有的程序。"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犹太人以此为亵渎(参可14:64)。

第11章 神子救主叫拉撒路复活

283."拉撒路"、"伯大尼"、"马利亚"、"马大"(约**11**: 1)**,何意?** "拉撒路"神是我的帮助;"伯大尼"无花果之家,苦楚之家;"马利亚"背叛者,苦;"马大"太太,贵妇。

284. 主阿, 你所爱的人病了(约11:3), 何意?

"主阿,你所爱的人病了",这句话表征信徒所该有的祷告: (1)祷告是将情形和需要告诉主,但不是指令主如何应付; (2)祷告是基于主对我们的爱——祂爱我们,所以关心我们的情况; (3)祷告是一种的交托,主来不来是祂的事,事情将如何演变也是祂的事。

285.为神的荣耀,因此得荣耀(约11:4),何意?

"乃是为神的荣耀",意即藉此事叫人看见神的荣耀(参约11:40);也就是人因看见了神行奇妙的大事,便称讚神、相信神、敬畏神。"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因神听祂的祷告,叫人相信是神差祂来的(参约11:42)。

286.为什么耶稣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 (约11:6) 才去?

主的"停留"两天,并不是"延误"两天,主作事,都有祂的时间;时间未到,祂就不作事。主的行动总是按照神的旨意,并不是按照我们人的期望;所以我们信徒有事固然应该向主祷告,但不要期待主会照我们所祈求的来答应我们。若我们的祷告没有立刻得到回答,也许主是在教导我们学习等待。若我们耐心等候,就会发觉主答应我们的祷告,往往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参弗3: 20)。

- 287.为什么说、拉撒路死了、耶稣称拉撒路睡了(约11:11)?
- "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睡了"意即"死了";在基督里的人虽然肉身会死,但灵魂并不是死了,乃是睡了(参林前15:18)。
- 288.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约11:23),有何重要意义?

主耶稣的意思是,祂将叫他立刻复活过来(参约11:11)。

289.耶稣说,"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约11:25),有何重要意义?

主不是说"我应许"或"我赏赐"人复活和生命,主乃是说"我就是"(原文)复活和生命。复活和生命并不是一种在主之外的事物,所以不能把它们与主分割;我们乃是得着了主,而附带得着了复活和生命。有解经家认为,当主再来的时候,有两类的信徒:一类是已经死了的信徒,另一类是那时还活着的信徒。因此,"复活"是为着已死的信徒,叫他们复活;"生命"是为着尚存活的信徒,叫他们永远不死(参约11:26)。290.耶稣对他说,我是复活,我是生命(约11:25原文),有何重要

意义?

"我就是复活"(原文)。复活不单是末日要发生的事,复活就是主自己;我们经历了主,也就有了复活的经历。主自己就是复活,因为祂自己就是生命,生命吞灭死亡(参林后5:4);信徒甚么时候靠主活着,甚么时候就活在复活的境界里。

291.为什么耶稣哭了(约11: 35)?

此处的"哭"指流泪,有别于约**11**: 33提到的嚎啕大哭。两者哭的"情况"不同,并且哭的"动机"也有别: 世人是为人肉身的死而哭,主是为人灵魂的死而哭。基督徒在看见心爱的人离世时悲哭,并不为过; 但基督徒的悲伤,与那些没有希望的世人是不同的。

292.耶稣说, 你们把石头挪开(约11: 39)有何重要意义?

"你们把石头挪开","你们"代表信从主话的人;"石头"表征一切 天然的阻碍,特别是指本章所载各种人的意见。主喜欢和我们同工,祂 要我们学习并参与祂的工作;而且与主同工的第一步,就是学习顺服主 的话。

293. 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么(约11:40),有何重要意义?

世人是先看见,然后相信;但信徒乃是先相信,然后才看见(参林后5:7;来11:1)。眼见的事实并不是真正的结局,必须是在信心里所看见的,才是真实的。我们常受环境的限制,但神超越过一切的环境,只要我们有信心去接受神所要作的工,"就必看见神的荣耀"。在神没有难成的事(参耶32:17),人的信心一发出,神的荣耀也就立刻显出。294.把石头挪开(约11:41),有何重要意义?

挡在坟墓门口的"石头"象征人天然的宗教观念,显在本章中各种各样"人的意见"里;它们若不被挪开,就不能经历主复活的大能。

295.耶稣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约11:43),有何重要意义?

若不指名,则所有的死人都会起来的。

296.手脚裹着布, 脸上包着手巾(约11:44) , 有何意义?

犹太人殡殓的习俗,是将尸身以长条细麻布加香料缠裹,头部另用 裹头巾包好。

297. 该亚法是谁? 他说了什么(约11: 49-52)?

该亚法于主后十八年至三十六年任大祭司,共达十八年之久。大祭司并不是一年一任,而属终身制;故本句可解作:"当时正值他任期内的一年"。"本年"的"本"字原文含有强调之意,可能在指出这年是值得纪念的一年,因为是救主在十字架完成救赎大工的一年。"你们不知道甚么",这话相当不礼貌;据说这就是撒都该人典型的说话方式(祭司长和大祭司多属撒都该人)。"独不想一个人替百姓死",意即与其让百姓遭殃,不如叫一个人去死;他乃是在此提议要把主耶稣交付罗马政府当局,使祂替百姓被处死。"免得通国灭亡",如此可以不致被罗马政府派军讨伐,免得犹太全国陷入被毁灭的危机。在该亚法看来,犹太民族要保全大局,耶稣就非死不可。"就是你们的益处",这项提议对于全民来说,乃是有益无损的佳策。但这个计谋,终究归于无用,因为主耶稣之死,并不是为挽救犹太民族被灭于罗马。所以就在主后七十年,罗马军兵仍旧毁了耶路撒冷城。

298为什么"从那日起他们就商议要杀耶稣"(约11:53)?

"若这样由着祂、人人都要信祂"、意指如果任由祂这样讲道、行神

迹,百姓都会信奉祂为弥赛亚,以致起来反抗罗马帝国。"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地土"直译是"地方",可能指耶路撒冷,或当中的圣殿(参徒21:28);它们乃犹太人认同的中心。也有解经家把"地土"解作他们的"职分"或"地位"。"和我们的百姓","百姓"指犹太民族。本节的意思是:如果百姓接受主耶稣为弥赛亚,群起暴乱,罗马人必采取镇压手段,会来毁坏圣殿,赶散犹太人,使整个民族与宗教惨遭厄运。他们所害怕的是,他们将会甚么也得不着——得不着群众,也得不到地土、名誉、地位、权柄,尤其是圣处和圣殿都不属他们了。他们这些顾虑,在主后七十年竟真的成为事实,但不是因为犹太人接受主耶稣,而是因为犹太人拒绝了祂。意即议定处死主耶稣,但必须不引起百姓生乱(参太26:4-5)。

第12章 神子救主彰显荣耀的途径

299. 马大, 马利亚和拉撒路各有何特点(约12: 2-3)?

马大伺候,服事,分配,安排;"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抹膏是当时社会表示欢迎和尊敬的礼仪,通常是将膏抹在头上(参路7:46)。"一斤",原文是"一力得拉"(litra),乃罗马重量单位的一磅(每磅有十二盎司),折合约为三分之一公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是一种昂贵的芬芳油膏,从产于印度名叫哪哒的植物根茎提炼出来的香油製成。"抹耶稣的脚",象征向主所作馨香的奉献。"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头发"是女人的荣耀(参林前11:15);马利亚以自己最荣耀的部位,来擦拭主耶稣最低下的部位(脚),象征将荣冠放在主脚前(参启4:10)。

马利亚代表一切爱主之人,因看见那为我们钉十字架的基督,衷心受感,故在此向主献上一切,将全人倾倒在主身上。可见(1)教会中的信徒原都是罪人,但已蒙宝血洗净,因此主喜欢在他们那里住宿,并与他们一同坐席。(2)凡真正认识自己是罪人蒙主恩的,总会感激主、爱主,向主打开家,接待主,并献上财物给主。(3)马利亚所奉献给主的,乃是"极贵的真哪哒香膏";信徒献给主的,都必须是自己所认为最宝贵与最真实的。(4)香膏一抹上,全室便充满了馨香之气;凡我们为爱主的缘故,向主所摆上的,对四围的人来说,乃是一种馨香的见证。

(5)凡我们出自至诚所献给主的,总会散发出芬芳的香气,使人们感受基督馨香之气(参林后2:14-16)。(6)许多人要主的救恩,却不要救主;许多人宝贵主的祝福,却不宝贵主自己。我们是要主以外的一切呢?还是要主自己呢?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使我们想到祂既替我们众人死,是叫我们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我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5:14-15)。马利亚的特点是:(1)坐在主的脚前(参路10:39);(2)俯伏在主的脚前(参约11:32);(3)用头发擦主的脚。一个会坐在主脚前的人,才会俯伏在主脚前;一个会俯伏在主脚前的人,才会将自己的荣耀奉献在主脚前。得救必须带进奉献;凡没有带进奉献的得救,还不够完全。

拉撒路没有说过一次话,没有讲过一篇道,他自己乃是一个从死里复活(参约12:1)的见证;我们信徒往往注意话语的见证,却忽略了我们自己就是主的见证。只要我们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腓1:27),往往会产生比话语见证更大的果效。我们显恩之处,常是别人蒙恩之处;主显荣耀之处,也常是主得荣耀之处。

300.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约12: 14-16),有何重要意义?

"驴"是温驯的动物,古犹太人在未普遍使用马之前,曾被用作君王的座骑(参士10:4;12:14;撒下16:2)。由于牠不像战马那样威风,所以圣经用驴和马作对比,以表明骑驴者的谦和、温雅(参亚9:9-10)。"耶稣得了一个驴驹","驴驹"是尚未长成的幼驴。主得驴驹的经过情形,详载于马可11:2-6。主耶稣骑驴驹的属灵含意是,祂是要在顺服祂的子民心中作王掌权,但祂并不愿勉强人来顺服;人若无心尊主为大、祂就"任凭"他们。

301.有几个希利尼人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求他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约**12**:20-21),有何重要意义?

"希利尼人"即希腊人,也可能泛指当日在希腊文化影响下的外邦人;他们也上耶路撒冷来"过节礼拜",故显然是信奉真神的外邦人(参徒10:22)。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伯赛大"靠近低加波利(参太4:25),那一带地方住有许多希利尼人;"腓力"乃希腊文名字,故可能他会说希腊话。"我们愿意见耶稣",意即我们想当面请教主耶稣。注

意,主耶稣降生时,有外邦人特来拜祂(参太2:1-12);此时,在祂即将上十字架之前,又有外邦人来求见。这是显明,祂乃是全人类的救主。

302. "麦子"所表征的是什么(约12: 24)? 有何重要意义?

"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在地里死"指麦子在土壤里被水分 浸湿,经过一段时日后,其外壳呈朽烂的状态。"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指经过发苗、长穗的生长阶段,最后才在穗上结成子粒(参可4:28)。 "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一粒麦子"表征主耶稣自 己;"落在地里死了"表征祂的肉身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全句的意思是 说,祂若不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祂里面神圣的生命就不能繁殖。"若是死 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表征藉着基督的死而复活,祂里面神圣的生命 就被释放出来,被历世历代许多相信主的人所得着,因而产生出许多具 有神生命与性情的基督徒来(参彼前1:3;彼后1:4)。我们若要为主多 结果子,最好的办法便是舍己。生命越多使用,就越有用处;越多燃烧 自己、就越能照亮别人。

303. 我现在心里忧愁(约12: 27), 何意?

"心"魂(psuche);"忧愁"愁烦。"我现在心里忧愁",这是人性面临危难时所必然的反应;主耶稣是神也是人,祂在人性里,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参雅5:17),所以祂也会哭,也会忧伤难过(参约11:33,35)。不过,主在此所忧伤难过的,并不是怕死,而是怕因担罪而被父神离弃(参太27:46)。

304. 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12: 31), 何意?

"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世界的王"指魔鬼(参约14:30;16:11;林后4:4;约壹5:19)。按外表看,将主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似乎是撒但的胜利;但实际上,主乃是藉着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败坏了掌死权的魔鬼(参来2:14)。

305.信从这光(约12: 36), 有何重要意义?

"信从这光",宜翻作"信入这光",意思是"因着信,进到这光的里面"。

306.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 (约12:46),有何重要意义?

耶稣大声说,表示祂心里急切地发出呼吁,"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意即信耶稣就是信神。换句话说,不信耶稣就是不信神。**约12**:44至50节的话,乃是主耶稣最后一次向群众公开的讲道,从此以后,祂就不再向犹太人说甚么话了。所以,这段话可说是主向犹太人讲道的总结。

307.世上的光指谁(约12:46),有何重要意义?

"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光"指主自己(参约8: 12; 9: 5);这里暗示主即将被钉死,所余时日不多。"免得黑暗临到你们",按原文的意思,"临到"更好翻作:"免得黑暗抓住你们"或者"免得黑暗胜过你们"。人的生命有限,白昼将逝,黑夜即临;应当趁还活着的时候,奔跑属天的路程,以免死后懊悔也来不及了。有主的同在,才有光;失去主的同在,就会被黑暗胜过。

第13章神子救主给门徒洗脚的榜样和教训

308. 主耶稣爱他们到底(约13:1),有何重要意义?

"爱"神圣的爱(agapao)。"就爱他们到底","到底"在原文有两个意思: (1)指时间上的到底,即恆久不断; (2)指程度上的到底,即达到极点,故也可译为"到最完全的地步"。主耶稣对我们的爱,兼含这两个意思。信徒虽然处在世间(参约17: 11),却不属世界(参约17: 16),乃是属主的人。主已经用重价买了我们,所以我们不再是属自己的人(参林前6: 19-20),乃是属主的人了。我们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罗14: 8)。主耶稣爱我们爱到极处,甚至为我们舍己(参弗5: 25)。主对我们的爱,乃是爱"到底"的爱;他既然爱了我们,就绝不至于中途改变,不再爱我们了。主的爱比死坚强(参歌8: 6),所以任何人、事、物,都不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参罗8: 35)。我们热心、刚强时,容易觉得主是何等爱我们;但在软弱、下沉时,往往会怀疑主到底还爱不爱我们,甚至不敢来亲近主。但是主的话是说:"爱他们到底",所以我们大可不必再顾虑自己的情形如何,只管靠着祂到底的爱,时刻坦然无惧的来亲近他、享受祂。

309. 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

大心里(约13:2),何意?

"吃晚饭的时候",即吃逾越节筵席的时候(参太26: 19-20; 可14: 16-18; 路22: 13-14)。"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意指犹大在此刻以前,就已经存心出卖主耶稣(参路22: 3-6)。

310.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约13:3),何意?

"万有"意指一切受造之物,在此处特别重在指"门徒"、就是属祂 自己的人(参约13:1)。主"知道"父已将门徒赐给祂,这是说明主洗门 徒的脚(参约13:4-5)的第一个原因。"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 要归到神那里去"、这是第二个"知道"、也是主洗门徒的脚的第二个原 因。主"从神出来",将神表明给祂的门徒(参约1:18),使门徒得以与 神建立一个正常的交通关系; 主现在"要归到神那里去", 留下门徒在地 上, 今后如何维持神与门徒之间正常的交通关系, 成了主离世之前的一 个最重要的事, 所以就在下面示范了洗脚的举动, 藉以向祂门徒启示"维 持与神交通"的秘诀。《约翰福音》一至十三章、乃是记述主耶稣"从神 出来",如何在肉身里,使人认识神而得着神;十四至廿一章,则记述祂 要"归到神那里去",如何藉着死而复活,将人带到神面前。主耶稣知道 自己的权柄何等无限、自己的源头何等神圣、并自己的去向何等荣耀、 但仍然谦卑自己;今天有多少人明知自己算不了甚么,却仍自高自大。 我们若真的能知道自己在神面前的地位,也知道自己从何而来,往何而 去、我们在生活和事奉上的态度就会完全改观、也就会更多为神并为别 人着想。

311.主用水洗门徒的脚(约13: 5-12),何意?

"把水倒在盆里","水"圣灵(参多3:5);"倒在盆里"表征基督藉着钉死十字架,将祂生命倾倒出来(参赛53:12)。"洗门徒的脚","脚"乃是人走路时与地面接触的部分;表征:(1)基督徒走在世界上,难免会沾染属地的污秽。主耶稣洗门徒的脚,象征祂藉着圣灵的更新、生命的供应和话中的水,在灵性上洗涤我们,除去我们身上所沾染属地的污秽。"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表征基督的服事无微不至。主今天也常洗我们的脚。每次当我们亲近主时,就深深觉得,一切属世的污

秽,自然而然都被主的生命洗净,全人立觉轻松舒适,正如洗过脚那样畅快。旧约圣经里面,在祭坛和会幕之间有洗濯盆;信徒每一次要进到神面前,必须先被主洗涤我们的手脚(参出30: 18-21)。创造宇宙万有的手,竟然也是洗涤我们污脚的手! 反过来说,甘心乐意替人洗脚的手,乃是宇宙间最尊贵的手。没有水就没有洗涤;我们若要洗别人的脚,就必须"把水倒在盆里"──把主的话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西3: 16),得着更丰盛的生命(参约10: 10),并且被圣灵充满(参弗5: 18)。惟有供应灵与生命给别人,才能除去别人身上属地的玷污。洗脚的重点,还不在于消极的除去,乃在于积极的供应。洗了脚以后,若不用手巾擦干,就仍未完成任务。我们作任何主的工作,都必须有始有终。

312. 主给门徒作了榜样(约13: 15) , 有何重要意义?

"我给你们作了榜样","榜样"不仅是指所作的事,并且也指作事的人,特别是作事之人的存心与态度。"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主在此绝不是设立一项"洗脚"的仪式,叫我们定期举行洗脚的礼仪。

313. 你们也当彼此洗脚(约13:14),何意?

"你们也当彼此洗脚",主这个命令,是着重在"洗脚"所象征的属灵意义(参约13:10注解)。在教会中,我们若发现弟兄姊妹有沾染污秽之处,应当本着爱心,以谦卑的态度,彼此有所对付(参太18:15)。314.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约13:16),何意?

"**仆**人"原文字义是家奴,奴隶;"差人"被差遣的人,使徒。 我们是主的奴**仆**,理当凡事顺服祂。主的脚踪乃是事奉主者追随的榜 样;事奉主的人必须走十字架的道路,这是注定不可避免的。

315.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约13:17),何意?

注意本节的三个次序: (1)知道; (2)去行; (3)有福。信徒"知道"属灵事物的目的,乃为着"遵行",这样,才能带来"祝福"; "知"而不"去行",就必多受责打(参路12:47-48)。"知道"而不能"去行",等于不知;能付诸实行的知,才是真知。人最大的福气,就是在"知行合一"中,既叫别人得福,也叫自己得福。

316. 卖主的犹大为何成为撒但之子(约13: 26-27)?

"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犹大接受主耶稣递给他的饼,却丝毫不为所动,从此他便完全受制于撒但。"你所作的快作罢",主或许是在作最后的努力,盼望对方能够明白祂的大爱,及时悔悟,及时悬崖勒马。主耶稣的话表明祂掌管一切,祂乃是按着自己主动的策划而死,而非出于反对祂者的计谋。先是撒但把卖主的意思放在犹大的心里(参约13:2),如今是撒但自己进入了他的里面(原文);人若不拒绝撒但的试探,最后必然全人被撒但所得着。

317.主赐给我们的一条新命令是什么(约13:34)?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旧约已有"要爱人如己"的命令(参利19: 18),主这个命令的所以"新",是因为: (1)新范围——"你们彼此"指新约的信徒; (2)新源头——"我怎样爱"指主的爱; (3)新程度——"你们也要怎样相爱"指像主的爱一样; (4)新效果——"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参约13: 35节)指这爱是新约信徒的标记。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本节的"命令": (1)命令的由来——主所赐; (2)命令的数字———条; (3)命令的性质——新的; (4)命令的内容——彼此相爱; (5)命令的标准——主怎样爱我们; (6)命令的功用——使众人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参约13: 35)。

"我怎样爱你们","怎样"的意思包括基督之爱的性质、度量、样式和目的(参约15:12;约壹4:11)。"彼此相爱"是主给我们的"一条新命令"。命令不需要我们赞成、拥护,也不需要我们研究、分析;除了我们绝对顺服之外,没有其他要求了。所以我们若不能彼此相爱,那就是抗拒主的命令了,那就是背叛主了。主要我们奉献,只是以神的慈悲来劝我们(参罗12:1);主要我们爱祂,只是以祂自己的爱来激励我们(参林后5:14);主要我们跟随祂,走上十字架的窄路,祂容许我们自己选择,自己计算代价(参路14:27-33);惟独主要我们"彼此相爱",祂不是劝我们,不是激励我们,不是听凭我们自决,祂只是用"命令"来吩咐我们。信徒"彼此相爱",在主看来是何等重要的一回事!主耶稣在与门徒分离之前,才特别赐给他们这条"彼此相爱"的命令,表明他们此刻还没有学好这一个爱的功课,留待最后才一面示范,一面谆谆

勉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主对我们的大爱,乃是我们彼此相爱的根源。本节原文所用的"爱"字,都是指"神圣的爱"(agapao),也就是"舍己牺牲的爱";信徒之间的"彼此相爱",并不是因对方的情况可爱,也不是因对方先爱我们,我们才以爱回报,乃全然是因主耶稣爱对方,所以我们也爱对方。我们对信徒的爱,不是以人的爱来爱,乃是以基督的爱来爱。人的爱只能爱他所认为可爱的人,人的爱只能爱那些爱他的人;但是基督的爱是广大无边的,包括仇敌也在内(参太5:44)。

318.为什么说,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约13:35)?

"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表示这种爱有别于世人的爱,乃是基督徒的独特标志(参约壹3: 23; 4: 7-8, 11-12, 19-21)。 "彼此相爱"不只是主要我们遵守的一条"命令"(参**约3**: 34节),也是主与我们维持的一个"见证"。基督徒中间,如果真有"彼此相爱",那么,四周的众人就要认出他们是基督的门徒,并且也羡慕作一个基督徒了。我们不但要"口里承认"自己是基督徒(参罗10: 8-10),我们也要藉着"彼此相爱"活出基督徒的见证。基督的本质就是爱;流露爱,也就是流露基督。所以我们若是"彼此相爱",就能彰显基督的形像。基督徒的标志,不是在颈项上或衣领上挂一个十字架的饰物,而是在心里面存有对其他基督徒的爱。爱是基督徒最好的记号。基督徒若没有爱,恐怕他的得救有问题。

319."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后来却要跟我去" (约13: 36),何意?

西门彼得问耶稣说:"主往那里去?"耶稣回答说:"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地方"不是指主钉十字架的各各他,因为那里门徒们也跟着去观看(参约19:25-27),而是指祂藉死进荣耀的路径;彼得当时的属灵情况尚未达到可以与主同死的地步,甚至曾三次不认主(参约13:3节;18:17,25-27)。"后来却要跟我去"据初期教会的传说,使徒彼得到了年老时,确曾为主殉道(参约21:18-19),他不但也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甚且是被"头下脚上"颠倒过来钉。与主同钉十字

架,并非每一个信徒都有此经历;必须生命成长到某种程度,才有可能 开始学习与主同死的功课。

320.彼得三次不认主的原因是什么(约13:38)?

环境是神最佳的工具,用来显明我们的"己";主有时会量给我们一些黑暗的环境("鸡叫以先"),容许我们经历一些挫折、跌倒("你要三次不认我"),使我们能认识自己。失败的经历,对我们未尝没有好处——能叫我们不敢再靠自己,而完全依靠他(参林后1:9)。彼得的失败,是我们信徒的鉴戒。凡自以为站立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参林前10:12)。人最大的意愿,最强的心志,仍不足以叫人有力量面对十字架的苦难,所以切勿对自己太过自信。

第十四章 神子救主奇妙的去与来

321.你们信神,也当信我(约14:1),有何重要意义?

"信"字原文乃"信入"指主观经历上的信,而不是客观道理上的信; 这里将"神"与"我"相提并论,暗示祂(基督)乃是那无所不在的神,并不 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实在说,当时最该忧愁的,乃是主自己;但 他却反过来用许多甜美的话,安慰祂的门徒。主是多么忘记自己,而顾 到别人!在面临十架酷刑的前夕,前三本福音书,都曾记载主为此在客 西马尼园中三次祷告,何等忧伤、哀痛(参太26:37-38;可14:33-34;路22:44),惟独本书记载,主反而去安慰祂的门徒,这是因为祂 在《约翰福音》中乃是"神子"的身分,不同于前三本的"人子"身分。主 在人性中虽有软弱,但在神性中何等超越!本节的话指引我们一条免于 "忧愁"的路,就是应当"信入"(原文)神和基督;我们惟有藏身在神和 基督的里面,才能免受忧愁的攻击。信心乃是我们解除忧愁之心的良药。 当令人忧愁的事来烦扰你时,只要举起信心的眼光,就必能在一片愁云 凄雾中,望见那光辉灿烂的彩虹。"你们信神,也当信我"这话表明, 人若信神,也必信主。信靠基督,就是信靠神;换句话说,不信基督, 也就是不信神(参约壹2:28;5:10)。

322. "父的家"和"住处" (约14: 2), 何意?

"我父的家"就是神的居所(殿);神不但是住在天上、祂也是与基

督互为居所(参**约14**: 10-11节; 8: 16, 29; 10: 38)。父神在地上原只以基督的身体作为殿,但是藉着祂的死而复活,基督属灵的身体已经被建立起来(参**约**2: 19-21)。如今,就着团体而论,教会就是神的殿,是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参弗2: 21-22);而就着个别的信徒而论,我们每一个基督徒的身子也是神的殿,也是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参林前3: 16-17; 6: 19)。这样,在父神的家里,就有了"许多住处"。

323.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约14:2),何意?

主耶稣的"去",乃是指藉着祂肉身的死,离开了祂的门徒;"**预**备"表示需要一段时间,实际上,主耶稣是在死后第三日复活的;"地方"则是指藉着祂的死而复活,所产生的教会。所谓的教会,并不是指物质的建筑物,也不是指宗教的团体组织,乃是指一种属灵的生机体。人的血肉之体不是构成教会的要素。主耶稣的死,是为救赎我们脱离罪恶的败坏;祂的复活,是为使我们有分于神圣的生命与性情(参彼后1:4)。教会一面是"神的家"(参提前3:15),有神居住在其中;一面又是"神家里的人"(参弗2:19)的集合体,是信徒灵性生存与活动的所在。换句话说,教会就是神与信徒同住的地方。由此可见,主的死而复活,乃是为我们信徒**预**备地方的必要过程。

正如基督今天是在天上,也是在地上;祂为我们所**预**备的地方,既在天上,也在地上。这样的地方,就非教会莫属。教会就是"父的家",所以教会是属天的;教会中的每一件事,都应该导源于天,并且也都应该归之于天。每一位真实的信徒,都是三一神的"住处"。 "住处"的原文含有"阶段性"的意义;信徒的灵命越长进,就越多享受灵命的福分。

324."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约14:2),有何重要意义?

"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若"字乃作"当"或"既"字解,并不是说"不一定"。"就必再来","再来"不是指主的第二次降临(参帖前4:16-17),而是指祂死而复活之后,在灵里复临(参**约14**:18-19节;20:19-22)。"我若去...就必再来"这话证明主耶稣的"去",乃是为着祂的"来";在肉身里的耶稣必须"去",在灵里的基督才能"来"。主耶稣的"去",是为着成功救赎;基督的"来",是为着分赐生命。

325.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约14:3),有何重要意义?

这话不是指被接到天上去;若是这样,我们便必须等到死后才能去了。"我那里"乃是指祂(基督)自己里面,正如主在后面所说:"你们在我里面"(参约14:20)。"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主在灵里临到信徒,乃是要将信徒都迎接到祂自己里面,而祂自己乃是在父神里面(参约14:10-11),故信徒在祂里面,也就都被带到父神里面(参约14:23)。教会所在的地方乃是:(1)在基督里(参约6:56);(2)在父神里(参帖前1:1)。"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那里有主的同在,那里就是天堂;信徒只要有主同在,便可以享受"在地若天"。"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基督从死里复活之后,确实已经在天上坐在神的右边(参弗1:20),所以我们也是与祂一同坐在天上(参弗2:6);基督徒一面是生活在地上,一面却是属天的人!我们信徒若真是与主一同在天上,我们就应当有属天的眼光、生活和言语,而不至于被地上的事物所辖制了。人最大的安慰,就是能与他所爱的同住;信徒最大的安慰,就是能与那爱我们的主同住。

326.为什么说, 主耶稣是唯一的道路、真理、生命(约14: 6)?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原文在道路、真理和生命三个名词前面,各有一个定冠词(the),表示这三样并不是一般普通的事物,乃是特有所指。"道路"通往神的门路(参约1:51);"真理"指认识神的凭藉(参约1:18);"生命"指享受神的权柄(参约1:12)。自从伊甸园发生那次惨案以后,人和神绝对隔绝。人没有可能再和神亲近,除非有三个主要的条件得到解决:(1)他必须先有一条正确的道路;(2)他必须先认识真理;(3)他必须先有神自己的生命。地上有许多的路,可是没有一条路,是能领他到神那里的正路。地上也可以有真理,可是不能叫他认识神。地上也有各种生命,可是没有一个生命就是神自己的生命。因之,人没有可能亲近神。

主耶稣自己实在是道路;在十字架上祂的身体被擘开,开辟了一条 又新又活的路,使我们能以亲近神(参来10:20)。祂实在是真理,神的 真理藉着祂表明出来(参约1:18)。祂实在是生命,我们由祂也得了生 命(参**约**20:31)。因此,我们一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接受祂作我们的救主,我们就解决了亲近神的三个条件——道路、真理、生命——我们就能够到神那里,称呼祂"阿爸、父"。

327.为什么耶稣说"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约14:7)?

"到父那里去"按原文更好翻作"到达父";它不是指父所在的地方, 而是指父自己(the Father)。主作我们的道路、真理、生命,不是为 着把我们带到天上去,乃是要把我们带到父神里面。基督教会与其他宗 教最大的不同, 就是基督教会有基督是道路, 所以能接触到真神; 其他 宗教则没有道路,所以无论怎样敬拜,仍是枉然。到神那里的道路,不 是任何的教条、方式和作法,惟有藉着基督,人才能亲近神。路是给人 走的。人若单单知道某条路是通往何处, 而不真正的走在那条路上, 就 永远达不到目的地。人若不接受基督、就永远不能亲近神。当我们相信 并接受耶稣基督作我们的救主的时候,我们就是开始走在这条属灵的道 路上, 祂也必带领我们完完全全的来到天父面前。惟有基督才是真理, 其他一切世上讲论神的道理都是虚伪的、任何离开基督的道理都不是真 理。基督是真理; 祂不但教导真理, 祂自己就是真理。祂的所是、所作、 所有、所言、所行, 在在都是真理。我们若要明白真理, 必须更多认识 并经历基督。基督是神圣事物的"实际"("真理"原文另译);人惟有藉 着经历基督,才能真正的经历神圣的事物。基督是生命;我们属灵生命 的长进不是别的,乃是"祂增加,我减少" (参**约**3:30原文)。若没有 道路、人就无所遵循;若没有真理、人就无可凭信;若没有生命、人就 无法生存。信徒乃是走在基督这条道路上,相信基督这个真理,领受基 督这生命。 "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除祂以外、别无拯 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4: 12)。

328. 何谓保惠师? 保惠师的使命是什么(约13: 16-17)?

"我要求父",这里原文所用的"求"字,不是"下属向上级"的请求(参约**13**:13-14),而是"平等地位间"的诉求。

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另外"不是指另一类,而是指"别个"同类的;"保惠师"的原文意思是"指一个被招请到另一个人身旁的帮

助者",这词用在法律场合,是指一个陪伴当事人出庭,照料有关桉件一切事务的人,其工作乃是代言、辩护、忠告、训勉和安慰。"保惠师"原文在新约圣经中共用过五次;其中四次是指圣灵(参约14:26;15:26;16:7),另一次译作"中保"(参约壹2:1),是指耶稣基督说的。主是我们的"保惠师",当我们失脚犯罪的时候,祂在父面前作我们的中保、帮助、代求者(参约壹2:1;罗8:34;来7:25)。圣灵也是我们的另一位"保惠师",永远与我们同在,当我们软弱、灰心、愚昧、无知的时候,圣灵是我的帮助者、带领者、代求者(参罗8:26-27)。329.为什么说圣灵就是真理的圣灵,……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约14:17)

圣灵之所以被称为"真理的圣灵",乃因为圣灵: (1) 祂感动人说出神的话(参彼后1: 21); (2) 祂绝不引人趋向谬妄(参约壹4: 6); (3) 祂为这位是真理的基督作见证(参**约14**: 6; **约**15: 26); (4) 祂要引导人进入真理(参**约**16: 13)。"乃世人不能接受的",世人因属乎血气,圣灵不能住在他们里面(参创6: 3); 惟圣灵会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参**约**16: 8),只有肯接受圣灵如此感动的,才能得着圣灵的内住。

"也要在你们里面",新约时代圣灵的工作和旧约时代最大的不同, 是圣灵今天住在信徒的里面,永不离开;旧约时代圣灵只间歇地降临在 一些特选承受圣职的人身上,如:先知、祭司、君王、士师等。

330.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约14: 18) , 何意?

这里的"我",就是前面的"祂"(参**约14**: 16-17),即指圣灵;"孤儿"是指父母双亡的人;他们无依无靠,无人安慰,无人帮助,情况可怜。"我必到你们这里来","我必到"原文是"我正在到"(I am coming);本句指基督经过死而复活后,在圣灵的形态里临到信徒。

331.因为我活着, 你们也要活着(约14: 19) , 何意?

指基督活在信徒的里面,使信徒得以凭祂而活(参加2:20)。

332.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14:20),何意?

信徒一切的福分,都是因着被放在基督里面(参弗1:3)。 "我也在你们里面",指基督住在信徒里面(参西1:24-27)。

333.我的平安指甚么(约14: 27)?

"我的平安"指"基督的平安"(参西3:15),它具有下列特征:(1)是因着人享受主的救恩,而产生的一种心境的平安;(2)是里面的平安,全然不在乎外在的环境;(3)是指人与神、并人与人之间的一种相安相和的状况。

334. 这世界的王将到(约14: 30) , 何意? "

世界的王"是指魔鬼;"将到"指即将进行对主的迫害。

第十五章 神子救主是真葡萄树

335.葡萄树(约15: 2, 5), 何意?

在旧约圣经里面,常用葡萄树来象征以色列人,表明他们是神所拣选和栽培的族类,期待他们为神多结果子,但他们的情形却相当令神失望(参诗80:8-19;赛5:1-;耶2:21;结15:2-4;19:1-14),因此他们是有名无实的葡萄树。

336.基督是真葡萄树(约15: 2), 何意?

"我是真葡萄树",本句在原文是:"我是葡萄树,那真实的",这样的叙述法明显有意将祂自己和旧约里的葡萄树(以色列人)作一对比。祂是"真"葡萄树,生命在祂里头(参约1:4),基督是我们一切真实供应的源头;一切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参约1:17)。所以祂能完成神栽培的目的。"我父是栽培的人" 意即神亲自负责栽培看护;从事松土、浇灌、施肥、修剪、除草等工作。我们在基督里的生命和生活,既由全智全能的神留心照顾,还需要我们挂虑甚么呢?基督与教会,乃是神永世以来所定计划的中心(参弗3:4-11)。

337.基督徒所结的"果子"、有哪些?

基督徒所结的"果子",至少有下列几类:(1)生命上的果子——指神生命的自然流露,叫人如同看见神或基督自己(参太7:20;提前3:16;腓1:20);(2)生活上的果子——指神性情的自然流露,显出各样的美德(参加5:22-23;弗5:9;腓1:10;雅3:17-18);(3)工作上的果子——指领人归主(参罗1:13);(4)嘴唇上的果子——指感谢讚美神(参来13:15)。

338.剪去, 修理干净(约15: 2-3), 各何意? 目的是什么?

"剪去"除去,拿起;"修理干净"清除。葡萄树有两种枝子: (1)一种是"徒长枝",它会大量吸取树的水分和养料,徒叫自己长得肥大,却不结果子; (2)一种是"结果枝",它会结出果子,但果子的多寡不等。"他就修理干净","修理"指除掉多余的叶子、枝梢、小枝子等,修理干净的目的,是要叫枝子结果子更多。换句话说,就是除去一切有碍于生命长进和结果子的东西。

339. 为什么说, 枝子要住在葡萄树上(约15: 4-5)?

"在主里面"和"住在主里面",是有分别的。"在主里面"是得救的问题,"住在主里面"是交通的问题。我们一得救,就是在主里面了;但我们必须住在主里面,才能和主有亲密的交通。"我也常在你们里面",原文是"我也住在你们里面",指主在我们生命中不断的运作、管理、教导并带领。"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枝子不是靠一次的接合,或一次吸收丰富的汁浆,就能结果子;若没有葡萄树不断的供应水分和养料,就不能生存,更何况谈到结果子呢!我们这些在基督里的人,藉着祷告、读经并遵从主的道、与主的肢体交通,便能时刻感受到主与我们联合在一起。同样,信徒必须与主联合,不断地从主得着生命的供应,才能结出果子来。更得好好地接受对付,去掉身上一切不该有的东西——使我们不能结果子,或不能结更多果子的东西。一棵葡萄树需要除虫、除霉、除真菌;基督徒也要清理附在身上许多不该有的事物。

340.为什么说,不结果子的人要扔在火里烧了(约15:6)?

"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枝子枯干,是因为不能从主干吸收水分和养料。"枯枝"不是指假基督徒,因为整个比喻指的是真基督徒。"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火烧"在这里不是受永刑的意思,而是说信徒若不在祂里面会变成无用,就好像脱离了主干的枝子,变成枯枝,只可当柴烧。人们不但不会尊重那失去见证的基督徒,反而会把他们引为笑谈,叫他们觉得羞愧,如同被扔在火里烧了。信徒若断绝与主的交通,里面就会缺少生命的运行、滋润和流通,结果必然导致灵命的枯死。灵命枯乾的信徒,不但是在主手中没有甚么用处,甚至世人也会鄙视他们。

341.为什么说, 你们多结果子, 我父就因此得荣耀(约15:8)?

"荣耀"乃是神彰显出来(参出40:34);多结果子,就是让神的生命多有彰显。如此,神就经由信徒的多结果子得着彰显,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表明结果子就是作主门徒的证据。父是藉着子的工作得荣耀(参约13:31-32),祂也藉着信徒的结果子得荣耀。实际上,信徒的结果子,也就是主工作的成果。我们无论是表显神的生命,终极的目的都是为着荣耀神,也是我们生存的目的和意义。

342. 为甚么要常在主的爱里(约15:9)?

"常在"原文乃是"住在"(参**约15**:4);"住在主的爱里",就 是接受主爱的浸润、激励和推动,以主的爱为我们日常生活的原动力。

343.怎样可使我们的喜乐满足(约15:11)?

基督徒的喜乐,是根据主的喜乐能不能存在我们心里,没有 主的喜乐,就没有我们的喜乐;因主的喜乐而产生的喜乐,乃是满足的 喜乐。

344.你们要彼此相爱 (约15:12), 有何重要意义?

"你们要彼此相爱","爱"字的原文是指"神圣的爱" (agapao),也就是"捨己牺牲的爱";信徒之间的"彼此相爱",不同于人间的爱(参约13:34)。"像我爱你们一样",主的爱,是信徒彼此相爱的模范和标准。"这就是我的命令",换句话说,我们若有下列两种情形,便是违背了主的命令:(1)没有彼此相爱;(2)我们对别人的爱,不像主对我们的爱。爱是命令的总纲;这也是律法上最大的诫命(参太2:37-40)。爱神的心,是在爱人上显明的。人若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怎能爱没有看见的神呢(参约壹4:20)?信徒"彼此相爱",有三点的讲究:(1)是在主同一的生命里相爱;(2)是在主同一的爱里相爱;(3)是在主同一的使命里相爱。

345.主耶稣与我们是"朋友"的关系(约15: 14-15), 有何重要意义?

"我乃称你们为朋友",一面说出祂是何等降卑,来和我们站相同的 地位;一面也说出祂在凡事上体谅我们,同情我们,帮助我们,甚至为 我们"捨命"(参**约16**:13)。人多羡慕作主的朋友,少愿作主的仆人。 其实,要作主的朋友,必须先作主的仆人;人若不愿作主的仆人,也就 不得作主的朋友。主的真仆人,也就是主的真朋友。我们要作主的仆人, 也要作主的朋友;我们不但要与主同工,更要与主同心、同住、同行。 "朋友"的关**系**,基于互信与互爱。彼此之间不存秘密,互相倾心吐意, 分享自己的感受,无所保留;事无大小,彼此商量。"因我从我父所听见 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意即他们已蒙主带领认识了父神的意思,并且 接受了神圣的真理和教训,这样的蒙恩,是前所未有的。

346. 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甚么,祂就赐给你们(约15:16),有何重要意义?

"使你们奉我的名",原文作"使你们在我的名里",主的名就是主自己;所以在主的名里,意思就是在主的里面,与主联合为一,支取主的权柄。"无论向父求甚么,祂就赐给你们",这里是说先是主耶稣使我们有能力结果子,然后天父垂听我们的祷告。

347. 他们无故的恨我(耶稣) (约15: 25), 何意?

"无故的"原文是指徒然的,白白的。"他们无故的恨我",这句话引自诗35:19;69:4。

348.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约15:25),有何重要意义?

"从父出来"原文的意思不仅是"从"父而来,而且是"同"父而来; 圣灵临到我们,并未离开那是源头的父,乃是带着那是源头的父同来。 主耶稣是神所差来的第一位保惠师(参约壹2:1)。祂升回天去,就差圣 灵来作第二位保惠师,在地上代替祂,也是代表祂。实在说来,作保惠 师的圣灵,就是基督的化身,来住在我们里面,为基督作见证,将基督 启示在我们里面,给我们认识,作我们的生命。

第十六章 神子救主临别的预告

349.赶出会堂(约16:2),何意?

"赶出会堂"轻则剥夺权利,暂时不得参与敬拜神和社团的正常活动 (为期一周至一个月);重则剔除公会会籍,终身受到排斥与藐视。

350. 我将这事告诉你们(约16: 6), 何意?

"这事"就是指祂即将离开,以及门徒将要遭受逼迫的事。

351. 保惠师来(约16:7), 有何重要意义?

"保惠师"原意是"有益的"划算的,需要的;"保惠师"在旁边呼唤 (beside caller),朋友(friend),中保(Advocate),安慰者

(comforter),说服者(persuader),辅导者(counselor),辩护者(Legal Helper),代求者(Intercessor),坚固者(Strengthener)。"我去","去"字的原文动词强调"离开"的意思;在此指祂要离开门徒,不再在肉身里与他们同在;所以祂的"去",就是指祂在肉身里的死,然后在第三日复活,四十天之久向祂门徒显现,最后升天,正式离开了他们(参约20: 17; 徒1: 3, 9)。"是与你们有益的",表示祂的离开是对他们是有益处的,因为: (1)门徒必须藉着祂十字架救赎的死,才能蒙赦罪; (2)已往主耶稣与门徒的同在,是在身外的同在,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所以祂必须死而复活,化身成为灵,才能在身内与门徒同在,不受时空的限制。

352.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约16:7),有何重要意义?

"保惠师"就是圣灵(参**约16**:13;14:16-17);"保惠师"的原文 意思是"指一个被招请到另一个人身旁的帮助者",这词用在法律场合, 是指一个陪伴当事人出庭, 照料有关案件一切事务的人, 其工作乃是代 言、辩护、忠告、训勉和安慰。主耶稣必须在肉身里进入死,才能在复 活里变成灵的形状,回到门徒这里来,甚至进到他们的里面(参约20: 22)。"我若去,就差祂来","去"字这动词暗示有目的的去,就是去父 那里;"祂"指保惠师,就是圣灵。圣灵一面是父所差遣(参约14: 26),一面也是子所差遣;这又一次表明父与子原为一(参约10:30)。 当初门徒们和主耶稣在一起能够亲眼看见祂,亲耳听见祂的声音(参彼后 1: 16-17; 约壹1: 1); 但是主却说: "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 因为祂 去了,就差保惠师来。主差遣保惠师,实际上就是差遣祂自己,在灵的 形态中来作我们的保惠师(参亚2:8-11)。圣灵乃是基督的化身、将基 督实化在信徒的里面,一直伴随着我们,服事我们,并照顾我们一切的 需要。圣灵对我们的照料,真是无微不至;无论我们需要甚么,祂都能 供应我们而绰绰有余。如今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那里,那里就得以自 由(林后3:17)。

353.保惠师来对世人有哪些主要工作(约16:8-9)?

"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罪、义和审判三个 名词均无定冠词,所以不是指特定个别的案例,而是指一般的情形。 "罪"指达不到神所设定的标准;"义"指在神面前是正直、公义的;"审 判"指神对所有人事物的断定。"罪"是因亚当而进入世界的(参罗5: 12)、故罪与人有关;"义"是藉基督的死而复活显明的(参约16:10; 罗3:25;4:25)、故义与基督有关;"审判"是为着撒但而设的(参约 **16**: 11; 12: 31), 因为牠是罪的创始者和源头(参**约**8: 44), 故审判 与撒但有关。圣灵不但要使人明白何为罪,何为义,何为审判;并且也 叫人知道自己有罪、无义、必受审判。人若看见自己有罪,因而信靠基 督,就得在神面前称义,而免受审判。人若看不见自己有罪,或即使看 见自己有罪,却不接受基督,就要被神定罪,受到撒但所该受的审判和 刑罚。"自己责备自己","责备"是指"暴露罪恶"或"证实罪行";世人 在圣灵的光照底下,发现了自己的真实本相,因而受良心的谴责。圣灵 在人的心里见证三件事: (1)自己有罪; (2)惟基督是义; (3)撒但必受 审判。圣灵也显明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就了三件事:(1)使罪得赎; (2)使义得显明;(3)使撒但受审。圣灵叫人认识神的救赎,是藉着叫人 自责; 圣灵在人的心里作工、感动人, 叫人自己责备自己。 圣灵叫人自 责,就是叫人认识自己,认识基督,也认识撒但。

354.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 (约16:9),有何重要意义?

"为罪",圣灵第一步的工作,就是使人看见自己是生在罪中,长在罪中,活在罪中,是个十足的罪人,也是在神定罪之下,因此寻求脱罪和赦罪的路。 "罪"原文是单数,故不是指罪行;圣灵可能为罪行责备"信徒",但对"世人"并不是以罪行作为审判的根据,而是以下述的"不信"为根据。"他们不信我","他们"指不信的世人;世人的整个罪集中在是否接受基督这个问题上。本节表明: (1)罪的真正本质为"不信";(2)"不信"乃是罪的典型。若非圣灵的责备,人永远看不出自己是罪人。 "不信"是人最基本的罪,也是人最大的罪,比任何其他的罪更可怕。一般人往往只注意道德性的犯罪,而忽略了"拒绝真实"乃是更大的罪,基督就是真实(参约14:6);所以"不信"基督乃是最严重的罪。"不信",就是人和基督没有正当的关系。圣灵责备人,不是叫人因为杀人、骄傲、嫉妒等罪恶,自己责备自己(参约16:18);圣灵责备人,乃是因人和基督没有正当的关系。圣灵在一个人心内最初步的工作,就是

使他发觉不信主的罪。在五旬节的时候,彼得被圣灵充满,向众人证明 那位钉十字架的耶稣是基督、"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徒2:37)。 圣灵在消极方面的工作,就是光照我们,叫我们自责;而圣灵光照的根 据、乃是祂所启示出来的基督。所以圣灵叫人为罪自责、乃是责备他们 对丰满的基督不肯开启——"不信我"。一个人若在圣灵的启示之下,更 多看见荣耀的基督, 必定更多感到自己的卑贱、败坏, 而自责; 也惟有 因为看见荣耀基督而有的自责、才是真实的、而不是人工、假冒的。 355.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约16:10),有何重

要意义?

"为义"、圣灵第二步的工作、就是使人感觉自己没有义而需要义、 并且看见主耶稣是惟一的义者,因此接受祂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义。"是 因我往父那里去",这句话是说明基督的义因父的称许而得到证实: (1)"往父那里去"指祂复活升天到父那里;(2)这含示祂在十字架上的 死,已经满足了神公义的要求;(3)这也含示祂在神面前是义的,因为 没有一个不义的人能在神面前站立; (4)因此, 祂的复活升天, 是为叫 我们称义(参罗4:25;10:9);(5)神就将基督当作义赏赐给信祂的人 (参林前1:30; 耶23:6); (6)神既称信耶稣的人为义,也就显明了神 自己的义(参罗3:26)。人的义是残缺的义、是破烂、污秽的衣服(参赛 64:6)。圣灵叫人看见, 主耶稣是无罪的, 为我们成为罪, 好叫我们在 祂里面成为神的义。因为祂已成全了神的义,并且祂自己就是义,我们 若进到祂里面,就得称为义,也得成为义。圣灵向人指出主是义者的凭 据是: 如果主不是义者, 神必不会高举祂; 如果主是义者, 神就不能不 高举祂。圣灵叫人为义自责,乃是根据基督已经藉着死而复活,进入父 的荣耀,达到神的丰满——"我往父那里去"。除了圣灵之外,没有别人 能够向人说:人在神面前称义的地位,并不是靠好行为,乃是靠基督在 十字架上的死。凡因信接待基督,与基督联合的人,也必得基督的义为 自己的义、以致得救。

356.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约16:11),何意?

"为审判"、圣灵第三步的工作、就是使人看见有罪必有审判、 人若不接受神对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审判(意即若不接受主耶稣在十字架上 的担罪),将来就要自己面对神的审判(参来9:27)。"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这世界的王"指撒但;"受了审判"所包含的意义如下:(1)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不仅是担罪,并且也是审判了一切消极的事物——包括罪恶、肉体、世界和魔鬼等;(2)主耶稣成为罪身的形状(参罗八3),就是为着要将这一切消极的事物都带到十字架上,一同受神的审判;(3)主已经藉着十字架的死,败坏了那掌死权的魔鬼(参来2:14),也就是说,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4)凡不肯相信主的人,将来必要与魔鬼同受审判,而与魔鬼同受永刑(参太25:41;启20:10-15)。凡在基督里的人,审判已经成了过去;因为神不能又审判耶稣,又审判我们。圣灵叫人为审判自责,乃是因为基督藉着十字架的得胜,审判了世界的王,就是撒但;使人感到自己身上还有属乎撒但,敌挡基督的成份,而引以自责。

357.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或作不能领会)(约16:12),何意?

"好些事"指一切写在新约圣经里面的真理,当主耶稣在肉身里与祂门徒同在的时候,尚未对他们讲说与教导的部分。"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现在"指圣灵还没有进到门徒里面的时候;"担当不了"即不能领会,因属血气的人不能领会神圣灵的事(参林前2:14)。初信的人,只能吃奶,不能吃干粮(参来5:12-14)。所以我们要追求快快长大,以便能享受更多属灵的丰富。 在教会中教导圣徒,应当循序而进;必须先打好基础,按照对方吸收的能力,逐步进深。否则,会叫人"担当不了"。

358. 祂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约16:13-14),有何重要意义?

"引导"原文字义是带领,领路,指教;指引领人走前面的道路;"明白"原文作进入,故有如进到一块未经探查过的新地。"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引导你们明白(原文作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祂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祂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圣灵之所以被称为"真理的圣灵",乃因为圣灵:(1)祂感动人说出神的话(参彼后1:21);(2)祂绝不引人趋向谬妄(参约壹4:6);(3)祂为这位是真理的基督作见证(参**约16**:6;15:

26);(4)祂要引导人进入真理。"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将来的事"包括主耶稣的死、复活、升天和再来之事;可能也指从《使徒行传》到《启示录》所启示的完整的基督信仰真理,这些真理在主耶稣说这话时,尚属将来的事。正因为圣灵将这些事指教初期的门徒,才有新约圣经的写成。圣灵不但帮助我们越来越明白真理,也越来越深的进入一切真理的经历里。圣灵乃是一切真理之"真"。一个真理,没有祂,不过是一个"理",而没有"真",没有实际;有了祂,真理才有实际。祂就是真理的实际。圣灵在我们里面,不只要引导我们明白一切真理的意思,更要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真理"的实际。所谓的"真理",就是属灵的实际,也就是在三一神里面一切的实际;这样的实际,必需圣灵带领我们才能进入。若不是圣灵在我们里面作启示的工作,我们就无从认识属天的事。我们读圣经,不是凭着自己的头脑去胡思乱想,乃是在灵里深处仰望主,让圣灵来引导我们明白一切的真理。

359. 保惠师对信徒的启示(约16: 13-14), 有何重要意义?

14)。"祂要荣耀我",圣灵在信徒中间的工作重点在于: (1)引导信徒进入一切的真理——把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且把将来的事告诉他们(参约16:13);(2)荣耀基督——将受于主的告诉信徒。"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这是表明:基督乃是圣灵启示的根源;圣灵的启示就是基督自己的启示。圣灵带领我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和实际(参约16:13);而这真理和实际无他,就是那一位丰满的基督自己。所以主说:"祂要荣耀我;因为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圣灵不会吸引人注意祂自己,只会彰显基督的荣耀。若有甚么不荣耀基督,不高举主十字架的新道理,决不是出于圣灵的;相反地,若是荣耀救主、彰显基督的,就必是出于圣灵。凡被神的灵感动的,没有说耶稣是可咒诅的;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林前12:3)。"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圣灵对教会和信徒的启示与教导,具有与基督同等的权

"祂要荣耀我;因为祂要将受干我的、告诉你们"(约16:

360. **教会祷告的权柄(约16: 23-24)**,有何重要意义,有何重要意义?

威。因此、圣灵教导初代使徒们所写的新约圣经、也就是主的话。

"你们若向父求甚么,祂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基督的复活带进了圣灵的内住,那时,主就在信的人里面,信的人也在祂里面,彼此联合为一,主的名也就成为信祂之人的凭藉,所以他们的祈求祷告,也就是主自己的祈求祷告,因此必蒙父神垂听。"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这里有两层的喜乐: (1)"在主名里"的喜乐,即与主联结的喜乐; (2)"求就必得着"的喜乐,即祷告得着答应的喜乐。基督徒活在地上有一个基本的权利,就是祷告能得着答应;所以我们如果要在地上作一个喜乐的基督徒,就必须常常祷告。如果信徒的祷告有问题,很可能是因为没有活在主名的实际里面。

361. 要操练住在主里(约16:23), 有何重要意义?

"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苦难"原文字义是压力,磨难,灾难;"放心"有勇气,放胆;"胜了"战胜,征服。"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主并没有应许信徒可以免除苦难;"苦难"这字的原文与妇人生产的"苦楚"(参约16:21)同一字,暗指信徒在世上的苦难,有如生产时的阵痛,只是从忧愁到喜乐的过渡。"但你们可以放心",最叫人不能放心的,就是受那无意义的苦,即白白吃苦。注意本节的对比:(1)"在我里面"对"在世上";(2)"平安"对"苦难"。"在我里面有平安",这是说平安不在主以外;我们惟有在基督里面,才能有真平安。

第十七章 神子救主的临别祷告

362. 这里所说的"时候"(约17:1),有何重要意义?

"时候到了",指神计划中所定的时候,即主受难的时候到了;祂一生的生活,一切的教训和作为,都是为着这个"时候"作准备。这句话也表明: (1)主作事并非杂乱无章,乃是经过精心计划,按步就班进行的; (2)每一件事物的发生,都是按着神的时间表的; (3)神在作王掌权,祂所定规的时刻必然实现,并且也都非常的准确,绝不会有片刻的提前或迟延。

363.怎样认识永生(约17:3)?

"认识你独一的真神","认识"的原文与圣经中的夫妇"同房"(参太1:25)同一个字,故其意义不止于头脑知识上的认识,而是如同夫妻特

殊的亲密关系,彼此有透彻深入的认识,包括与对方的交往(参约10: 14-15; 14: 17). 一种不断增长的经验。本句描述神乃是: (1)"独 一"的──除祂以外、别无他神(参约5:44;罗16:27;提前1:17; 6: 15-16; 犹24); (2)"真"的——惟有祂是又真又活, 其他一切都是 虚假(参帖前1:9;利19:4;代上16:26;诗96:5)。"这就是永 生",这话有两面的意思:(1)认识神,并认识基督,就"有"永生;(2) 认识神、并认识基督、就"是"永生。"永生"一面是我们因着认识神、并 认识基督而得到的; 一面也是叫我们能认识神, 并能认识基督的。我们 不仅应当知道祂是"独一的真神",并且要认识祂是拯救我们的神,因为 除非我们知道后者,否则我们永远无法从祂那里得永生。"耶稣"表明 祂是道成肉身,"基督"表明祂是来拯救我们的受膏者。一切伟大的真 理,都包括在"耶稣基督"这个名里面。这名叫我们认识那位独一的真 神。认识神的方法、就是认识耶稣基督。人要认识神须先认识耶稣基督 (参约1: 18; 14: 9; 林后4: 6; 太11: 27)。永生不是基督以外的一 种东西, 乃是基督自己; 我们藉着与基督的联合, 得以分享祂自己的生 命。认识基督、就是认识神、也就有永远的生命;我们若要得着更丰盛 的生命(参约10:10)、就只有追求更多认识神和基督。信徒不需要受教 导来认识神(参来8:11; 腓3:10), 因为每一位信徒里面所拥有的新 生命, 具有认识神和基督的功用。

364.父怎样荣耀子? 使儿子也荣耀你(约17: 4-5), 有何重要意义?

"荣耀"是指神彰显出来(参出40:34),神隐藏的时候是神,神显出来了就是荣耀;"儿子"是父亲的表明(参**约1**:18)。道成肉身的耶稣,里面的神性被包藏在卑微之人的形状——肉身里,以致许多人不认识祂,因此也不认识神(参**约17**:3)。现在祂要经过死而复活,将里面的神性释放出来。所以祂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也就是祂得荣耀的时候(参**约**12:23)。"使儿子也荣耀你",当主耶稣因着彰显出神性而得荣耀的时候,也就是神也在祂身上得荣耀的时候。

"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这是主耶稣为祂自己祷告的第一个愿望。祷告乃是一个人内心的表露。正如从主的祷告,可以认识主是怎样的一位;我们的祷告,也表明我们是怎样的信徒。主在此出

声祷告,动机是因祂关心祂的门徒(参约12:9),祂渴望他们能明白神与他们的关系。在主耶稣心中最热切的盼望不仅是拯救人,更是神的荣耀;救人也是为着神的荣耀。主耶稣最关心的,不只是祂自己得荣耀;祂关心一件更大的事:就是荣耀父。祂要求父荣耀祂,乃是为着使祂能荣耀父。祷告最高的目标是荣耀神,高举神;这正是我们祷告时,必须先以敬拜开始的原因(参太6:9)。十字架有两面的功用:一方面,乃是完成救赎;另一方面,乃是释放生命——显出神的荣耀来。十字架乃是进入荣耀惟一的路径。救恩的要旨,乃在于将我们带到一个地步,我们可以荣耀神;不管环境如何,或我们有甚么软弱的地方,我们活着的目的都在荣耀神,彰显祂的荣耀,让人们知晓。福音的重点,就是表明神的荣耀。

365.父与子同享荣耀(约17:5),有何重要意义?

父是在子的得荣里得了荣耀;父在子以外,绝不能得荣耀,因为父 已将祂的一切所是和所有,信托给子。

366.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 你的也是我的(约17: 10), 有何重要意义?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意思是祂们原为一(参约10:30),祂们意见一致、意念相同、目的相同;同质、同属性、同荣、同权、同能、同拥有;没有一样属圣子的不属于圣父,没有一样属圣父的不属于圣子。父与子互相无条件的共享。

367.在真理里面成圣,保守合而为一(约17:17),有何重要意义?

"成圣"即"分别为圣"(参**约17**: 19),指分别出来,供神使用;这不只是指地位上的成圣(参太23: 17, 19),也是指性质上的成圣(参罗6: 19, 22)。门徒不是要远离世人(参**约17**: 5),乃是要活在世上履行使命(参**约17**: 18),但超越世俗邪情(参**约17**: 14, 16; 约壹2: 16)。主是求父在那整个表示真理的生命里(在祂身上具体化了的),使他们成圣。"合而为一"原文是"成为一",意即因着各人里面从神所得的生命、性质都相同,以致表现于外的言语、爱好、行动等也都一致;含有不分彼此,互相认同、相通、相爱的意思。

368.你的道就是真理(约17:17),有何重要意义?

"你的道"即神的话;凡神所说的话都是真实的,绝没有虚假的成分,

所以神的话就是实际,就是真实,就是真理。神的话叫人能成圣(参徒 20:32);我们越接受神的话,我们与世界的分别就越明显,越彻底。 圣经的真理能作人圣洁的亮光和指引;我们越读圣经,就越叫我们认识 基督。

369.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约17: **21**),有何重要意义?

本节是指在神圣荣耀里的合一;当信徒完全弃绝自己,不靠自己天然的生命活着,而凭着他们里面神的生命和性情活着时,他们所彰显的不仅是神的荣耀,而且也自然而然的成为一了。神作工的目标是使万有都归于一(参弗1:10),而神作工的结果是彰显祂的荣耀(参弗1:12);如果神的儿女不先进到合一里面,万有也就不可能归于一里,所以神儿女的合一是彰显神荣耀的关键。

这篇祷告的主题,乃是荣耀与合一。只有因着父在子里彰显出丰满的荣耀,才会产生教会真实的合一;也只有教会在基督独一的名里合而为一(参**约17**:11)的时候,三而一的神才能在教会中得着完满的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参弗3:21)。神子求父使教会合而为一,像三而一的神合而为一。这说出惟有基督的一,才是教会的一。教会必须以丰满的基督为惟一的中心,(绝不附加任何组织、名义、意见以及所谓的"真理"),教会才能显出真实的合一。正如使徒保罗说:"使...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同归于一"(弗1:10)。

370.在父的荣耀里,保守合而为一(约17:22),有何重要意义?

"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来,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 (约17:23)原文直译 "...使他们被成全为一...""使他们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完完全全"原文是"被成全"(may be perfected),这话承认了一个事实:基督徒虽然有合一的生命,但仍缺乏一的表现,所以尚待成全;合一的完满表现,有待你我完全顺服住在里面的主。"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来",信徒合一的目的,是要"叫世人知道",这比"叫世人可以信"(参约17:21)更深入。当信徒展现出完完全全的合一的时候,也就是基督在众信徒身上完全得着了荣耀;在那时候,世人不只相信,他们必要知

道,基督乃是神所差来的。"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信徒的合一有一种福音性的目的,不但与主耶稣的使命有关,而且与神对人和对基督的爱有关。换句话说,神的爱在信徒的合一事上,扮演着很重要的角色。惟有让基督在我们每一位信徒的里面掌权作主,才能被成全到真实的合一。基督徒的合一,乃是一件荣耀的见证,对世人必会产生极大的冲击力。神的爱乃是信徒合一的原动力;真实的合一也必然显露神的爱。

第十八章 神子救主的被捉拿与受审

371.在那里有一个园子(约18:1), 何意?

"在那里有一个园子",是一橄榄园,名叫"客西马尼"(参太26:36;可14:32),它位于汲沦溪另一边的橄榄山畔(参路22:39),离耶路撒冷城墙约一点二公里,为耶稣和祂的门徒常去之处(参**约18:**2),据说此园乃是属于马可家的产业。

372. 犹太人怎样杀害那生命的主(约18:3)?

"犹大领了一队兵,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拿着灯笼、火把、兵器,就来到园里。""一队"原文是"一营"(squad),按罗马编制约有六百士兵;这队兵是否全数都来,圣经并未明言,但因有"千夫长"在场(参约18:12),故应不少于一百人。"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根据圣经记载,犹大带来捉拿主耶稣的人包括:(1)祭司长、守殿官并长老(参路22:52);(2)法利赛人的差役;(3)千夫长和一队兵(参约18:12);(4)大祭司的仆人(参约18:10);(5)一些閒杂人(参约18:26)。"拿着灯笼、火把","灯笼"是里面置放油灯的陶製器物,"火把"是浸含油脂的木块;这两样乃是当时犹太人最通用的夜间照明器具。

世界的办法是"一队兵"和"兵器",但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参弗6: 12),所以凡是想靠人多势众和血气兵器的,就已落到属世的原则底下,也许人以为打了胜仗,其实是一败涂地。正当教会听见主的声音,得到了复兴,愿意与主同工的时候,仇敌就来了,要拦阻教会,不让我们往前。

373. 主耶稣怎样成全父神的旨意(约18: 4-8)?

主耶稣没有等候他们前来找祂,就自行"出来"会见他们,显示出祂上十字架是心甘情愿的。主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所以临事不会惊慌失措;我们既"知道"凡事临到我们身上,都有神的美意(参太11:26),所以也应当安然信托神。一切发生在信徒身上的事,都在主的预知和支配之下。

374.他们回答说:"找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说:"我就是"(约18:5),何意?

卖祂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我就是",原文直译是"我是",乃是耶和华神宣示祂自己时所专用的称号。祂曾向摩西说:我是那"我是",又叫他向以色列百姓说:那"我是"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参出3:14-15原文)。可见主在这里所说的"我就是",乃是宣告祂的神格,表明祂就是耶和华神。犹大跟随主三年半,受主教导,为主所爱,结果却"站在"仇敌那一边;许多信徒虽然蒙恩多年,但在重要关头的时候,竟也显明被魔鬼所利用。试问我的心此刻是站在那里?耶稣一说:"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约18:6)"他们"包括兵丁、法利赛人的差役、祭司长、千夫长以及犹大;他们退后倒在地上,并不是一件偶然的事。请注意"一说"—等到主耶稣一说"我就是",他们立刻退后倒在地上。可见主说的"我就是"和他们的行动有关。原来主耶稣所宣称的"我就是",乃是显明这一位说话的就是神自己;当主耶稣一显出祂就是神,何其威严,任何人在祂面前都站立不住。这也证明,若不是主耶稣甘心乐意把自己交在这些人的手中,他们是毫无能力捉拿祂的。

375."刀", "收刀入鞘罢" (约18: 10), 何意? "

"刀"字在原文指匕首之类的短刀。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因为主耶稣即时医好那人耳朵(参路22:51),才不致连彼得也被捉拿。彼得凭一时血气之勇,拔刀削掉了马勒古的耳朵(参约18:10),却在马勒古亲属的质问下跌倒(参约18:27)。这说出:(1)血气之勇都是芦苇的兵器,不能持久,也绝无属灵的功效;(2)凭血气行事的,总必自食血气之果,将来必定跌倒在这后果上。正如经上的话说:"顺着血气(原文)撒种的,必从血气收败坏"(加6:8)。主藉鸡

叫,提醒彼得对主的亏欠;我们也当注意,主是否已经藉着我们的遭遇和四围的环境,向我们说话,提醒我们对祂的不忠和亏欠。神安排我们的环境,叫我们一而再、再而三的受试验,且越过越厉害,直到我们完全认识自己的软弱,而不再信靠自己为止。"收刀入鞘罢",意即不要凭着血气肉体争战。

376. 主耶稣何以被带到亚那靣前(约18: 12-14)?

"那队兵和千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稣,把祂捆绑了。""先带到亚那面前,因为亚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亚那"是在主后六至十四年任大祭司,后被罗马巡抚革职,但他在犹太人的心目中,仍被视为合法的大祭司(参徒4:6),故他在犹太人中间仍旧举足轻重,在幕后继续行使大祭司的职权。"因为亚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本年"这词并不表示大祭司的职位按年选换,它的含意是"那值得记念的一年";"该亚法"在主后十八年至卅六年任大祭司,是罗马政府所公认的大祭司。"这该亚法,就是从前向犹太人发议论说,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那位。"有关该亚法议论的详情(参阅约11:49-52)。约翰亦可能在此暗示说,对于一位曾经说过把耶稣处死是恰当的人,不要期望从他得到公平的审讯。

377. 彼得不承认主耶稣的原因及教训(约18: 15-18; 25-27)是什么?

那看门的使女对彼得说:"你不也是这人的门徒么?"他说:"我不是"。一个凭着血气之勇去跟从主的人,是无可避免一定会失败的。自认刚强、爱主的彼得(参**约**13:37),竟经不起一个弱小使女的一句话。 所以自己以为站立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参林前10:12)。

378. 主耶稣何以在彼拉多靣前受审(约18: 28-38)?

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衙门"指巡抚在耶路撒冷的临时官邸。彼拉多说:"你们自己带祂去,按着你们的律法审问祂罢。"犹太人说:"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当时犹太人是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被付予有限的自治权力,除了对擅闯圣殿内院的外邦人之外,公会并无执行死刑的权柄。"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这句话把他们想杀人的企图表露无遗。他们没有杀人的权柄,所以他们就逼不想杀人的彼

拉多判定耶稣死刑。若是有权柄、他们早就自己杀了。他们受了撒但的 迷惑和蛊动,弃绝并杀害那生命的主(参徒3:13-15)。但他们的愚蠢 行动、反而成全了神的旨意。"你是犹太人的王么?"彼拉多是罗马的巡 抚、只要不牵涉到罗马的政权、通常是不过问犹太人的宗教纷争、因此 公会并未以宗教的罪名(参太26:59-66)来向彼拉多控告耶稣,而以政 治罪名诬陷祂。耶稣若自命为犹太人的王,即表示与罗马政权对抗,故 彼拉多有此一问。"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属"字按原文不是指性质、而 是指来源;本句意指"我的国不是从世界来的"。意思是说,神国的建 立,是靠神的能力,不是靠人的势力。"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中文 漏译"现在"一词;本句按原文应译作:"只是现在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将来有一天. 这"世上的国"、将会"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参启11: 15);也就是说,在国度时代,主的国是在地上。"这样,你是王么?" 彼拉多既知主的国不属世界(参约18:36),对罗马帝国不会构成威胁, 因此放下敌意;现在他这个问话,只不过是要证实主乃是神国的王。"特 为给真理作见证"、"真理"原文的意思是"绝对的真实"、指的是事物的 "真实"与"实际",而不是指"道理";真理就是神、宇宙中除了神是真的 以外,一切都是虚假的。主耶稣给真理作见证,就是把真理带到人间来, 让世上的人可以看见真理;换句话说,主耶稣是来表明神(参约1: 18)、彰显神、让人们从祂身上看见神。彼拉多说:"真理是甚么呢?" 说了这话,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对他们说:"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 来"。

379.主耶稣不为自己作任何辩明(约18:36),有何重要意义?

"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意即凡是父所给的一切, 祂都无条件的接受,因为父所要给的,一定是最上好的。"我父所给我的 那杯","那杯"是指神所量给我们的分(参诗16:5-6)。神差遣耶稣降 世,原是要祂背负世人的罪孽,在十字架上担当我们所该受的刑罚(参赛 53:4-6),因此祂所要喝的杯是指神忿怒的杯(参26:39;赛51: 17),也就是指十字架的苦难。祂若是想要避免经历十字架苦难的话, 祂自有属天的方法来保守祂,根本无须人为祂作甚么。主不是不"能"救 祂自己,而是不"肯"违背神旨、勉强神来保守祂。 主为着顾到父神旨 意的成全,祂宁愿不用任何法子来保护自己;可见要紧的,并不是事情的平安顺利,乃是事情能否照神的旨意成就。遵行神的旨意,不是以行善事、美事为准则,乃是以接受神所量给的为定规。

"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从外面看,是人把祂钉死的;但是主却说,这是从天父手里接过来的"杯"。因此我们该有一个学习,任何临到我们身上十字架的苦难,若能认识这是天父量给的一份,我们就不会怨天尤人,而乐于接受。

380.耶稣回答说: "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约18: 36), 何意?

"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属"字按原文不是指性质,而是指来源;本句意指"我的国不是从世界来的"。意思是说,神国的建立,是靠神的能力,不是靠人的势力。

第十九章 神子救主的受审、受死与埋葬

381. 当下彼拉多将耶稣鞭打了(约19:1),何意?

罗马人打罪犯的鞭子,是用皮带作成,上面嵌有小块骨头或金属,能令挨打的人皮开肉绽。"鞭打"原属死刑的先声部分,但此时彼拉多并未判处主耶稣死刑,反而想免祂一死,乃用较轻的刑罚,试图藉鞭打祂来满足犹太人(路23: 16, 22),使他可以释放主耶稣(参约19: 12)。382.兵丁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祂头上,给祂穿上紫袍(约19: 4,6),何意?

"荆棘"是被神咒诅的表记(参创3:17-18);荆冕戴在主的头上,象征祂在十字架上被神咒诅。"紫袍"为皇袍颜色。

383.彼拉多说: "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约19: 4, 6), 何意?

"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意即宣告耶稣并未干犯任何政治的罪。 主耶稣既是神的羔羊,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所以像祂这样圣 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的大祭司,原是与我们合宜的(来7:

26)。"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这是彼拉多第三次宣告祂无罪(参约

18:38;19:4),可见彼拉多始终认为主耶稣是"无辜之人"(参太

28: 24; 路23: 4, 14-15, 22)。

384.彼拉多对他们说: "你们看这个人" (约19:5) 何意?

"你们看这个人"这是一句谜样的话,同时表达了同情和轻蔑。彼拉

多或许是想引众人注意耶稣头戴荆冕,身上伤痕累累,满布淤血的模样, 能博得他们的同情而放过祂。

385.犹太人说:"我们有律法,按那律法,祂是该死的,因祂以自己为神的儿子"(约19:7),何意?

犹太人终于透露了实情,祂不是因犯了叛乱罪而被带来,而 是因祂违犯了他们对律法的解释。

386. 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约有午正。彼拉多对犹太人说:"看哪",这是你们的王(约19:14),何意?

"午正"第六时(如按犹太计时法为中午十二点,但按罗马计时法为上午六点)。"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不是指宰杀逾越节羊羔的日子(参可14:12),而是指逾越节那一周内的星期五,即安息日的前一天;犹太人因在安息日不能随意行动和工作,故在前一天须稍作预备,乃称安息日的前一天为"预备日"参约19:42)。"看哪,这是你们的王",这在彼拉多或许是无心之话,但约翰在此乃要强调主耶稣的王权,故未将它漏记(参约18:33,37,39;19:3,15,19)。

387. 犹太人的王, 拿撒勒人耶稣(约19: 19) , 何意?

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在人看,这个罪状名牌对主、并对犹太人,乃是一种的讥诮嘲弄(参**约19**:21),但也说出了祂正是为此而被钉十字架。

388.他们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约19:24),何意?

这话引自诗篇第廿二篇十八节。这也证明主耶稣的死,不是出于人 的手,而是出于神的主宰。

389. 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有哪些人(约19:25)?

"有祂母亲",就是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参太13:55;27:56)。"与祂母亲的姊妹",据谓就是西庇太两个儿子的母亲(参太27:56),名叫撒罗米(参可16:1)。"并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四福音书中仅此处提到"革罗罢"的名字,据说他就是使徒雅各(小雅各)的父亲,又名亚勒腓(参可3:18),他的妻子也叫马利亚(参可16:1)。另有解经家认为,此"革罗罢"就是在往以马忤斯的路上与复活的主同行的"革流巴"(参路24:13-18)。

390.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约19: 26-27) 、何意?

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主耶稣被带去钉十字架时,开头是自己背的;后来才由古利奈人西门替祂背负(参太27:32;可15:21;路23:26)。"名叫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据说这一个山丘的形状极像死人的头颅,故名"髑髅地";"各各他"意即"髑髅地"。英文名为"加略"(Calvary,路23:33钦订本),它是从拉丁文转来的,其字义和各各他相同。

391. 母亲,看你的儿子!又对那门徒说,看你的母亲! (约19: 26-27), 何意?

"他所爱的那门徒", 就是使徒约翰(参**约**13:23;21:20); 据传 说,约翰的母亲就是马利亚的姊妹撒罗米(参约19:25;太27:56;可 16:1). 所以耶稣的母亲和约翰两人原来就是姨母和外甥的关系。"看 你的母亲! 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意即从此负起照顾她生 活起居的责任;约翰的家境比主耶稣的家境要富裕得多(参可1:20;约 18: 15)。主藉着十字架的死、促成了祂母亲和祂所爱门徒的崭新关 系, 这表明祂的死分赐神圣生命给在十字架下仰望的人们, 使他们(即信 祂的人)在生命里联结为一。主耶稣从小就顺从双亲(参路2:50-51); 及至长大、据说因祂的父亲早逝、祂既身为长子、便接续父亲的职业、 躬亲作木匠(参可6:3)、照顾母亲和弟妹们的生活所需,直到祂年满三 十岁才出来传道(参路3:23)。当然,在祂周游四方、公开传道的三年 半期间,无法兼顾服事母亲的责任,可能托请弟弟们(雅各、约西等)承 担。而祂在临终时,为祂身后母亲的生活作了妥善的安排,祂的孝心在 此表露无遗。主耶稣在十字架苦刑之中,却没有忘记祂的母亲,而将她 托付给祂最爱的那门徒、就是约翰。这给我们看见、主是何等完全。祂 一面向父全然尽忠, 一面向肉身的母亲尽孝, 祂真是神人两全其美的一 位救主! 众信徒之间的亲密联结,乃是因着主死而复活的生命所促成 的。 基督十字架的意义,总是使自己被分开——主的衣服被瓜分(参约) **19**: 23), 使别人能联合——马利亚与约翰在十字架下产生了新的关 系。

392.耶稣尝了那醋, 就说, 成了(约19: 30), 何意?

"耶稣尝(原文作受)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成了",指救赎大工在此完全成就了。"便低下头","低下"原文意思是"靠枕头躺卧床上",暗示主耶稣断气时,头部不是向前低垂,而是向后仰靠;这个动作表示祂成功的满足。将灵魂交付神了。注意,四部福音书都未说主耶稣"死了",而说"将灵魂(原文和气同字)交付神了"(本节)或"断气了"(参太27:50;路23:46),这表示祂的死不是由于自然的原因或由于耗尽力量,乃是祂自动的把气息(即灵魂)交付给神。"成了",凡是关乎我们蒙救赎的事,基督在十字架上藉着受死,都替我们作成了。祂没有留下任何的难处,要我们自己去解决。"成了!"这是主自己最大的凯歌,这也是普世罪人最大的喜信!因着主耶稣十字架的功劳,毁坏了撒但的权势,赎清了人类的罪恶,完成了父神的旨意;哦,这真是一个伟大的"成了"!主的性命不是被人夺去的,祂乃是自愿为羊捨命(参约10:15,18)。我们若遭遇痛苦、为难,当将一切完全交托给神,就能享受心灵的安息。

393.耶稣的死(约19: 31-33), 有何重要意义?

"…来到耶稣那里,见祂已经死了",人被钉在十字架上,通常要两、三天才断气;主耶稣为何死得特别快,其原因如下: 1.主在肉身中特别软弱;祂是因软弱而被钉十字架(参林后13:4)。 2.神的审判对祂特别沉重,因神将普世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参赛53:6)。3.死亡的权势向祂进攻特别猛烈,因为祂的死乃是祂和那掌死权的魔鬼最后的决战;虽然如此,祂仍然胜过了这最后的仇敌,就是死(参来2:14;林前15:26)。"就不打断祂的腿",这情形乃在表明:(1)主的死不是由人手所造成的,乃是祂自己捨去魂生命的。(2)在神主宰的管理下,应验了有关骨头一根也不折断的预言(参约19:36)。

394. 血和水流出来(约19: 34), 何意?

"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根据近代的医学常识,断定主耶稣的死因是心脏破裂,因此胸腔淤积血块(血)和血清(水)。"惟有一个兵拿枪扎祂的肋旁",正好应验了亚当的肋旁被裂开,取出一根肋骨造成夏娃所预表的(参创2: 21-22),主耶稣在十字架上被枪扎肋旁,表征为了产生

教会。"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血"是为了将人从罪恶中救赎回来(参约1: 29;来9: 22;彼前1: 18-19;罗3: 25),所以血重在指买赎教会(参徒20: 28);"水"是为了赐人生命(参约4: 14;启22: 1;诗36: 8-9),所以水重在指产生荣耀的教会(参弗5: 26-27)。基督的死有两面的功用:(1)"血"——在消极方面除去我们的罪;"水"——在积极方面释放出神圣的生命,将生命分赐给我们。血的救赎,是为水的分赐生命;如果我们只有被救赎,而没有被重生,那么我们的光景还是可怜的。主的"血"流出,说明祂洗除了人的罪,使人能进到神面前;而主的"水"流出,象征祂流入人的里面,作了人的生命。这就是基督的十字架两面全备的救恩。

395.有一个财主,把祂葬在自己的新坟墓里(约19:38),何意?

"有亚利马太人约瑟","亚利马太"是以法莲山地的一个小镇,位于耶路撒冷西北约二十英哩处;"约瑟"乃是个"财主"(参太27:57),圣经藉此证明连主耶稣被埋葬,也应验了旧约"与财主同葬"的预言(参赛53:9)。"他来求彼拉多,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约瑟和尼哥底母一样,原是暗暗的作主门徒的,因被主十字架替死的爱所摸着,就有胆量表明自己的身分。

第二十章 神子救主的复活与显现

396.抹大拉的马利亚清早天还黑的时候,就来到坟墓那里,等候主的复活(约20: 1-3),有何重要意义?

"抹大拉的马利亚", 主耶稣曾从她身上赶出七个鬼(参路8: 2; 可16: 9)。"来到坟墓那里", 目的是要膏抹耶稣的身体(参可16: 1)。 "抹大拉的马利亚", 她一路跟随主直到十字架下(参太27: 56-57), 是最后离开坟墓(参太27: 61), 也是最早回到坟墓的, 所以她可作一切被主吸引而爱主并追求主之人的代表。天时还黑, 地处坟间, 因着基督的吸引,令一弱小女子如马利亚这样的人,竟然也敢前去。的确, 荣美可爱的基督, 是远超过一切黑暗和死亡的; 所以凡受祂吸引的人, 也能同样无惧于黑暗和死亡的权势, 而勇往直前。"石头从坟墓挪开了", 爱主、事奉主,必定会遭遇许多的难处和阻碍(巨大的石头所象征的), 但我们不必为此忧虑如何解决。当我们不避一切艰难困苦而挺身向前时, 就会发现许多的难处(石头)早已被主挪开了。彼得和约翰两个听到马利亚的话后,都跑到坟墓去,当他们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是另在一处捲着,他们看见就信了。

397. 耶稣的复活(约20: 9), 有何重要意义?

当时富贵人的坟墓是一个由巨岩凿出来的石洞,有如一房间,内有石床、石桌、石椅,供亲人庐墓哀思之用;洞后方有一低矮长方形凹槽,供存放用香料薰过的尸身;石洞的入口处,则用饼状的大石挡住,大石底部嵌放在一条岩床所凿的轨槽内,须要身强力壮的人才能把大石辊开。

"七日的第一日",犹太人的历法是一週七天,并以第七天为安息日(参创2:2-3),故安息日是一週的最后一天,次日即另一週新的开始,就是礼拜天,也就是今天基督徒所称的"主日"(参启1:10)。犹太人以礼拜天为"七日的第一日",新约信徒则把礼拜天叫作"主日",是为了记念主耶稣的复活(参徒20:7;林前16:2)。"清早",根据罗马计时法,夜间共分四更:(1)一更晚间六时至九时;(2)二更晚间九时至半夜;(3)三更半夜至凌晨三时;(4)四更凌晨三时至六时。"清早"即指四更。"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那里",目的是要膏398.抹耶稣的身体(参可16:1)。

"七日的第一日",象征新时代的起头;主的死葬结束了一切旧造,主的复活引进了新造。"清早",象征主复活的生命,冲破了黑暗的权势,为坐在死荫之地的人,带来了清晨的日光(参**约**4:16;路1:78-79)。

399.彼得和那门徒就出来,往坟墓那里去,(约20:3),何意?

"彼得和那门徒就出来",他们因怕犹太人,所以一直躲在房子里面(参**约20**:10,19);"出来"即指从住所出来。

400.两个人同跑,那门徒比彼得跑的更快,先到了坟墓(约20:4),何意?

- "那门徒比彼得跑的更快",显然约翰比彼得年轻。
- 401.低头往里看,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只是没有进去(约20:5),何意?
 - "看"原文字义是刻意细心的看(表示观看者希望看到一些重要的

东西)。犹太人殡殓的习俗,是将尸身以长条细麻布加香料缠裹,头部另用裹头巾包好(参约11:44;19:40)。 "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细麻布"就是那紧紧裹住耶稣身体的裹尸布;令那门徒心里希奇的事,可能是主的身体不在,但当初包裹的形状还在,并不混乱。若是被人偷去,必将细麻布和身体一起挪走,或是把细麻布解开,则其形状一定会很乱。 "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主耶稣进入坟墓时所包裹的"细麻布",象征祂带着旧造被埋葬;但当祂复活从坟墓里出来的时候,乃是将旧造撇在坟墓里。信徒应当脱去行为上的旧人,并且穿上新人(参弗4:22-23;西3:9-10)。细麻布和裹头巾(参约19:7),乃是两个爱主的门徒作在主身上的东西(参约19:38-40),成了主复活所留下的证据,为主的复活作见证。凡是我们因着爱主的缘故作在祂身上的每一件事,都是美好的见证。

402.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进坟墓里去,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约 20: 6) ,何意?

"看见"原文字义是不假思索的看。"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裹尸的细麻布保持原状放在那里,证明主耶稣的身体不是被人偷去(参太28:11-13)。所以放在那里的细麻布,乃是主复活的见证。主复活后的身体,不受任何物体的阻隔,可以自由进出行动(参**约20**:19),当然也能通过细麻布的裹缠,自由离去。

403.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是另在一处捲着(约20:7),何意?

"看见"(原文无此字);"捲着"原状捲起。通常在凿出来的坟墓里放置尸体时,是头部朝里,脚部朝外(入口处),因此,人从墓口必先见到包裹尸身的细麻布,然后往里面才会看到裹头巾。"是另在一处捲着",并不表示它是被整理过的,而是指它仍然按着原来包扎头部的样子捲着。

404. 究竟他们信的是甚么(约20:8)?

"和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指使徒约翰(参**约**13:23;21:7)。 "我们不知道放在那里","我们"这词暗示除抹大拉的马利亚之外,尚有 其他人一起往坟墓去(参太28:1;可16:1;路24:10);"不知道放 在那里"显然她没有想到会有复活的事。慌张地看,慌张地跑,慌张地报信,结果叫人慌张;凡是慌张不经过细查的消息,都是容易错误的。祂虽经过坟墓,但坟墓并非祂的终站;照样,我们虽然都要死,但死亡并非我们的终站。坟墓如何不能扣留祂,死亡如何不能拘禁祂(参徒2:24),信主的人也如何不能长久停留在死地;我们既已得着主复活的生命,就应当经常有"生命吞灭死亡"的经历。基督教会有两个最宝贵的东西,就是十字架和空坟墓。世界上所有宗教教主的坟墓,都有骸骨埋在里面;唯有我们的主耶稣,祂复活了,剩下一个空坟墓。

405.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看见就信了(约20:8)、何意?

"看见"原文字义是明白的看。本节在原文开头有"于是"一词,表示时间上的先后,意思是:约翰受了彼得榜样的鼓励,就在这时候首次进坟墓里去。"看见就信了",不是指相信妇女的报告——主耶稣的身体真的被人挪走了(参**约20**:2);而是指相信主耶稣已经复活了。

约翰之相信主耶稣复活,不是因为旧约的经文(如诗16:12;赛53:10-11等)的教导,而是因为目睹细麻布与裹头巾照原来缠裹的形状放置着,知道尸首不是被人解开然后挪走(参**约**19:40)。

406.主说: "那没有看见就信的(约20: 29),有福了",有何重要意义?

真实的信心,不是凭着眼见;凡是看见才相信的,只不过是接受既成的事实,并不是主所要的信心。多要凭据的人,是小信的表现;感官上的证据,并不是信心的根基。主的同在有隐藏和明显两种,并且主隐藏的同在总是多于祂明显的同在;我们必须被训练成全到一个地步,在没有主明显的同在之时,仍能安心信靠祂。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一5:7)。

407. 七日的第一日(约20: 19), 有何重要意义?

"那日(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门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关"关锁;"愿你们平安"喜乐,欢喜(原文只有一个字)。"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显示主耶稣复活后的身体,不受任何物质与空间的限制。

408.耶稣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约20:22),有何重要意义?

"就向他们吹一口气",正如神将生气吹在亚当的鼻孔里,祂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参创2:7); 主向门徒吹气,乃是将祂神圣的素质吹进门徒的里面。"你们受圣灵",指圣灵住在人心里,与五旬节圣灵降在人身上(参徒1:8;2:1-4)不同;前者与生命有关,后者与能力有关;前者是圣灵的印记(参弗1:13),后者是圣灵的浇灌(参徒2:33);前者是在人得救时领受的,后者是在人得救以后追求而得的。本节是主对祂门徒所作应许的应验(参约7:39;14:16,17,26;15:26;16:7,8,13)。"就向他们吹一口气","气"乃是圣灵的表号(参徒2:2)。

信徒若要不亏负主的差遣(参**约20**: 21),便需仰赖圣灵的帮助; 没有圣灵的引领与扶助,就无法完成主所托付的使命。主赐给圣灵,目 的是要让我们能行使属灵的权柄(参**约20**: 23);惟有靠着圣灵,我们才 能正确地行使权柄。

409.约翰记这些事的目的是什么(约20: 31)?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表明约翰写本书的目的。 "基督"是主耶稣职分的称呼;"神的儿子"是主耶稣身份的称呼。祂是神的基督,来成全神的旨意,完成神的计划;祂是神的儿子,来显出神自己,表明神自己。"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名"代表了祂的身分和祂的一切。基督是与神的工作有关,神的儿子是与神的生命有关;主耶稣乃是神的儿子来作神的基督,祂是凭神的生命来作神的工作,结果使我们信徒得着神的生命,也能凭着神的生命作神的工作。 "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这就是"真理";"因祂的名得生命",这就是"恩典"。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参约1:17)。

第二十一章 神子救主的托付与呼召

410."这些事以后""耶稣在提比哩亚海边"(约21:1),何意?

"这些事"包括门徒们的四散逃走,彼得的三次不认主,有些门徒在十字架下眼睁睁地看着主被钉死,也亲眼看见并经历主的复活(参约18-21章)。"提比哩亚海"实际是一个湖,古时原名基尼烈湖(民34:11),

后改称革尼撒勒湖(路5:1),继称"加利利海"(太4:18),后因希律安提帕在其西南岸湖畔新建提比哩亚城(参约6:23)作为其首邑,而再度易名"提比哩亚海"。

《约翰福音》在第二十章末了,已经明显地作了全书结束的交代。 但是圣灵感动使徒约翰,特意加上这一章,用意是以此章作为四福音书 和《使徒行传》之间的桥樑。福音书是描写主耶稣自己在地上的工作。 主在十字架上临死前曾说: "成了"(参约19:30); 就着道成肉身的耶 稣来说,祂的工作已经完成了,没有留下甚么要我们去补充、补足的。 《使徒行传》是描写"团体的耶稣"(教会)在地上继续祂的工作。主在受 死、复活之后,进入另一形态的道成肉身(参提前3:15-16),开始另 一形态的工作——得着一班人作祂的器皿、从事建造的工作。所以主在复 活以后,非常忙碌,忙着挽回四散、失去信心、走下坡路的门徒们,并 且坚固他们。《约翰福音》第廿一章,可以看为是主耶稣对祂门徒们的 交棒。本章里的彼得等几位门徒,乃是我们的代表和写照。他们的光景, 就是我们的光景;我们应当从这些光景中,吸取个人切身的和应时的教 训。主在本章里给彼得的托付,也就是给我们的托付。所以我们不该为 别人读圣经,而应当把这段圣经也应用在我们自己身上。 我们在主面前所经历的每一件事都是有意义的,甚至我们的眼泪也被装 在神的皮袋里, 记在神的册子上(参诗56:8)。

411.主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向门徒显现的详情如何(约21: 11-18)?

(1)向马利亚显现(参**约21**: 11-18; 可16: 9-11); (2)向别的 妇女们显现(参太28: 9-10); (3)向往以马忤斯的两个门徒显现(参可16: 12-13; 路24: 13-35); (4)向西门彼得显现(参路24: 34; 林前15: 5); (5)向多马以外的十个使徒显现(参**约**20: 19-23; 路24: 36-43); (6)向十一个使徒显现(参20: 24-29; 可16: 14); (7)在 加利利显现(参太28: 16-20); (8)在提比哩亚海边显现(参**约21**: 1-23); (9)四十天之久多次多方显现——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参徒1: 3; 林前15: 6-7); (10)在橄榄

山升天前显现(参路24:50-51;徒1:6-12);(11)最后向使徒保罗显现(参林前15:8)。

412. 得人如得鱼(约21: 15-17), 有何重要意义?

信徒作得人的渔夫,不但要多得着人,并且要注意所得着的每一人, 尽可能连一个也不让失掉。

413.把网撒在船的右边,就必得着(约21:6),有何重要意义?

耶稣说:"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就必得着。"他们便撒下网去,竟拉不上来了,因为鱼甚多。这里可见: (1)在主的话中有丰富的供应;但我们必须对主的话信而顺从,才能实际的从主话中寻得供应。 (2)为主得人,若凭自己的见识与能力,无论如何勤苦,终属徒劳无功;惟有遵照主的引导下网,方有成效。

414.耶稣对西门彼得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约 21: 15-17) ,有何重要意义?

"约翰的儿子西门", "西门"是彼得得救以前的旧名字(参**约**1:42); 表征主正在对付他的旧人和天然本性。

耶稣对西门彼得说: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彼得说:"主阿,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对他说:"你餧养我的小羊。""爱"原文是神圣的爱,牺牲的爱,深谋远虑的爱(主耶稣问话里所用的字,agapao);友谊的爱,回应的爱,情感的爱(彼得答话里所用的字,phileo)。"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这些"若作受词解,则可有两种解法:(1)"你爱我比爱这些东西(指船、渔网、鱼、饼、炭火等)更深么"?(2)"你爱我比爱这些人(指其他门徒)更深么"?由于彼得曾经夸口说:"众人虽然跌倒,我却永不跌倒"(参太26:33;可14:29),表示他比别人更爱主,因此,"这些"较有可能作主词解。主耶稣的用意或许是在对付彼得的骄傲、自负。然而,"这些"也有可能是指人、事、物。好像主正在无声的对彼得说:你在我受人审问的那个夜间,在炭火旁不认我;你在我隐藏起有形的同在时,就带人去打鱼谋生,而置我于不顾。你自己去找火烤,却蒙了羞辱;你自己来打鱼,却打个虚空。现在我为你预备了炭火、饼鱼,不必你花力气,不必你作甚么;你要烤,有炭火;要吃,有饼鱼。但我要问你,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

"彼得说,主阿,是的,你知道我爱你,"彼得在答话里所用的"爱"字,在原文和主所问的"爱"字不同;彼得或许自觉搆不上用"神圣的爱"来爱主,只能回答说,我是用"友谊的爱"来爱主。

415.你喂养我的小羊(约21:15),有何重要意义?

"喂养"是牧人的职责,为羊群寻找有水草的地方,使牠们能得到充分的粮食供应;"小羊"指尚未长成的羊羔。

"你喂养我的小羊",指对灵命幼稚的基督徒供应属灵的粮食(参彼前2:2),而最重要的,乃是带领他们学会自己直接从主领受喂养。如果我们实在爱主的话,就要殷勤喂养这些小羊。主不但要我们作得人的渔夫,还要作喂养信徒的牧人。

彼得后来也确实进入了牧人的负担,因此他劝同作长老的人,务要牧养神的群羊,并作群羊的榜样(参彼前5:1-4)。爱羊即是爱主——我们如何表显爱主的心呢?无他,乃是藉着爱人而爱主,藉着服事人而服事主;为羊牺牲,就是为主牺牲。

416.主把"喂养,牧养"(约21: 15-17),这样重大使命信托给彼得,有何重要意义?

- (1)基督徒不仅需要喂养,更需要牧养,这绝对需要爱心的照护与 关怀。(2)不要以为只有牧师和长老是牧人,其他的人是群羊,需要牧 养。在教会中,千万不可将信徒分成两类:一类是牧养别人的人,一类 是被牧养的人。我们都需要互相牧养。(3)我们都需要有牧养的心,照 顾弟兄姊妹;不单是小的羊需要牧养,并且老的羊也需要牧养。人人都 需要用祷告来彼此扶持,用主的话来互相供应。(4)不要因为对方已经 信主多年了,而忽略了牧养的责任;牧养一个信主多年的基督徒,比牧 养一个初信主的基督徒更困难,更需要属灵的智慧。
- **417.第三次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么?"(约21:17)何意?** 彼得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么,就忧愁,对耶稣说:"主阿,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说:"你喂养我的羊。"

"爱"原文是友谊的爱,回应的爱,情感的爱(包括主耶稣的问话和彼得的答话里所用的字, phileo);"知"里面主观的知觉;"知道"外

面客观的认识。"彼得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么,就忧愁," 有解经家认为主三次的问话是影射彼得先前三次不认主的失败经历。

(1) 主耶稣第三次的问话是用"友谊的爱"来问彼得,这表示主不介意我们是用甚么样的爱来爱祂,只要我们爱祂就好。 (2) 我们不需要去分析我们对主的爱,到底是"神圣的爱"或是"友谊的爱"?主不要我们一直停留在自我中心的意识里,而要我们积极地去照顾别的信徒。 (3) 主三次都先问彼得: "你爱我么?"然后才托付他: "你喂养我的羊"。主这话说出两面的意思: (1) 喂养并照顾主的羊,乃是爱主的表现; (2) 爱主乃是喂养并照顾主羊的动机和依据。 (3) 主不一定将祂的羊托付给信祂的人,但主一定将祂的羊托付给信祂又爱祂的人; 爱能缩短我们与主之间的距离,达到心心相连。(4) 我们拿甚么来喂养主的羊呢? 爱主就够了。彼得自己原本没有甚么可吃的(参约21:5), 一切都在于主的供应。我们只管接受主的托付,主必亲自预备供给之物。 (5) 主三次也都说: "我的羊"或"我的小羊"(参约21:15-16)。要注意,信徒乃是主的羊,不是你我的羊;许多时候,我们受托喂养主的羊,久而久之,不知不觉的就把他们当作我们自己的羊,这是千万不可以的。

418.主啊,这人将来如何(约21:21)?有何重要意义?

人最容易忘却自己的本分,而好去干预别人的事。按着我们天然的本性,都很喜欢过问别人的事,这往往是嫉妒心在作祟,希望别人不如自己。

419.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 (约21: 25),有何重要意义?

"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可见约翰在写本书时,曾经对手中所有的资料作过一番筛选的工夫。"我想所写的书","我"字无疑是作者约翰的自称。"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有关耶稣的历史资料,我们最多也不过是知道一部分而已;但我们所得到的,已是全部我们所需要知道的。这里也表示主耶稣不只在肉身里作事,并且复活后一直不断作事;祂所作在每一个信徒身上的事,真是无法记述。其实,属灵的含义却是无限量的。其中所表明的,是测不透的丰富(弗3:8)。像我们这样渺小的人,怎能领会那充满万有者的丰富。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

不是靠少数人就能领会得完全。必须藉着古今中外千千万万的信徒, 今世,来世,直到永世,一同去经历,一同来明白。我由衷渴望,人 人把自己所看到,所领会的都见证出来,一同来写这一本永远写不完 的福音。我深信住在每一位信徒里面的保惠师,会带领我们促成这事。

参考书目

- 史百克《默想约翰福音》
- --李道生(新约问题总解)
- —《摩根解经从书》
- —李道生(新约问题总解)
- 苏佐扬《新约圣经难题》
- 蔡哲民等《约翰福音查经资料》
- --- 倪柝声
- 佚名《喻道故事续集》